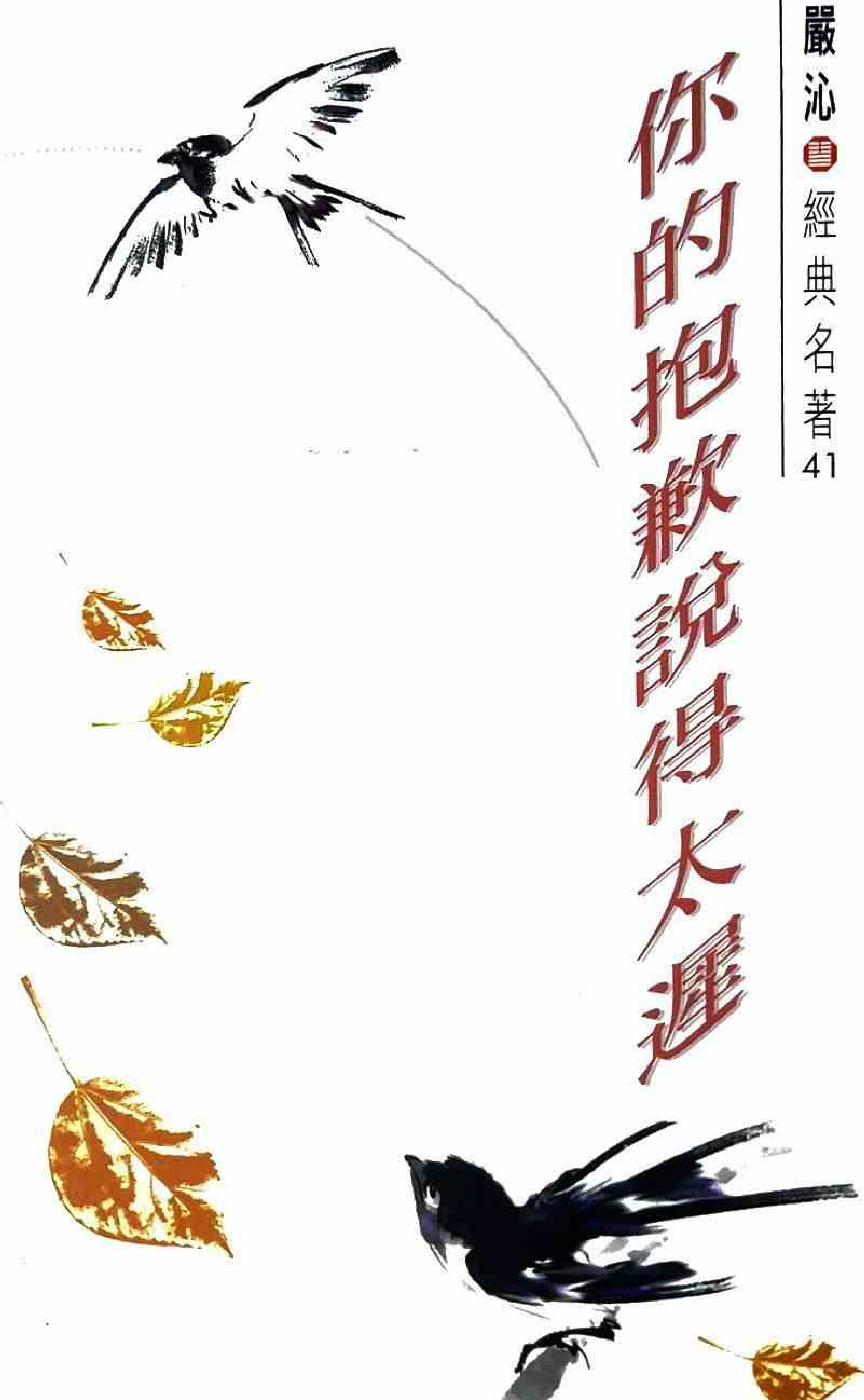

你的抱歉說得太遲
嚴沁
著
經典名著41

你的抱歉說得太遲

嚴沁 著

經典名著41





一

一輪激辯之後，俞曼爾在結束會議時匆匆奔出立法局，她已經遲了，君悅酒店今夜督爺的晚會她不想遲到，雖然晚會只為世界上頻臨絕種的珍貴動物如熊貓類籌款。

她高䠷的身形略顯瘦，穿起仙奴套裝卻風姿綽約，尤其她的修長美腿，令人覺得她應該站在選美台上。她不是大美人，卻有張令人看得舒服的臉兒，尤其氣質風度一流，她往往看來比許多靠臉蛋吃飯的美女更出色。

大家都稱她是最美麗的立法局議員，也是城中最具氣派的女人。她有着九十年代女性的外表行為，卻還保留了傳統的殖民地貴族氣息，她活得高貴也高調。

她也是城中最出名、最具辯才的女大律師兼單身貴族。穿制服的司機把她載回淺水灣布力徑的一幢三層高獨立洋房，平日只有她和兩女傭居住，有時司機也會因她應酬太晚而留宿，整幢洋房只有另一名花王兼警衛。她的父母退休後長年居美，兄姐又都各有事業，她生活得很獨立。

三樓卧室裏，今夜她要穿的晚裝已預備好。跟她多年的女傭十分能幹，也了解她的心意，家事完全不必她擔心，她只管自己事業便成。事業上，她十分成功。

三十三歲，有自己的律師樓，是極受人們擁戴的議員，是城中重量級人物。

今夜的派對會很隆重，「保護頻臨絕種的珍貴動物」是「高貴」的事，所有有頭有臉的人物都會

出現。俞曼爾是這種場合的必然人物，她高貴、獨立自主、出名又富有，而且，她不屬於任何男人。

她的阿曼尼晚裝簡單、典雅，沒有任何多餘的花巧，令她更出色、更與衆不同。

沒有配戴任何首飾，俞曼爾就是俞曼爾，不需要任何飾物陪襯。

君悅的晚宴廳衣香鬢影，冠蓋雲集，她一邊走進去一邊和熟悉的人打招呼，記者在一邊照相，主辦人看見她立刻排衆而出，熱烈與她招呼。

「歡迎歡迎，曼爾，妳來了就好，」他靠近她身邊。「督爺已到，幾分鐘就可以上來。」

她淡淡的笑，為自己找到一個很有利、很顯眼的好位置。

督爺是主賓，來到之後一陣小小轟動，各人争先寒暄。末代督爺風頭雖不及新的特首勁，無論如何他仍坐在首席，大家不敢怠慢。曼爾也被排同席，她是重要的。

她的旁邊被安排的是位法國珠寶商，是熟朋友，坊間更有傳說這叫尚保羅的法國人是她的情人。

當然，傳聞總是傳聞，沒有敢當面向她求證，俞曼爾是不能隨便開玩笑的。

然後，又有一位貴賓被安排在她另一邊，她認得出，是在報章雜誌上見過無數次的男人，大家説他是城中豪客，大玩家，世家出身的商場常勝將軍，花花公子雷至剛。

「嗨！」雷至剛自我介紹。「我知道妳是城中最有地位的女人俞曼爾議員，大律師，很榮幸認識妳。我是雷至剛。」

曼爾淡淡的與他握手。想不到雷至剛本人竟帶着一絲意想不到的孩子氣。

她並沒有留意他，這個男人與她會格格不入的。他「富」名滿天下，「玩」名也勁。他玩車、玩遊艇、玩船、玩小型飛機、玩運動，當然，也包括各式各樣的美女。

他看來英偉挺拔，有運動家的身型，有瀟脫、毫不在意的神態，也有一張討好人的英俊臉孔。上天真是待他極厚。

晚宴順利的進行着，演講啦，祝酒啦，之後更有來自歐洲的十位名模表演最新時裝和展示尚保羅公司設計的最新首飾。珠寶加時裝，會場裏氣氛熱烈。尚保羅和雷至剛都表現得極有風度，無微不至的照料着她，她從頭到尾都表現得淡淡的，不冷不熱，不遠不近。她不但頭腦冷靜理智，還很有分寸。

表演之後接着是舞會。

督爺夫人未到，他請曼爾跳第一個舞，她典雅高貴的迎接所有艷羨眼光。

她心中盤算，跳完這舞就離開，不想留下與這些人周旋，明天還有好多工作，她需要有充沛精神和體力。

「星期天出海打魚，好不好？」法國人尚保羅低聲邀請。「今夜的珠寶妳覺得哪一套最好？」

「最近忙，星期天也得工作，」她婉拒。「你知道我並不熱衷珠寶。」

「我不知如何做才能得妳好感。」他笑。

「甚麼都不要做，我們是好朋友。」

「事業為重？」

「騎虎難下。」

「希望有個大力勇士把妳從虎背救下來。」

「那我還能是我嗎？」

這位法國名珠寶世家的第三代，看來對她無能為力。「妳是千枝燭光，令人目眩。」

「我是大光燈。」她笑。「跳完這舞我告辭，很累。」

「再留一陣，我送妳。」

「司機在等。」她輕拍他。

「妳把自己封得密不透風，其實我只想與妳單獨喝一杯酒，聊一會兒。」

「改天約我。」她再拍拍他。

回到座位拿起手袋剛想走，另一邊的雷至剛已很禮貌很有風度的伸出邀請的右手。

不好意思拒絕，只好再入舞池。

「知道嗎？妳一直是媽咪的偶像，」雷至剛說得稚氣。「媽咪說做女人要做得像妳才算成功，才算有意義。」

媽咪?!曼爾幾乎忍不住笑。

自大學畢業，她已不再把這兩個字提在口頭。他真是個被保護、寵慣長不大的孩子。

「謝謝雷太。」

「如果她知道今夜我認識了妳，一定逼我帶妳見她。」

曼爾眉毛揚得好高，「帶」她去見雷太？這「帶」字令她不舒服，她絕對不是任人「帶」的女人，她是主動「帶」人的那種人。

她沒有出聲。

他們不熟，以後也不一定有機會見面，由得他去說吧。

「媽咪說香港女人以妳活得最尊貴，多幾個女人像妳，大概沒有人再提女權運動，男女平等了，因為妳比男人還強還出色。」

「你很會說話。」

「真話，」他像童子軍舉起三隻手指。「媽咪是這麼說的。」

「你們母子感情很好。」

「當然。她只有我一個兒子。」

她笑。這是他看來像長不大一般。這句話她沒說出來，他們不是朋友。

「喜歡運動？」

「普通。」

「賽車呢？」他眼中閃動着興奮光芒。「那是非常刺激的事。」

「不是人人接受得了。」

「以前——妳知道我嗎？」

「看過一些你的照片和報道。」

「啊——」他意外。「那不會是真的。捕風捉影，胡亂加油加醋，其實我很健康。」

「健康？」她又笑。

音樂在此時結束，他們相偕回到座位。

「以後——能再見妳嗎？」他單刀直入。

呆怔一陣，不置可否的拿起手袋，在尚保羅的護送下離開會場。

她回家，清洗，就寢。她的生活一直是這麼規律。

其實，曼爾也像大多數城中靚女強人一樣，外表看來風光繁華，心裏卻是寂寞。

她的寂寞在於曲高和寡，能看得上眼的單身男人已很少很少。像尚保羅條件是夠了，卻總覺得嫁給外國人不甘心，真的沒有一個能配得上她的中國男人嗎？

她給自己劃下底線，四十歲，除非年過四十仍找不到一個合適的中國男人，絕對不會為結婚而結婚的去「和番」。

何況——她仍相信愛情。

她希望能遇到一次轟轟烈烈的，即使沒有結果。否則怎能甘心呢？

在她律師樓裏，她不算太忙，主要是她把不是太重要的案件都分配給她的幾個助手做。那是幾個年輕人。都很努力，很肯學，令她在立法局裏的工作没有後顧之憂。

星期天，她舒服地坐在二樓對海的陽台上思考着明天要發表的演説和一些在立法局會議中提出討論的問題。

女傭人把無線電話送到她面前。

「姓雷的先生，堅持要妳接聽。」

「雷至剛，」立刻聽見他愉快的聲音。「妳看見周刊封面嗎？我們三個。」

她愕然，周刊封面？他們三個？甚麼意思呢？

「我不明白。」

「媽咪給我看的。那夜宴會我們坐在一起被記者拍下，做了封面，」他說：「媽咪一定要我介紹認識妳，我没辦法？」

她不悦，這是甚麼藉口？

「對不起，没空。」

「任何妳有空的時間，我們願意等。」

「這——跟我秘書講，我的所有約會由她安排。」她說得公式化。

「好好，」他全不介懷。「明天我找你秘書，媽咪為求見到妳，可以不惜一切。」

她想說再見，不想應付無聊人。雖然聽說雷至剛替父親把生意做得有聲有色，但她絕對不欣賞他那種花花公子。

她認定了他是。

「妳現在做甚麼？」他搶着問。

「為明天會議預備。」

「天氣這麼好，妳不嫌悶嗎？」他問。那語氣彷彿他們已是很好朋友。

她甚至沒有興趣抬頭望天。

「人各有志，再見。」

「等一等——下星期六我有個大派對，妳能參加嗎？我誠意邀請。」

「跟我秘書說。」再也不給面子的收線。

她不是雷至剛那種「Party animal.」。

從立法局開會回來，猶如打了一場仗。所有人都更明刀明槍，直接交手了。

她忙着處理一些工作，助手所做的事最後她仍要親自過目才放心，工作上，她嚴謹。

秘書堂娜敲門進來，臉上有絲神秘笑容。「雷至剛打了十個電話來，他要求時間。」

曼爾抬起頭，有幾秒鐘的錯愕。

「啊——妳說雷至剛，」她幾乎記不起這個名字。「他要甚麼時間？」

「出海加宴會，他想包辦妳的假日。」

「推掉他。」

「推掉他?!」堂娜誇張尖叫。她的年齡和曼爾相仿，卻天真得多。「妳說雷至剛？」

「有甚麼不對？」

「城中無數靚女的夢想，妳推掉他？」

「把我與城中靚女比？」曼爾做一個威脅的表情。「想炒魷魚？」

「事實上雷至剛不是那麼壞吧？」

「他壞嗎？」曼爾聳聳肩。「我的印象只止於照片和名字。」

「他是花花公子，不過，」堂娜想一想。「處身在他的背景、地位卻也無可厚非。」

「他是妳甚麼人？給了妳多少好處？」

「不不不，」堂娜着急。「我是說城中有條件的好男人不多，不妨給他個機會。」

「他是好男人？我無意改造。」

「或許他主動為妳改變？」

「上帝。妳相信男人？」

「有的時候太寂寞，不妨騙騙自己，」堂娜有她的一套想法。「我知道妳無意『和番』，不會給尚保羅機會。」

「出去做事。」曼爾故作嚴厲。「我要安靜。」

「實在是——不知在電話裏怎樣拒絕他！」堂娜苦着臉。「他令人說不出NO字。」

「就讓我自己拒絕。」

整個下午，堂娜没提雷至剛的事，人進人出，接幾個其它電話，也是放工時候。

曼爾今夜没有應酬，想回去舒舒服服吃一餐女傭做的上海小菜。拿起手袋，推門走出辦公室。

「堂娜——」她想吩咐幾句。

有人從走廊上快步跑來，一邊走一邊招手還一邊揚聲大叫。

「我來了，」是雷至剛。「剛在妳辦公室頂樓與人開會，順便來看妳。」

曼爾尷尬，他們不是朋友。

「我正預備離開，雷先生。」她冷漠的。

「没有人叫我雷先生，」他對堂娜眨眨眼。「叫雷至剛，叫阿RAY，還可以叫雷神，朋友都愛這麼叫。」

「找我有事？」

「只說聲哈囉，」雷至剛帶絲稚氣的笑容十分討好。「還有，我的邀請有答覆嗎？」

堂娜攤開雙手搖搖頭，表示無能為力。

「這樣吧！打魚或晚宴，隨妳選一樣。」

「對不起，沒空，」她吸一口氣，這億萬富豪的唯一傳人怎麼這般死纏爛打？「星期六我一早飛日本，公事。」

「哦——」失望只是一剎那，立刻他又開心起來。「那下一次，下次不許拒絕，OK。」揮揮手，像來時一般突然，他離開。

「他比照片更好看，」堂娜比曼爾更歡欣。「想不到居然見到城中第一名公子真面目。」

「越來越俗不可耐。」曼爾笑罵。

「妳不覺得他很有風度很可愛？」

「不要被一個人外表蒙蔽。」

「星期六妳真去日本？」

曼爾頭也不回大步離開。

平日她對人做事十分認真、嚴謹，對自己屬下、朋友、同學卻十分隨和親切，從來不擺架子，有時也會大笑大鬧的。

她能在適當的場合、適當的人前表現出適當的態度，不是她假、她虛偽，以她的身分地位必須這麼做。這是形象的世界。

譬如說，若她答應了雷至剛的約會，傳出去不就滿城風雨了嗎？她的形象與他不合，他是花花公子，她不想破壞自己。

雖然她承認他的條件好，也極有吸引力，但她的條件也好，也有吸引力啊！跟任何男人，她不能只是玩玩，她知道。

當然，她也有些一起玩的男性朋友，像她的事業上朋友、大學男同學、家族世交的男孩子，那只在一起玩，不沾感情的。

雷至剛不是這類型的男性朋友，如果她對他有好感有把握些，也許她會接受他。把握？她忍不住笑。如今哪個女人敢講對某個男人有把握？說變就變，連理由都不需要，即使她身分是公主。

表面上，曼爾是個不折不扣的女強人，內心裏她卻了解自己，誰若娶了她會很幸福，她會是個溫柔可愛又忠心的好妻子。深心裏，她也渴望真正愛情，甚至迷信愛情，雖然這兩個字可能在這個年代再找不到。

晚上，接到女拔萃中學同學的電話。

「我是艾玲，記得嗎？大律師兼女議員。」艾玲仍是當年那個小頑皮。

「終於想到打電話找我，又有甚麼大計？」她精神立振，聲音也活潑起來。

「大計不是我等小人物有的。海倫星期五生日，我們給她驚喜派對，妳來嗎？」

「怎麼不來？一定來。」

「在蘭桂坊，妳可方便？」艾玲很細心。

「方便，」曼爾呆怔一秒鐘。「絕對方便。」

「妳自己說的，到時一定要出現。我去訂位，安排一切。」

「可以派些工作我做。」

「誰敢？」艾玲笑。「喂，有對象嗎？」

眼前立刻浮現雷至剛的模樣，口裏卻自然的說「沒有」。他，當然不是。

「妳如今的身分地位名氣，誰能襯妳？沒結婚的羅瑞康差不多。」

「這種玩笑不能開，艾玲。」她認真。

「不開不開，時間地點再另行通知。」

收線後，曼爾好一陣子回不了神。

中學畢業後女孩子們各奔前程，她到牛津讀法律，其他同學有的去美國、去澳洲，有的留在香港，今天各有所成。但大夥兒一見面，互相間的感覺依然像在拔萃校園般，中間沒有時間空間，感覺比從前更好。

艾玲從美國回來就結婚，如今已有兩個孩子。海倫讀完書在銀行當高級行政人員。小曼最柔弱，想不到居然當了醫生，像她一樣，還是單身貴族，不知小曼心態是否與她一樣，好對象難求，寧缺勿濫，不為結婚而結婚。

兩情相悅住在一起是時髦事，愛情不在時可以分開。結婚卻是頭等大事，她心目中依然嚮往一生

一世的。

所有的事她可以放開懷抱，唯獨結婚。她保守而且執著，就如艾玲所說，今時今日哪個男人能襯她？

她生命中也出現過男人，也曾熱烈戀愛過，卻都過去了。她不緬懷，也不憧憬，沒有也罷，有，她張開雙臂迎接。

一生人總該有一次轟轟烈烈。

上班下班，官式應酬，開會，已佔據了她大部分時間，剩下來的她只想安靜、休息。

今夜，她興致極高的單獨去蘭桂坊。

吩咐司機不必等，老同學見面，誰知道會癲到幾時？

壽星女海倫正在流淚，這意外的驚喜派對惹哭了她，她開心得控制不住情緒。

曼爾向前擁抱她，她破涕而笑，被淚水弄花化粧的臉上，充滿喜悅。

「沒想到妳會來，妳這麼忙。」她說。

「老同學聚會是頭等大事，英女皇有約都不行。」曼爾真心的。

「小曼呢？還不見人影？」有人問。

「噓，」海倫故作神秘。「執著於愛情永恆的小曼拍拖了。」

「真的？是何方神聖？」大家都驚喜。

小曼美麗纖柔的身體裏包藏着一顆十分執著頑固的心，非找到絕對合乎她條件的男人，她絕不妥協。從中學開始追她的男性無數，卻沒有一個入她法眼，三十三歲的她一次拖也沒拍過。

「是甚麼人？這麼大的本事？」艾玲問。

「不知道。等她出現時再審她。」

終於在半小時後，小曼才捧着巨束鮮花，另一手托着大盒禮物姍姍來遲。

「生日快樂，海倫。」她高聲叫。

大家一起望着她背後，沒有男人。

「看甚麼？」小曼疑惑轉身。昔日柔美的她今日斯文如故，卻熟練大方得多，十分時代女性。

「還有誰沒到？」

「有誰呢？」艾玲在眨眼。「誰送妳來的？最好從實招來。」

「我自己開車，沒有人送。」

「還假裝，我們都聽到消息。」海倫說。

「消息？」美麗的小曼笑起來。「十畫還沒有一撇，剛認識，感覺好，如此而已。」

「百分百感覺。」艾玲扮個鬼臉，為人母依然這麼頑皮，「妳凡心已動，必然他三頭六臂。」

「普通人。」小曼笑得好甜。

「醫生？律師？建築師？暴發户？」

「甚麼都不是，是藝術家——咦，曼爾，」小曼這才看到曼爾。「妳也來了？太好了，我正想找妳。」

曼爾微笑望着她。對小曼，她很難解釋自己的心理，喜歡她，又有點妒忌，又有點羡慕，還要裝得若無其事，自重身分。兩個出色女子中間那種微妙感覺，很難形容。

「不能一見曼爾就忘了我們，」艾玲故意。「罰妳們派對結束才可再講話。」

「等會兒我坐妳車回家。」

「好，好。」小曼用手指作OK狀。

她們倆是極好的朋友，卻又是暗中競爭的對手。兩人都美麗，都有好家世，都功課棒，是一時之瑜亮。直到今天已離開女拔萃十五年，她們之間的微妙情形未變。

她是城中舉足輕重的名人，她是美麗穩重的醫生。她牛津法律系，她是哈佛醫科，誰也沒把誰比下去。

派對在歡樂的氣氛下進行着，大家談往事，聊近況，熱烈的聲音充滿了情調極好的餐室。接着拆禮物，笑鬧一陣，已接近餐室打烊。

「轉移陣地。」艾玲是最好的搞手，她又有主意。「今夜不醉無歸。」

「放心妳的寶貝兒女？」

「難得老公肯做保姆。」她揮動雙手。「我們去喝酒聊天。」

「我——明天要去日本。」曼爾用應付雷至剛的同一藉口。「還沒整理行李。」

艾玲瞪着她半晌。

「好，放過妳。以後做個有正義感的議員，不要沾上政治上的骯髒。」

「希望我能。」曼爾笑。

「我送妳。」小曼立刻說。

「不行，小曼說甚麼也不許走，」海倫一把抱住她。「妳陪我，不許妳走。」

「我答應送她。」

「我叫的士。」曼爾立刻表態。

她的形象的確不應在午夜再去喝酒。

「我送，好不好？」男人聲音加進來。

大家立刻看到站在一邊的雷至剛，還有他身邊那輛大紅色的法拉利。曼爾馬上不安起來。明知他不是故意跟着她來，必定他在附近餐廳，出來時正好遇上。她不能讓人誤會，絕對不能與他拉上關係。

「對不起，我自己走。」

所有女孩子的視線都在雷至剛臉上，包括意外又驚訝的小曼。

「半夜三更不安全，」雷至剛頗有風度。「我知道妳明朝去日本，曼爾。」

這情形下好難再拒絕，她聳聳肩，只好大方的跳上他的車。

「我是雷至剛，可以叫阿剛、阿 RAY，或叫雷神。」他的聲音遠遠飄進女孩子們的耳裏。雷至剛和曼爾?!可能嗎?曼爾本身可沒把這件事放心上，足不出户的在家裏度過十分安靜的周末，甚至她不允接聽任何電話。

星期一，又投入繁忙的工作。

工作永遠難不倒她，她總瀟灑面對，從容應付，所有的事在她手上都做得漂漂亮亮，即使同行，也對她甚是推崇。

她覺得自己實至名歸，因為她努力。

快下班的時候，她接到小曼的電話。很意外，這些年來她們已疏於聯絡——雖然她們都喜歡對方。然女性的友誼不只喜歡就行。

「不唔妳的藝術家?」曼爾打趣。

「人在中環，只想見妳。」

「那麼我們在文華咖啡室見。」

步行過文華只是十分鐘。曼爾是那兒常客，悠閒時喜歡在那兒喝杯咖啡。

猜不透小曼找她甚麼事。

小曼已坐在那兒，淺藍色鑲白邊的仙奴套裝在她身上十分悅目。

曼爾只穿黑白灰藍米。

「不耽誤妳工作吧？」小曼凝望她。

「已下班，現在全部時間都屬於自己。」

她不明白，應該容光煥發、心情愉快的小曼看來有些煩惱。

「想告訴我甚麼？」曼爾問。

「雷至剛是妳男朋友？」小曼反問。

「他不是我那杯茶。」

「他人不錯，只稍欠深度。」小曼說得一針見血。

「無意研究。」

「可不可以見見鄭友亮？」小曼忽然提出。

「誰？」立刻意識到，「藝術家？」

小曼點點頭，頗為難。

「我們很夾，很合得來。媽咪反對。」

曼爾眉心漸漸聚攏。媽咪反對？這話怎說？對三十三歲的醫生女兒——是不是太過時，太老土了一點？

「我不明白。」

「友亮是藝術家，在中大當講師，媽咪認為他養不起我。」

「妳養得起自己。」

「是。所以我搬出來住。」小曼苦笑。「媽咪非常非常非常生氣。」

「我能幫到甚麼?」

「只怕誰也幫不了,」小曼美麗的臉上有憂色。「偏偏友亮個性極強,藝術家脾氣又重。」

「他令妳受委屈?」曼爾關心。這個時候她覺得小曼是弱者,她樂意伸出雙手。

小曼眼眶微紅,淚光隱約在閃動。

「也許藝術家就是這樣,他完全不懂體貼,也不為我着想。」

「舉個例。」曼爾十分理智。

「他常帶我去茶樓啦,茶餐廳啦,他原出自那個階層,我不介意。但間中陪我去一次半島麗晶或文華,讓我開心,也不會傷他自尊,對不對?」

曼爾笑了。小曼還是小姐脾氣不懂世故,鄭友亮不是自尊心強,是自卑。

「可以暗示或明示。」

「不能。他個性硬得很,說不去那些地方就不去,我若要求,他就生氣。」

「愛他就只能將就,你們原是來自兩個世界。」

「但是媽咪生氣,她覺得我委屈。」小曼吸吸鼻子。「他薪水不到五萬。」

曼爾震驚。對她們這一階層的人五萬塊錢實在只是「微薄」,買件好一點的晚裝都不止此數,難

怪小曼母親生氣。女兒是堂堂哈佛醫科生，怎能——怎能——曼爾悄悄自問，若她遇到這種情形會怎樣？

「他很有才華，真的！」小曼急切為男友辯護。「看到他本人妳立刻會感覺到，他的風度、教養都一流，只是藝術家脾氣重。」

「相信妳的眼光和品味。」

「妳一定會同意我的話。」小曼被鼓勵。「他真是不錯，紐約茱麗亞音樂學院出來，那裏只收天才。」

天才？情人眼裏出西施？

「其實別人的意見和顧慮都不要緊，重要的是妳自己的感覺和想法，婚姻畢竟是妳們兩人之間的私事。」

「沒想過婚姻，那是很遙遠的事。」小曼彷彿受了驚嚇。「我們只是互相有感覺。」

「那還擔心甚麼？遙遠的事等以後才擔憂好了，好好享受目前。」

小曼沉默，似在思考。

「約了他來中環晚餐，妳見見他。」

「有這需要？我怕做大燈膽。」

「沒有人可以信賴，我只想到妳，」小曼誠摯的。「我覺得很多地方我們都相似。」

「會嗎？」曼爾笑。「有一點不同，肯定的。我絕對不會為情所困，沒有男人值得。」小曼怔怔的凝視她半晌。

「以前我也這麼想，沒有男人值得，那是因為沒遇上，自以為是。」她嘆口氣。「遇上了，甚麼道理都沒得講。」

曼爾還是不同意，卻也不再争辯。她有極強的自信，她能控制自己的感情。

以前一次又一次的所謂男朋友，個個都很出色，還不是說斷就斷，完全不上心不沾塵。她只喜歡玩，不傷心不傷身的玩。

「妳喜歡在那裏吃晚飯？」小曼問。

「無所謂，清淡簡單即可。」

「陸羽？我先打電話。」

獨自坐在那兒，曼爾感覺得到四面八方艷羨的眼光，她很享受。她的名氣她的美貌她的成功，是該吸引那麼多人。

她是俞曼爾，她絕對不會忘記。

「六點半他在陸羽等。」小曼喜滋滋的。

「倒真要看看何方神聖能令美麗出色的陸小曼如此傾心。」

「不要笑，每個女人都會有這一天。」

「小曼，因為妳姓陸，所以父母替妳取名小曼？與徐志摩的陸小曼同名？」

「不是，純是巧合，」小曼笑得好純真。這個三十三歲的女醫生至今還能保持那份清純，真是難得。

「記得中六時看小說《雲上雲上》，女主角叫雲小曼。」

「是是！」曼爾也露出一份難得的稚氣。「那雲小曼真可愛，我寧願喜歡她。」

「不喜歡我？」

「不喜歡另一個陸小曼。」

「說說雷至剛。」小曼突然提起。

「他?!」曼爾想了一陣，才從記憶中拾起這個人名。「我完全不知道他。」

「那天晚上——他不是在追妳？」

「妳說過，他欠深度。」

「他不是也在美國念過大學嗎？」

「也許買個槍手代讀，他只負責收文憑，誰知道？」曼爾半開玩笑。

「有這種事？許多世家子弟、豪門兒女都在外國響噹噹的名校讀得有聲有色。」

「抱歉，並非損人，只是不熟，」曼爾聳肩。「那夜我是第三次碰到他。」

「他那樣的人大概只適合明星美女。」

曼爾但笑不語。

「不信妳從不拍拖。」

「寧為人知莫為人見，」曼爾眨眨眼。「我的形象重要。」

「背負形象擔子，辛不辛苦？」

「求仁得仁。」曼爾答得灑脱。

「妳會一直這麼下去？學鄧爵士，五十歲才考慮嫁人？」

「不一定嫁，一切隨緣。」

「有甚麼特別要求？」

「沒有。只要能打動我心。」

「僅止於此？」

「我原是鐵石心腸。」

「其實僅止於此反而是最高要求，」小曼搖頭。「妳只是沒遇上。」

「或者。」曼爾淡然。「談別的，這個題目好悶好悶。」

於是兩個青梅竹馬的好朋友談工作、談時裝、談世界大勢、談財經貿易，除了她們外表是女人外，她們話題與男人無異。

然後，移師陸羽。

一個中等身材、比小曼的五呎六吋高不了多少的男人獨自坐在一張枱上。小曼見他，眼睛發光，

喜悅的奔向前。

「友亮，你知道她是曼爾，我中學時最好的同學。」她介紹。

曼爾伸出友誼之手，並細意打量他。

個子不高卻很挺，有一張頗有性格卻不算英俊的臉，一臉孔都是傲然、都是不妥協，卻穿着很平凡普通的衣著。

「我是鄭友亮。」他微微欠身。

「我是俞曼爾。」她令自己更平易親切。

「就是那個俞曼爾，我知道，」他眼光閃一閃。「很出名，很能幹的那個。」

曼爾微笑不答。

「妳的外表並不那麼令人難以接受，傳媒誇張了，超級女強人。」他直言無忌。

「我沒有三頭六臂。」

「没想過妳是小曼的同學，」他眼光放肆的盯着曼爾。「妳是另一個世界的人。」

曼爾好想告訴他事實上小曼也與她一樣是另一世界的人，與他不同。看小曼情深款款的眼光，她把話嚥回去。

「妳們的背景、家庭、環境、身世起碼比別人減少二十年的奮鬥時間，輕易踏上青雲路，」他極驕傲。「而我們，加倍努力也未必成功。」

「是嗎？」曼爾忍不住再笑。

這鄭友亮其實很幼稚、很不成熟。

「難道不是？妳身後的力量無形中助了妳一臂之力。」

「是不是小曼的醫科比別人少讀三年？」曼爾認為簡直不吐不快。

「至少她不需要憂柴憂米憂學費，全無後顧之憂。」他振振有詞。

「這麼說，我的法律文憑、律師資格可能都是找槍手代考回來的。」

「没這麼説妳，」他漲紅了臉，有點窘。「但我的話有一定的道理。」

「是。真有這種情形。」小曼搶着說。

曼爾知趣的住口。

鄭友亮的心態頗不平衡，還極大男人。美麗温柔大方的小曼怎會愛上他？愛情，真是這樣全無道理可言？

「俞曼爾，有個問題，」他彷彿挑戰。「今時今日妳的身分地位名氣甚至財富，要怎樣的男人才敢追妳？」

「不要條件，只要我愛他就行。」

「絕對不夠。普通男人在妳的氣燄、妳的威望下，愛情根本不可能滋生。」

「只是你的意見。」曼爾不想迎戰。

他講得越多，越顯得他自卑而已。

「所有男人都會這麼想，」他頗堅持。「像我，只會遠遠看着妳表演。」

「表演？」她皺眉。這是個低貶的字眼。

「妳不是政客嗎？」他逼視她。

「他很主觀，」小曼立刻打圓場。「曼爾，他很高興今夜找到對手。」

「我不是他對手，甘拜下風。」

「不戰而退不是英雄。」得勢不饒人。

「我的精神力氣只用在公務、法庭上。」

「看不起我？」居然勃然作色。

「小曼，妳的男友與我有仇？」曼爾把視線轉到小曼臉上，心中不悅又不能發作。

「友亮跟妳開玩笑，」小曼很尷尬的笑。「講講你跟馬友友同堂上課的事。」

「没甚麼好提的，」他揮一揮手。「犯不着別人以為我利用他名氣。」

「馬友友是哈佛校友。」曼爾說。

「他來過『茱葉亞』，」他提高聲音。「我鄭友亮不會藉他來提高身價。」

這男人心胸太窄，屬最不可愛的一種男人，小曼若真愛他，必有苦吃。

「曼爾不是這意思，」小曼急壞了。想讓曼爾來幫忙，想不到搞到這步田地。「友亮，請勿誤會

她。」

「我最討厭妳們這樣自以為了不起的大女人，」他悻悻然。「想把男人踩扁，踏在地上，墊高自己。」

曼爾啼笑皆非。她看小曼，她委屈求全的不知如何是好。

「我去打個電話，」她不想小曼為難，禮貌的拿起皮包站起來。「失陪。」

在櫃枱吩咐經理轉告他們，說她先行一步，就逕自離開。

真掃興，居然碰到這樣一個狂妄沌人，若不看在小曼面上，早拂袖而去。

他以為他是誰？如此大言不慚。

在街邊等的士，看到幾個穿戴講究的男女迎面而來，其中一個遠遠的就開始向她揮手。

走近，發覺是雷至剛。信是有緣。這些日子怎麼總是狹道相逢？

「曼爾，一個人？」他愉快的笑着。

她只微笑點頭，不出聲。她認得出，其中兩個女子是電影圈紅人，男的也盡是上流社會公子人物。那些人也自然知道她是大名鼎鼎的俞曼爾，在她面前都不敢怎麼隨便發言，她有一抹攝人氣勢。

尤其那兩個女星，表現頗不自在。

「等車？我送你。」至剛極熱心。

「謝謝。司機就到。」她不得不撒個小謊。「再見。」

根本是下逐客令的模樣。

「記住，有空找我，我還在等妳答覆。」他全不在意，自然得就像他們是多年老友。

站在那兒思索一陣。他人並不討厭，討厭的是他接近她的方式，把她與所有的其它女人包括明星歌星們一視同仁，她接受不到。

等不到車，終是打電話召司機來，回到家中已是八點鐘。陸小曼的電話已追到。

「真抱歉，曼爾。我也不明白是怎麼回事，平時他不是這樣的，真的。今夜他像發了神經，專門針對妳，我已趕他回學校。」

「別傻，男朋友比我重要，我有甚麼關係呢？他有權不喜歡我。」

「不不不，他不是不喜歡妳，」小曼又急又氣。「他說妳帶給他好大壓力，他怕妳的氣勢。」

「別放在心上，我們是好朋友，」曼爾說：「告訴友亮，下次請他來我家吃住家江浙菜。」

「真的？」小曼畢竟天真，立刻高興起來，「甚麼時候？請預早通知我。」

「一定。」

「妳剛走，雷至剛就進來，他帶明星。」

普通人大概只認得雷至剛，只認得明星，於是她們那些不知名的男伴都被忽略，報道出來只是雷公子與女明星。會不會是這樣的呢？她不知道。但她不介意，他很享受別人認為他風流。男人風流天公地道，只要風流得起，只要風流得不下流。

二

在他自己巨大華麗的辦公室裏，當他工作時，他是十分認真、十分嚴肅的，只是，大衆看不到他這一面。

他是個不解釋的男人，他在意的是自己到底怎樣，而絕不介意别人以為他怎樣，任何人的眼光影響不到他。

他最重視的只是自己。

他也十分主觀、十分自我，甚至，他是個相當自私的人。

他的自私——很難解釋，不一定是金錢，不一定是感情，不一定是甚麼，一切只以他的思想意念為主，率性而為，有時不經意不經心的傷了人，他不自覺也不放在心上，但被傷的卻是一生一世了。

雖然如此，他衆多分手的女朋友卻個個對他情深意長，沒有任何一個批評過他、責駡過他，這方面，他絕對成功。

秘書温蒂來請他開會，他拍拍美麗的她的屁股，那女子嬌笑幾聲，十分自得，引以為榮。

「打電話告訴船長，」他一邊走一邊吩咐。「開完會我直接去遊艇會，預備我出海。還有，準備午餐。」

「帶誰去？」温蒂問。

「能帶俞曼爾嗎？」他半開玩笑。為新發展的住宅用地開會，他只不過去聽取各方面報告。會後，吩咐助手把會議記錄交給父親，就直奔海邊。

他的豪華遊艇「太子」已等在那兒。

獨自上船，沒有約任何人。

船長把遊艇駛向外海，水手替他開餐。他的食物並不奢華，只不過牛排蔬菜麵包而已，沒有酒。

在外海空蕩處，「太子」停下來。水手為他放下水上電單車，他獨自在海上飛駛一陣，又玩了一陣風帆，大陽已向西墜下。

他吩咐回航。

手提電話在這時響起來。

「溫蒂說你出海，」母親的聲音。「回家吃晚飯嗎？」

「現在告訴妳ＯＫ。等一會兒不知道。」

「正經一點，三天沒見到你了。」

「回來就是，大人。」

「甚麼時候讓我見俞曼爾？」母親問。

「上帝，俞曼爾又不是我女朋友，我怎能『讓』妳看？」

「追不到她？」

「追?!她連招呼都不想跟我打。」

「傳媒渲染，把你名譽弄壞。」母親十分不滿。「能娶到她那樣的媳婦我才滿意。」

「還有沒有更難的題目？」他叫。

「沒出息。」母親笑。「你不敢追？」

至剛在電話裏呆怔半晌。

「我不上當，激將法，」他也笑。「我跟她根本是兩個世界的人。」

「沒接觸過怎知合不來？」

「好，我再試一次，這次再約不到就徹底放棄，我有自尊心。」

「扔開自尊，娶她回來，」母親絕不放鬆。「等你晚餐。」

放下電話，他悠然自得的靠在那兒。

俞曼爾的條件大概是城中每位「有資格」母親夢寐以求的媳婦人選，只是肯掛在口上的恐怕只有這位雷夫人蔣艾齡。

至剛很愛母親，也很聽話，七點鐘，他已趕回石澳的家。

「塞車，淺水灣那條路真受不了，」他扔下西裝外套、領帶，脫下襯衫。「看來以後要買架直升機才行。」

「穿件T恤，」蔣艾齡女士示意女傭去取。「爸爸看見又會怪叫。」

「媽咪，我已三十三歲。」

蔣艾齡忍不住笑。

「我眼中你永遠是孩子。」

「阿弟快點讀完書回來就好，可以轉移你們的焦點，我脫苦海。」

「別講阿弟，講俞曼爾。」

「媽咪，她跟我真的不那麼熟，對她，我可以說全無辦法。」

「你有那麼厚的臉皮，又自稱靚女殺手，怎會沒辦法？」

「俞曼爾不是普通女人，他們說，遲些她還會被英女王封爵位。」

「這就更光宗耀祖啦，」蔣艾齡一廂情願。「雷家甚麼都不缺，娶個女爵士回來就十全十美。」

「沒有感情，怎能娶？」

「你不喜歡她？」

「太驕傲，架子太大，氣燄太高，動不動說『跟我秘書講』，沒見過這樣的女人。」

蔣艾齡微笑，也不知她在想甚麼，越想越高興，越自得。

「這樣的女子才配得上雷家。」

「你會後悔，娶她進門妳可能會受她的氣。」他故意誇張。

「別嚇我，我們都是高級知識分子，我們絕對互相尊重。」蔣女士說：「別忘了你媽咪也是『衞

斯理』女子大學出來的。」

「是是是，妳們學校專出總統夫人，蔣宋美齡、柯林頓老頓等等，我不敢忘。」

「如果俞曼爾在美國，說不定她會成為第一個女總統呢！」

為着母親蔣艾齡女士的喜愛和心願，雷至剛再次親上曼爾寫字樓，並吩咐花店先送上百枝黃玫瑰。

曼爾不在寫字樓，只有那笑臉迎人的秘書。「俞律師不在。我是堂娜，秘書。」

「幾時回來？」

「不確定。可能五分鐘，可能五小時，立法局開會沒有一定時間。」

「我等。」他逕自坐下。

「公子哥兒又長得這麼俊朗的極少，加上他親切、平易近人，難怪是衆女人甜心。

「要喝甚麼？」

「水。清水。」他隨口說。

故意作狀？或原本如此。

看他拿起紙杯自然的一飲而盡的樣子，相信他平常就是這麼喝的。

原來他很「健康」。

「黃玫瑰很美，替俞律師謝謝。」

「她到底喜歡甚麼？我並不知道。」

「俞律師不一定愛花。」

「香水？」

「她不用。男女平等，香水對女人不再那麼重要。」

「難道她喜歡飛機大炮？」

曼爾苗條高䠷又優雅的身影出現在走廊，至剛下意識的站起來。

「嗨，我們又見面了。」他搖手。在她面前，他不自覺的會孩子氣。

她淡淡的笑，轉頭問堂娜。

「有任何重要事？」

「最重要的是收到百枝黃玫瑰，」堂娜指一指至剛。「剛送來不久。」

曼爾頗意外。這種擺明車馬追女性的方式不是至剛愛用的，他總說女人追他。

「不是千枝？」她開玩笑。

「是我錯，誠意不夠。讓我立刻補救，如何？」他眨眨眼。

猶豫幾秒鐘，她說：

「請進來坐。」她推開辦公室門。

至剛從沙發上一躍而起，大步跟隨。

「坐。」她還是不冷不熱。

他坐下來，身體卻不停移動着，很不定性的樣子。那模樣意外又喜悅，真誠中帶着稚氣。「第一次進妳辦公室。」他四下張望。

「其實——不用花，」她說得特別。「安悌想見我，我請她吃便飯就是。」

「不不不！自然是我請，我們請，」他有點不能置信。「只要妳肯賞光。」

「我請。」她堅持。

她主動請雷夫人蔣艾齡與接受他的邀請是兩回事，完全不同，她清楚知道。

「若不同意，妳就不肯見媽咪，是不是？」

「雷蔣艾齡女士是值得尊敬的長輩，應該由我請。」

「甚麼時候？地點？」他終於妥協。

「周末，安悌可有空？」

「一定一定，媽咪没空也會變有空，」他從倚子上跳起來。「想不到真請得到妳。」

「不。是我請你們。」

他不拘小節，不再研究其中有何不同。

「七點鐘，馬會。」她用詢問的眼光。

「一言為定。」他笑得十分「陽光」，他是百分之百的男人，不帶半絲陰柔。

她望着他不再說話，通常這時候客人會識趣告辭。但他凝定視線在她臉上。

「現在怎樣？」他問。還想有下文。

「如果你不介意，我還有工作。」

「啊！」他摸摸頭。「我該走了，是不是？星期六我來接妳？」

「我有司機。」她搖頭。

至剛離開後，堂娜馬上進來，把幾份文件放在桌上，眨眉眨眼的說：

「心動了？」

「聽不見是我請雷蔣艾齡嗎？」

「大女人的高招，明明想去，明知推不掉，來一招反客為主。」

「雷至剛可以不理，雷蔣艾齡卻是個人物，值得尊敬。」

「雷蔣艾齡？他母親？」

「二十年前她已是婦女界領袖，做過很多公益慈善事，現退居幕後。」

「退休？」

「每年不具名支持慈善機的錢仍是城中數一數二。」

「既不具名，怎知是她？」堂娜不以為然。「妳以為那些機構是傻的？妳以為稅局不查？用點腦筋。」

「這位領袖兼慈善家為何要見妳。」

「也許——我像她當年。」

「或是選媳婦？」

「胡扯。她靠父蔭、靠富有的丈夫，」曼爾揚一揚頭。「我靠自己、靠本事。」

「做妳秘書是我的光榮。」

「出去做事，」她笑罵。「早晨交給阿傑的那件案子如何了？」

「他已約談事主並通知被告，對方的律師也來過電話。」

「讓阿傑跟得緊些，應該打贏。」

「法國佬找過妳。」堂娜突然說。

她呆怔一下，然後揮手讓她出去。

有空有閒情時，或會回他電話，現在？她無意聽見這個人的聲音。目前她不想閒散，不想玩樂，工作等着她，而且都那麼重要。

她側面得到消息，她將被特別行政區首長委任一個重要職位。

能進特區政府核心，她忍不住會心微笑。

雖然從小知道自己必然出人頭地，卻也沒想過會爬得這麼高，她才三十三歲。

星期六黃昏。

曼爾脫下平日的仙奴套裝，換上輕便閒適的愛馬士長褲襯衫，米白色的絲質長褲襯衫配上米白色平底鞋，瀟灑自然。尤其她的長腿就更加引人注目了。

司機送她到馬會。

從下車的那刻，沿路都有人恭敬並有禮貌的點頭招呼「俞小姐」，她保持着適當的微笑，風姿綽約的直上中餐廳。

「俞小姐！」餐廳經理迎上來。「雷夫人和雷先生已經到了。」

看看錶，七點正，並未遲到。

在她預訂的單獨房間內，蔣艾齡與至剛已坐在那兒。一身運動裝的至剛容光煥發，臉上是真誠笑容。

「雷夫人，我是俞曼爾，」她不亢不卑。「終於能見到妳。」

「叫我安娣，」蔣艾齡熱切的。「絕對有資格當妳長輩，是不是？」

她緊握着曼爾的手不放，一對眼睛凝定在她臉上，動也不動。

「妳和照片上一模一樣，長得好，」蔣艾齡真像看媳婦。「名不虛傳。」

「謝謝。」她淡淡對至剛點頭。

「不要謝。」蔣艾齡非常高興。「我已經點了菜，妳別介意。雖然妳請客。」

「没問題。」曼爾今夜十分隨和，與平日在辦公室、在立法局完全不同。

蔣艾齡越看越喜歡曼爾，看一眼被冷落在旁的至剛：「我一直要他請妳，不知道想認識妳多久了，他沒本事。」

「妳想見我，給我一個電話就是，」曼爾對蔣艾齡極客氣。「隨時都行。」

「真的？」艾齡樂不可支。「好極了，在香港想找妳這樣的女孩恐怕沒有第二個。」

曼爾想講她這個年紀已經不是女孩，但看見艾齡滿是笑容的臉竟是說不出口。中學畢業後，已沒有人敢稱她「女孩」。

「看，媽咪多喜歡妳，不是我亂造出來的，是不？」至剛總算找到個講話的機會。在母親面前，他更顯得孩子氣重。

曼爾但笑不語。

艾齡叫的菜餚非常精緻可口又清爽，很有心思。兩個不同年齡的女人又十分談得來，簡直是越講越投契、越講越興奮，完全把當慣「主角」的至剛遺忘一邊。

至剛原是個坐不住的人，要他乖乖的在一邊聽女人聊天，恐怕是天方夜譚，此刻只見他臉龐線條柔和，眸中帶笑，雙手托着腮呆望着她們，竟是十分享受、欣賞的模樣。

分手時，她們居然還約了再見的時間，驕傲的曼爾肯到他們家去做客，還願隨艾齡同去看一場北京來的京戲表演。

回家的路上，至剛一邊開車一邊對母親說：「雷蔣氏，妳真有辦法，能讓曼爾對妳服服貼貼，我

封妳做偶像。」

「識英雄重英雄而已，」艾齡嚮往的。「如果她真能成為雷家的一員就是家山有福。」

「不至於好成那樣吧？」他不服。

「她有骨氣，我看得出，」艾齡沉思。「絶非池中物，至剛，你若真是追她也未必有希望，她該配更好的男人。」

「雷蔣艾齡，」他大喝一聲，作狀生氣。「妳竟如此低貶妳兒子我？」

「不。我說的好男人不是你這型，你太貪玩，她要的該是專心一意的人。」

「知子莫若母，」他笑。「一片樹林在手，為甚麼傻得只選一棵樹？」

「不理你的樹和樹林，將來要替我找個好媳婦。沒曼爾這麼好也得像她八成。」

「分明為難我，老媽子。」他吻一吻母親面頰，並不認真的說。

接下來一大段日子至剛很忙，忙開會，忙做生意，忙賺錢，他是極有頭腦的生意人，是精明的企業家。同時，他也忙玩樂，與不同的男女朋友，與衆女明星歌星。他並不清楚母親與曼爾的交往，那不是他的事，直到一天他在一個重要宴會上重遇她。

該是今年城中最隆重的派對。

政府高官、商界名人、社交名流、名太名媛、娛樂界星星濟濟一堂。曼爾來了，仍然是場中最耀眼的人物。閃光燈與視線都集中在她身上，她穿一件簡單大方的 GUCCI 晚裝，顯出她與衆不同的貴

氣、傲氣。她不像花，卻像一棵勁松，在花花草草中更顯風姿。

至剛一眼就望見她，不自覺、下意識的朝她走去，把花草們扔在一邊。

「俞曼爾，」他連名帶姓的叫。感覺上他們已是十分熟稔的好朋友。「我比妳早到。」大家當然認得大名鼎鼎的至剛，大家望望他又望望曼爾，眼中都有詫異之色。

至剛與曼爾有交情？他分明如此表示。

「嗨。雷夫人沒來？」她淡淡的。

在公衆場合中，她聰明的轉移大家注意力，不想惹起任何閒言和誤會。

「她不來，近年她不肯再爆光，」他愉快的。「近來忙甚麼？」

「雷夫人說要教我唱京戲，可惜我不是材料，」她隨便一講就擺明立場，她只是雷蔣艾齡的朋友。

「她常強人所難。」

曼爾原本身邊的人都識趣的走開。

「她很好，我們合得來，」她泛泛的說着：「她教我很多東西。」

「是是是，兩代鐵娘子。」

她望着他，實在是很好看、很討人喜歡的男人，只是——是，膚淺了些。

「與誰同來？」她隨口問。

「一個人。」立刻說：「可有幸陪妳坐？」

「看主人家怎麼安排。」不置可否。

他凝望她一陣，突然跑開。

「別走開，等我回來。」他說。

他才走開，立刻有不同的人湧上來與曼爾寒暄、聊天，她是永不愁寂寞的人，尤其這種場合，人都趨炎附勢，她是城中紅人。

沒有刻意等他，一圈圈人圍着她，根本她走不開。十分鐘後，他回來。

眨眨眼，做一個OK狀，低聲對她說：

「跟我來。」離開包圍她的人，他帶她到中間最好的桌子坐下。「原本妳是第一桌，我第二，找到主人把我們換到一起。」他的話中帶着能感覺到「真」的誠心、童心。「好在他同意。」她並不抗拒跟他坐在一起，自己也意外。

「怎麼跟主人講？」她好奇。

「我們結伴而來，不能把我們拆開。」

她的眉毛掀得好高——分明不是事實，主人竟也相信？

他懂她的表情，只聳聳肩攤開雙手。

「他說妳是貴賓，尊重妳的意願。」

她搖頭，說了一句不得體又顯得小家氣的話——她非這麼說不可。

「看在安悌份上，原諒你。」

原是兩顆最亮的星星，加在一起就簡直吸引了全場人士的注目，尤其記者，一次又一次不厭其煩的過來照相。

「看不看武俠小說？」他興致很高。

「怎麼？」

「我們雙劍合璧，威力倍增。」

她不置可否。他這人彷彿甚麼話都講得出口，不經大腦似的。

她不想把自己與至剛扯上關係，更不想給人留下兩人是好朋友的印象，絕對不能讓人把她當成他身邊的那一類型女人。

跳一隻舞，她對他說。

「我要回家，想單獨走出會場，」她極認真。「請勿跟着我，也別送。」

「為甚麼？我們既相伴來就該同走。」

「NO！」她盯着他，眼中光芒漸漸變冷。「我沒有被男士陪的習慣。」

「妳——很過分！」他色變，他也是一個被女人寵壞的男人。

「原則。」她仰高頭。「如果你肯合作，我會很感激。」

「如果我堅持不？」

「你不會。」她肯定而自信。「因為你知道我不是開玩笑。」

他的視線也在她臉上，互相凝視一陣。

「一輩子不要男子陪？」他終於笑。從不與女人鬥氣，這方面他隨和。

「或者。」她抓起晚裝手袋，趨前向主人告辭，在主人陪伴下，離開會場。

至剛看來已全不介意，又風騷的四處找熟朋友熱鬧去了。他是這樣的人，除了事業，對任何事都不沾身、不上心，尤其女人。天下美女多的是，他不介意有那麼一兩個對他不善。

到派對結束才打道回府，父母當然早已入寢，他們互相不干涉大家私生活。雷家房子很大，父母住東廂，他獨自住西翼，就算大聲吵鬧，隔了那麼遠，他們也聽不見。他們的大花園洋房超過兩萬呎。

躺在牀上，依然全無睡意。他的精神比普通人旺盛，就算通宵不眠也不影響日間工作。拿出大盒全新的飛機模型，開始慢慢地把它砌起來，這是他的嗜好，也是不眠夜中最好的消遣。

砌得很入神，很投入，眼中光芒比平日更亮。深心裏，他童心甚重，是個沒有真正長大的孩子，他也喜歡大男孩的一些玩意。

天亮時分，他已差不多快做好。看錶，八點，該是上班時間。對工作，他也會沉迷，工作時全神貫注，甚至有點六親不認，然工作之後的玩樂，他也樣樣精采。

他是個精采的男人。

公司開會。屬下計劃書寫得不好，他大發脾氣，在衆人面前也不理甚麼面不面子，狠狠地把那人教訓一頓。

他就是這麼直截了當，愛恨分明，黑是黑，白是白。

被罵的那個男職員王保羅低垂着頭，慚愧萬分的樣子。至剛完全不理，他認為自己做得對，不教訓他就永遠不會有進步。

散會後在走廊上，他把王保羅留下。

「保羅，好好做，三天後再給我一份新的計劃書，我有信心你一定會做得好。」他擁着王保羅的肩膀，熱誠的說。

這王保羅意外又驚喜，不能置信的望着他，他不再怪他？

「三天不夠給五天，或者一星期，」至剛說：「我要最好的，相信你一定做得到。」

得到大老板如此鼓勵，王保羅信心大增。

「我一定盡全力，一定。」他保證而去。

至剛滿意的回到辦公室。

在公司，他比較嚴肅，甚至不帶笑容，除了對他的女秘書温蒂外，他絕不與下屬開玩笑，公事公辦，他極認真。

很多下屬摸不清他脾氣，都很怕他。

尤其在工作忙碌時，他們形容他像座火山，隨時爆發，沒人敢惹他。閒時他卻絕對玩得，雜誌上他的新聞不是大堆大堆的嗎？

他很有分寸也很聰明，絕對不跟屬下玩在一起，大家若變成朋友一般，公司裏的事就很難控制。他有個助理，幫他應付一些身邊雜事，一些他無暇理會的小事，他永不帶他出去玩樂。

玩樂時他有另外的圈子、另外的朋友。

曼爾不大給他面子，不怎麼賣他的賬，也罷。就算是沒有緣分，他不勉強。

圍繞他四周有無數女人，他不會為任何一個付出真情，愛一個人很難，他不愛她們。

他也沒愛上曼爾。

只不過曼爾特別、高傲、困難，而且她也的確出色，他才熱烈些而已。不給面子就拉倒，這世界還會沒有誰而活不下去的事呢？

明天他就忘了她。

是。今天他已完全不記得昨日事，甚麼宴會，甚麼俞曼爾，都過去了。

曼爾要去倫敦旁聽上議院一個有關香港的重要會議，這會議討論的一切將影響全港六百萬人關於九七後的生活。她覺得有義務知詳情，回來做報告告知全港市民。

不理會別人怎麼講她，故作姿態、沽名釣譽都好，她決心做個負責的議員，即使還有幾個月就要

回歸。反正立法局就要休會，她也没接太重要的案件，打算在英倫出席過會議之後順便度兩星期假，或到法國、瑞士走走，買買時裝，看看湖光山色。

她獨立自主慣了，想到就去做，三天後，她已在倫敦酒店裏。與香港駐倫敦辦事處聯絡好，請他們代安排上議院旁聽之事，就十分悠閒的四周圍逛逛，隨便找家小咖啡館獨坐下來，喝杯茶，吃件點心，非常輕鬆自在。

晚上，討厭的細雨開始淋下來，只好無奈的留在酒店餐廳進餐。

其實，她內心深處也活潑好動，喜歡玩，喜歡到處去，喜歡結交朋友，可惜身分地位限制了她。在香港要顧及一個大律師和立法局議員的形象，她只好約束自己。

在外地，她像普通人一樣喜歡在小店試美食，也不介意在路邊茶座喝咖啡，甚至穿牛仔褲。但討厭的雨水打消了她外出的興致。

並不喜歡在酒店的豪華餐廳正襟危坐，故作斯文高貴的進餐，那是在香港的俞曼爾，而不是現在的她。

現在——她的一顆心已飛往熱鬧的每一角落，她渴望享受人生。甚至——她不介意艷遇，不介意一夜情。

誰認得她呢？充其量不過是一個漂亮得有氣質的東方女郎而已。

慢慢的咀嚼食物。一個侍者恭敬的托着銀盤送來一朵紅玫瑰一瓶紅酒還有一張紙條。

「有幸能與妳共享美酒？」用英文寫的。

她抬頭，順着侍者的手指望過去，啊！實在太意外的一個人——雷至剛。

忍不住笑起來，這樣巧？

看見她的笑容，他已急不及待走來。

「不能相信眼前的真是妳。」他說着令人親切的廣東話。

「有甚麼稀奇？我來開會。」這笑容比在香港時親切，輕鬆愉快多了。

他隨手把一百英鎊放在侍者的銀盤上，侍者滿足地含笑而退。東方多豪客，信焉。

「妳一定不信，我來上一個濃縮專業課程，要逗留三星期。」

她但笑不語。人生盡多巧合。

「你也住此？」

「每次來都住這兒，習慣了。」他凝望着她，「妳停留多久？」

「沒決定。開完會就開始度假。」

「好極了！」立刻又記起她並不願意跟他一起玩，連忙住口。「今夜妳看來與在香港時不同，沒有拒人千里之外。」

「忘了帶香港的俞曼爾一起來。」

「還有甚麼不同？」

「你將會發現。」巧笑嫣然。

「有機會嗎？」福至心靈。

「你可以試試。」她極聰明。

「晚餐後到夜總會玩玩？」單刀直入，反應快捷無比。

「ＯＫ。我要換衣服。」

「我等，多久都等。」大喜。

怎麼曼爾不同得如此這般？原本有話要問，又怕破壞氣氛，忍住了。

晚餐後，他陪她上樓更衣，雙雙到夜總會，像一對情侶，也像一對年輕夫妻。

曼爾喝了點酒，雙頰微暈，更顯亮麗。她講很多話，很調皮，講話時神態極美，又表情豐富，令他目不轉睛。

她真是曼爾？那個又冷又傲的女強人？

他們跳舞。在高大英偉的他懷裏，她溫柔得像小鳥依人，半絲「強」味也沒有。

至剛有個感覺，他已擁有全世界。

十二點，他們才各自回房休息。

第二天仍是閒日，細雨未停，極惹人厭。至剛提議不如來個雨中漫遊。

「我容易傷風，經不起雨淋。」她說得像個小小女人，可愛嬌嗲。

「我開車，我們不下車。」

「灰濛濛的倫敦有甚麼好看？」

「倫敦不好看，有我陪着妳在車上，會有完全不同的感覺。」

她猶豫一陣，笑起來。「不妨試試。」

他開心的拖着她的手，坐上酒店供應的勞斯萊斯。

「妳應熟悉倫敦，這是妳讀書之地。」

「不算太熟，讀書時很用功，極少玩樂。我是專心致志的人。」

「我永不能專心讀書。實不相瞞，很多考試都由槍手代勞。」他胸無城府。

「誠實得可愛。」

「可愛？可會因此愛上我？」

她微笑。好半天才慢慢說：

「暫時没有。」

「在這兒妳全然不同，是另一個俞曼爾，我怕控制不住動真情。」

「安悌說你不會為一棵樹放棄整片樹林。」

「媽咪居然出賣我？」他怪叫。「我這麼說的原因是從未遇上真正吸引我的人。」

「世界上大概没有這樣的一個女人。」

「妳肯不肯讓我試試。」他挑戰。

「試試我合不合你條件？NO！」

「不。試試看我可合你要求？」他低聲下氣。

「不用感情作試驗，我信緣。」

「還不算有緣？」他抓住她的手重重握一下，又放在嘴邊輕吻。

「不知道。我才來第二天。」

他不放開她的手，一直緊緊握着，只用一隻手開車。「明天我陪妳去上議院。」

「不。讓我獨立做自己的工作，然後……」她甜甜的美。「有空閒你來找我？」

這是不是一個開始？

至剛在酒店大堂等，他要在曼爾回來的第一時間見到她。昨天一遊，令他的心熱切起來，分分鐘想與她在一起。

他覺得他們之間已是極接近、極熟悉、極好的朋友，他想，是不是愛上了她？

曼爾在他期待中提着大公事包走進來，神情愉快，容光煥發。

「曼爾。」他快步迎上去。

「你的濃縮專業課程不是今天開始嗎？」她愕然意外。

「上午去過。」

「下午呢？」

「没有興趣，派了下屬替我上課。」他永遠像個多計的頑皮仔。

「可以嗎？」

「我説可以就可以，」他想接過她的公事包，猶豫着，怕她不喜歡。「我想早些見妳。」

她看出了他的猶豫，很高興，喜歡他這種態度，他懂得尊重她的身分、角色了。

「有甚麼計劃？」

「没有啊。見到妳就好，其它的不重要。」

「你不像這麼痴纏的人。」她開玩笑。

「我陪妳上樓換衣服。」真是寸步不離。

她開始欣賞他的赤子之心，那是不曾在其它男人身上看到過的。

上議院的會議旁聽完後，曼爾應該立刻開始度假計劃。這夜他們夜遊歸來後，她躺在牀上盤算，該從那一站開始呢？

突然之間，她對倫敦有點依戀。

當然不是倫敦，該説是雷至剛仍在這兒，她對他有那麼一點兒心動。

接觸兩天，她發現他在對待人方面毫無機心，直率坦白又熱情——以前覺得他稍微淺薄。但這相同的表現，在倫敦和香港竟給她那麼不同的感受。

也許是八卦雜誌上的緋聞破壞了他，其實真正的他頗清新可喜，孩子氣得完全不像傳統的那些花花公子。

他絕對適合做一個遊樂的伴侶，他能想出千百種方法令人開心，可以全無冷場。

最重要的，他是個十分男人的男人，尊重女性又極有主見，少少大男人卻又不霸道。加上他高大英偉的外形、運動家的氣質，跟他走在街上也與衆不同，她有優越感。

很少再能找到同樣質素、條件的男人，有些不是銅臭就是小家子氣，或者没有資格而強擺大男人狀，或者陰陽怪氣，或者自高自大。至剛擁有一切好條件，卻没有那些毛病，該算是稀有動物了。

或者——多留一天吧！他剛才道晚安時不是提議明天騎馬嗎？但願明天是個晴朗天。

曼爾的生活一向規律，七點鐘，身體裏的鬧鐘已叫醒她，窗帘縫中擠進一絲陽光，心情立刻大好，雀躍而起。在窗前做二十分鐘柔軟體操，梳洗之後，預備下樓早餐。

電話鈴響。

「哈囉，俞小姐，MORNING CALL。」至剛愉快的聲音。

「這麼早？」

「我來接妳一起早餐。」他說。

他會是這麼早起的人嗎？是為了她吧？她有被重視的感覺。度假期間好心情令她把一切尺度放寬。「好，餐廳見！」

拉開房門——至剛用梁家輝在「黑玫瑰」那套戲裏學呂奇的姿式倚在那兒，手上是大束黃玫瑰與星花。

她展開微笑——漸漸擴大、加濃，一抹驚喜在黑眸中跳動。

「在這樓的服務部打的電話，就怕妳動作太快，不等我。」他說。

她把黃玫瑰星花放進浴室。

「沒有花瓶。」

「已通知服務生送來。」他十分周到。「先下樓醫肚？」

跟他在一起總是愉快，看得出他非曲意奉承，而是真誠對待。

「天幫我們，可以騎馬，」他笑着。「我已安排好地方。」

「預備黃昏搭機返港。」她故意說。

「別，請別如此。」他捉住她的手。「妳原來度假的，把我算進妳的旅程。」

「我並無一定計劃。」

「即使隨興我也要跟，」他不放手。「妳知道我已為妳逃學。」

她眼睛睜大，那好像在問：

「為我?!」

「為妳。我承認，」他把臉湊近她。「我會是個聽話、聽指揮的跟班。」

「怎敢勞駕雷大少做跟班？」

「為俞曼爾，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今天變得這麼誇張？」

「答應了？」他大喜。「如果妳不反對，我可以為妳作策劃。」

「我想去瑞士、法國，回程時經過羅馬。」她提出自己意見。

「我想帶妳去愛琴海、希臘，那邊有許多小島，十分美麗。」

「你喜歡那些地方？」她意外。「小島上只有天、地、海，連人迹都少。」

「最好只有我和妳。」

「油腔滑調，」她白他一眼。「不信你是那種人，你是屬於先進漂亮的大都市。」

「想讓妳看看真正的雷至剛，」他少有的誠摯。「我沒有妳想像得那麼差。」

「沒有想像過你該如何——但是我來是想替自己換季。」

「希臘、愛琴海回來我再陪妳換季，」他拍拍胸口。「我讓温蒂替妳約好仙奴、GUCCI、PRADA、亞曼尼、愛馬士幾家TOP名牌，只招待妳，夠了嗎？」

「太過分。我又不是富豪之女。」她笑。「從未做過這樣的事，SHOPPING是興趣，滿足我在香港得不到的樂趣。」

「那我就捨命陪佳人，米蘭、巴黎、羅馬，就算走破鞋子也在所不惜。」

「總是誇張。」她搖頭。「你不怕我回到香港變成另一個俞曼爾，反面不認人？」

「妳會嗎？」他深深凝視她。

這一刹那，她的心翻天覆地的震動起來，她相信——是，相信自己動了真情。

從來没對任何男人有過類似對至剛的這種感覺，從來没有。那就好像心裏在發燒，強烈的希望與他在一起。

她欣然把他算進她的旅程——或者不只是這段旅程，將來的事誰知道呢？

從倫敦飛到希臘。

曼爾第一次來到，此地的古舊令她意外，還有些殘破的感覺，與她想像中的完全不同。她以為希臘——至少該是個有氣質的城市。有些失望，卻只放在心中。

失望的神情也在至剛臉上閃過，只是一刹那他已恢復原狀。

「只要我們在一起，那兒都没問題。」他是永恆的樂觀。

「你也第一次來？」她望着他。

他攤開雙手聳聳肩。

「想像永遠比現實好，或者我欠缺些文化，不懂欣賞。」他說。

她欣賞他的坦白直率。換了她，這樣的話是永遠不可能說出來的。

在酒店裏，他們依然分住兩間房，但在第一個夜晚，她已接納了他。不為氣氛，不為環境，不是

任何理由，只是極自然的，當他吻她，她完全沒有抗拒。

愛情，像核子彈爆炸的烈燄燒熔了他們，溫度升至七千度，高温中只有他們，他們已渾忘世界。在希臘住了一星期，在這兒誰也不認識他們，他們毫無顧忌的盡情歡樂。大街小巷緊緊的擁成一團，小聲講大聲笑，情到濃時相擁而吻，像所有熱戀的男女一樣。

七天之後，他們飛到羅馬。

逛街購物換季的行程展開，他做到所允諾的一切，殷勤體貼的陪她一條街又一條街、一間名店又一間名店的買，買、買，至到她累了、倦了、滿意了。

羅蘭、米蘭、翡冷翠（佛羅倫斯）之後，他說：「去巴黎，我們從巴黎回港。」

「去巴黎？走回頭路？」

「怕甚麼？有的是時間。」他毫不在意。

她盤算着該是歸期，不能離開香港太久，她不但有工作，還有責任，民選議員對市民的責任。

「不去了，我開始想家。」

「啊——」他也覺醒，出門兩星期，沉醉在突來的熱戀中，他甚至沒打電話回公司、回家。「我該給媽咪打個電話。」

「別告訴她跟我在一起。」她叫。

「醜媳婦始終要見翁婆。」他笑。

醜媳婦？他把她算進了生命？

「没有這麼嚴重。」

「當蔣艾齡知道了我們的事，必大大高興，認為光宗耀祖。」

「誇張。誰答應過你甚麼？」

「還不算嗎？」他擁她入懷。「我們是否該在九七之前有所計劃。」

「我没想過。」

「口硬。我這種男人妳還能到哪兒找？」

「三分顏色上大紅。」

「從來没有一個女人令我有佔有慾，」他認真的說：「妳是第一個。」

「不感動。從未想過在這個時候被男人困住，真話。」

「愛情不是困住，我想日夜對着妳。」

「對久了會悶，」她笑着搖頭。「為了不會互相厭倦，回香港後少些見面。」

「你捨得嗎？」他頑皮的把頭湊在她面前。

「面對事業，我很冷靜、理智。」

「別這樣，我不想看見香港的俞曼爾。」他擁着她不放。「我愛現在的曼爾。」

她盯着他望，瞳孔一直在縮小、縮小。

「這眼光令我緊張，妳想看我靈魂?」

「你不會為一棵樹放棄一片樹林。」

「那得看這棵樹是甚麼樹，」他半認真半開玩笑。「這樹在我心中的價值若重過整片樹林，我自會衡量。」

「很有說話的藝術。」她揚起眉毛。「我不同意以價值論女人。」

三

「大多數女人都有個價，妳——我不說價值，說分量。」他算是讓步。

「仍然歧視女性。」

「不敢。俞曼爾、雷蔣艾齡的女性，誰敢歧視？不要命了嗎？」

「我並沒有高強武功，我非黃蓉。」

「當然妳不是黃蓉，黃蓉武功非絕頂，只靠小聰明，靠郭靖，」他想一想。「金庸小說中我想不出妳像誰。」

「我只像俞曼爾。」她極自負。「你看金庸小說？」

「在美國讀書時，」他眨眨眼。「槍手代我讀書考試，我看武俠小說。」

「那位槍手如今在你公司任高職？」

「我請不起他，如今他貴為史坦福教授，最年輕最受歡迎那個。」

「他是誰？我很好奇。」

「不許問，我會妒忌。」他瞪眼。「不可在我面前提其它男人。」

「是嗎？」她笑着，站起來轉身欲走。

「喂喂，妳去哪裏？」

她再轉回身，似笑非笑的望着他。

「生平最怕大男人，我投降。」

「投降就不許走，」他一把拖她回來。「妳是我的，知道嗎？妳是我的。」

但笑不語，欲拒還迎。這麼強硬又這麼稚氣的話從他口中說出來有一種奇異的動人力量，至少，她被打動了。

「這是你的口頭禪？」

「口頭禪？吾家雷蔣氏眼高於頂，尋常女子——我怎敢這麼講？」

「講了會有怎樣後果？」

「後果可能是掃他出門。」他扮個鬼臉。「雷蔣氏在雷家地位崇高。」

「你不像媽咪身邊的乖孩子。」

「我也不是壞孩子，」他舉起雙手。「所有的事——有可為有不可為。」

「譬如？」

「譬如——我對妳一片真心。」

「無厘頭。」

「回到香港立刻稟明高堂，我們訂婚。」

「你在唱歌？」

「認真些，好嗎？」

「再認真我怕大家都受不了，都後悔。」

「妳不懂打鐵趁熱？我現在沸點。」

「太熱，我怕你燒昏腦袋。」

「對我没有信心？」

「對自己也没有信心！」她優雅的掠一掠頭髮。「外出旅遊說的話算數嗎？」

「為甚麼不算？」

「現在環境單純，不受任何影響，」她想一想。「回香港後複雜多了。」

「妳？我？」他不明白。

「兩個都是？」她笑。「目前這麼快樂，我們抓住現在，不談以後。」

「妳不像這樣的人。」

「回去後若經得起考驗——」她没說下去。

「怎樣的考驗？」他問。「為甚麼妳對我一點信心都没有？這些天妳還認不清真的我？」

「我甚至認不清自己，」她不置可否。

「妳想考驗我。」

「不。只對一切没有把握，我不做没有把握的事，因為我輸不起。」

「好。」他用力拍拍沙發扶手。「我會讓妳滿懷把握，我會用我的姓氏加上妳的名字，雷俞曼爾。」

「這四個字組合並不悅目。」她思索一下，忍不住笑起來。

「不能要求太高，世上無完美之事，」他再一次擁住她。「將就點吧！妳將會慢慢發覺我更多的優點。」

再過一天，他們從米蘭直飛香港。

在機場他們分手，她的司機、他的司機都在等着，他們只微微點頭，各自歸家。

休息一夜，曼爾按時上班。她的秘書堂娜望着她笑得神神秘秘。

「甚麼事？」她忍不住問。

花瓶裏有巨束白玫瑰，她不理會，逕自開始工作。

堂娜不止一次鬼頭鬼腦的偷看她。

「到底甚麼事？別再整古作怪。」曼爾大喝一聲。「進來說。」

「在歐洲——是真的？」堂娜掩着嘴笑。

「甚麼真的假的？」

「妳完全不知道？」堂娜意外。「報上說有香港人目擊妳與雷至剛在倫敦、在羅馬、在米蘭出現，狀至親熱，像情侶。」

「怎麼可能？」曼爾心頭一震。「拿報紙來看，怎麼寫的？誰看見了？」

「妳看來春風滿面，人未到花又先至，我想——十成是真事。」堂娜送上報紙。

曼爾迅速看完報道。沒有照片，也不誇張。

「恐怕看錯人，」她不承認。「我連意大利都没去，那兒來的目擊證人？」

「要不要我打電話去報社澄清？」

「免了，」曼爾考慮。「越描越黑。」

「就這麼放過他們？這不像妳哦。」

「甚麼時候我為這些事出過聲？不會跟着他們無聊。」

「是，是。」堂娜笑。「如果雷至剛的電話來，要不要接進來？」

曼爾故意凶凶的瞪她一眼，她才退出。

有電話接進來，卻是雷蔣艾齡。

「曼爾，何時能見妳？」她開門見山。

「今天我會忙，過一兩天，好嗎？」曼爾的聲音下意識的放柔了。

急不及待：「至剛跟我說了。」

一刹那間，曼爾的臉紅起來。

「我真的忙——明天晚上我來看妳。」

「就明天，」艾齡大喜。「我等妳。我很高興，至剛終於没令我失望。」

「我——」她不知道該說甚麼。

「明天再談，妳去忙。」艾齡體貼收線。

電話鈴再次響起。

「曼爾嗎？我是小曼。」很低沉的聲音。

「有甚麼事？妳哭過？」曼爾十分敏感。

「我在中環，有空嗎？」小曼吸吸鼻子。「我在文華等妳。」

「十五分鐘到。」曼爾抓起手袋。「堂娜，替我鎮守大本營。」

曼爾幾乎是半跑着進文華的。很多認識她的路人都以驚異的眼光望着她，永遠斯文典雅的曼爾為何匆忙？

她自己也說不上來，小曼的事她很着緊，她們是一起長大的好朋友（也是競争對象），小曼情緒低落，她一定要支持。

小曼戴着黑眼鏡坐在一角，素白的臉已看不出哭泣的影子。「一直找不到妳，秘書說妳去歐洲。」小曼壓低了聲音。「公事。」

曼爾不想講至剛的事。「妳呢？甚麼事，甚麼人煩擾了妳？」

「我——媽咪對我很不諒解，」小曼說。用紙巾抹抹鼻子。「她要我搬回家。」

「妳和鄭友亮，」

「不不，他住大學宿舍，我搬出來自己住，」小曼連忙解釋。「媽咪的壓力實在太大。」

曼爾沉思片刻。

「能否告訴我，妳到底愛他甚麼？」她問。

「才氣。」小曼毫不猶豫。「我覺得男人的吸引力來自才氣，這最重要。」

「我不覺得你們性格合得來。」

「藝術家脾氣是怪一點，但他真誠，有赤子之心，」小曼情不自禁微笑。「其實他對我很好，很就我了。」

「現在他帶妳去半島、去君悅、去麗晶嗎？」曼爾再問。

「那是我淺薄，去那些地方應不能代表甚麼，我虛榮。」

「妳被他洗腦？」曼爾失笑。

「精神的確應該比物質重要。」小曼認真的。「而且他真的窮，何必強迫他去？」

「妳不覺委屈？」

「不。跟他在一起很快樂。」

「那麼，這樣急找我出來做甚麼？」

「我想他去見媽咪，只要他肯對媽咪低頭，大家客客氣氣的相對，媽咪也不會這麼強烈反對

他，」小曼嘆口氣。「他不肯，跟我大吵，還說——分手。」

曼爾的眉心緊緊皺起來。

「妳這麼柔，他跟妳吵？」

「他蠻不講理打橫來，」小曼眼淚從黑眼鏡下悄然流出來，「生起氣來甚麼話都說得出，也不怕傷人感情。」

「妳要我去勸他？」曼爾問。

「不。我只要妳陪我，聽我發洩一下就沒事，」小曼又吸吸鼻子。「每次他跟我吵了之後必定後悔得要死，他會道歉，但是——感情不能一傷再傷，總有一天補救不了。」

「妳可以這樣告訴他。」

「不行。他極敏感，我若這麼說，他一定懷疑我不再愛他。」

曼爾又思索一陣，忍不住笑。

「其實我了解安悌的感受，因為我跟她的想法一樣，你們不適合。」

「妳——」小曼極意外。

「妳太理想化，一廂情願以妳的想法和眼光去看他，太自以為然，」曼爾直截了當的說：「其實並不正確，很多都是妳被自己的想法欺騙、美化了他。」

「不，不是這樣，」小曼神情不悅：「上次他得罪妳，妳對他有偏見。」

「小曼，旁觀者清，他不適合妳。」

「我不要妳給意見，」小曼漲紅了臉。「妳肯聽我講話我就很感謝了。」

「小曼——」曼爾難堪。

「妳沒有真正拍拖，不曾真正戀愛，妳不懂愛情，不懂我和他的感受，」小曼居然變得尖銳：「妳像媽咪一樣，看不起人。」

曼爾啼笑皆非，愛情真會蒙蔽一切？

「對不起，也許我錯，」她攤開雙手。「妳說得對，我完全不懂你們。」

小曼呆怔一陣，激動漸退。「對不起，原諒我，我情緒不穩。」

「不要緊，我能懂得妳，只是，我擔心有一天妳會被傷害。」

「他不會傷害我，他絕對是好人，他說過寧願傷自己也不會傷我。」小曼激動起來。

「這樣最好。」曼爾只好順着小曼語氣說。小曼像一隻受傷的貓，對任何人都懷疑。

「在香港，他其實自卑，我的職業、家庭、朋友、背景都給他壓力，很慘！」小曼說：「有時候我寧願委屈自己。」

「愛情偉大。」曼爾半開玩笑。

「我跟他說過，如果他要去外國，我可以跟他走，我不怕吃苦。我相信如果我們在外地，對他可能公平些。」

「他肯？」

「不肯。他說對我不公平。我和他之間有永遠難解的矛盾。」

「他聰明。」曼爾忍不住說，知道這麼說可能再令小曼不悅，但她非說不可。「在外國，藝術家的發展空間比香港更小。」

「馬友友不是名成利就？」

「有幾個馬友友？」曼爾笑起來。「小曼，我們都是沒吃過苦的人，我們不懂生活艱難、民間疾苦，事情不是那麼想當然，也絕對不是那麼容易。」

「妳認為我們沒有前途？」小曼眼睛裏閃過一抹從未出現過的凌厲。

「不敢這麼說，只怕——有些事恐怕會令妳失望。」

「甚麼事會令我失望？」小曼尖銳的。「我一點也看不出，他不會。」

曼爾多想說「當局者迷」四個字，又怕傷了好朋友的心，只好搖頭。

「也許我敏感，妳這麼理想化，我怕事情不能百分百完美。」

「我早已經不要完美，又不再是小女孩，知道世界上沒有完美。只想媽咪和他之間和平相處就好。」

「事情嚴重到不能和平相處？」

「媽咪要我在她和他之間選一個。」

「的確為難了妳。」

「兩個人都是我這輩子不想失去的。」小曼眼睛突然亮起來。「媽媽最聽妳的話，或者——妳可以去勸勸她？」

「絕對沒問題，只要妳開心，」曼爾點頭。「只是不能保證游說成功。」

「妳在立法局雄辯滔滔，沒有人能說得過妳，我對妳有信心。」

「妳安排，我隨時可以為妳衝鋒陷陣。」

「就今晚？」

曼爾想起雷蔣艾齡的約會。

「晚上不行，」看見小曼失望的神情，立刻改口。「可以現在去。」

「現在?!妳不上班?!」

「捨命陪美人，」曼爾說：「見完安悌我再去辦公室。」

「我不必跟妳去，是不？」小曼有怯意。

「我自己去。」

曼爾自己開車去小曼在山頂的家。那是座落在種植道草梅坡的一幢獨立二樓洋房。

工人把她帶進去，她見到小曼那保養得極好、看來只有四十歲的母親。

「曼爾?!」小曼母親驚喜的叫。「妳怎麼會來？妳這大忙人——小曼已搬出去住。」

「我來看妳，刑安悌。」曼爾典雅從容。「說真話，小曼要我來的。」

小曼母親的臉沉下來。「為了一個鄭友亮，她變得像條小蠻牛，不可理喻。」

「她還是美麗善良的小曼，只是一時被愛情蒙蔽。」

「我看她中了降頭似的，鄭友亮不知道對她用了甚麼手段，寧願跟我反臉，搬出去自己住，我幾乎被氣死。」

「小曼的脾氣受軟不受硬，」曼爾含蓄的。「從小到大她被保護慣了，不懂世間險惡，也分辨不出人心。」

「妳也被保護慣了，不見妳如此？」刑太不以為然。「妳見過鄭友亮。」

曼爾點頭。想起鄭友亮大言不慚的模樣，心中還是不高興。

「那是個登不了大場面的人，」刑太一語中的。「他的那些藝術家脾氣，那些憤世妒俗，那些不妥協都是強裝出來的，自以為清高，其實又小家又小氣，我說甚麼也不能接納他。」

曼爾驚訝於刑太的銳利眼光，這上流社會的太太真不是那麼簡單。

「安悌不想失去小曼，對不對？」

刑太呆怔一下，謹慎的問。

「妳有甚麼想法？」

「我最懂小曼，要慢慢用柔軟的方式，跟她強硬對抗，她會拚到底，」曼爾說：「不能逼她靠向

鄭友亮？」

「那——該怎麼辦？」

「用親情，用母女情，給她一條退路，」曼爾冷靜的說：「現在她只不過搬出去住，妳就由得她，派個工人去服侍她也可以知道她的動靜。表面上，對鄭友亮客氣些。」

「我跟鄭友亮相處不來，」刑太皺眉。「他一點家教都沒有。」

「小曼不是笨人，日子久了，她自然會看出鄭友亮非她同類，她會回頭。」

「就怕她執迷不悟。」刑太嘆氣。「更怕她吃虧上當。」

「她那麼大一個人，如果妳對她太強硬，我擔心結果適得其反。」

「那鄭友亮還驕傲得不得了，偏偏我這傻女兒就是服他，真是前世欠了他的。」刑太憂心忡忡。

「我們就這麼一個女兒，如珠如寶，小心翼翼的培養半輩子，嫁給這麼一個男人，我說甚麼也不甘心。」

「我會勸她，但不能急，不能用強。」

「她讓妳這麼對我說？」

「不。她自知得罪了妳，要我來向妳道歉，」曼爾笑。「她心裏最愛的還是妳。」

刑太臉上有了笑容。

女兒是他們夫婦的心肝寶貝，突然冒出一個非她心目中的世家子弟或專業人士，她害怕女兒被搶

走。對鄭友亮那樣的身世背景，她有她擔心和反對的理由。

「小曼能多跟妳學就太好了，」刑太說：「香港人一提到妳都又崇拜又羨慕，妳才是真正的成功。」

「各人際遇不同而已。」曼爾謙虛。

「報上說妳的男朋友是雷至剛，是不是？」刑太突然想起。

「普通朋友而已。」曼爾心中甜絲絲的。口頭不認，心中卻滿意。

「他配得起妳啊！」刑太稱讚。「他年輕有為又長得好，家世顯赫，妳是聰明又有運氣。」

「他不是我男朋友。」

「報紙上才說妳們歐遊回來。」

「我去公幹。在倫敦碰到他，」曼爾不想承認，「做完事我們就各自上路。」

「碰到好對象不要隨便放過，」刑太苦口婆心，「如今妳的身分，要個配得起妳的男人，還真不容易。」

「找不到也罷，不一定要嫁。」

「要嫁，要嫁，找個伴嘛，」刑太像在教女兒。「聽說好多能幹又出名的女強人個個都寂寞得很，妳不要像她們。」

「女人要成功，總要付出更多，」曼爾輕描淡寫。「這也許是代價。」

「不必付那麼多代價，目前妳這樣已經足夠有餘了，」刑太真心的。「在香港，哪個女人比妳更出名、更威風呢？」

「安悌說得好。」

結果，曼爾陪刑太吃過午餐才離開。刑太答應她，會對小曼改變方針，以柔功應付。

回辦公室，匆忙處理了些堆積的公事，又把英倫上議院聆聽會議的報告草擬出來，是下班的時候。收拾好一切，拿着手袋走出辦公室，看見至剛坐在堂娜的寫字枱上。

「來了多久？」心中喜悅，語氣也温柔。

「半小時。」他凝望她笑。

「為甚不早叫我？」

「一來妳的秘書不許，再說看妳工作得那麼入神，使我領略到原來女人最美的時候在於她專心工作時，我在欣賞。」

「口花花。」曼爾望一下。「堂娜呢？」

「我讓她先放工，有我陪妳足夠了。」

「別忘了這兒是我的寫字樓。」她提醒。

「總有一天妳變成雷俞曼爾？」

「胡扯。」她瞪他一眼。「記住，在人多的場合絕對不許胡言亂語。」

「妳玩地下情？」

「你想上電視台公告天下？」

「是啊！妳提醒我這個時段做這件事。」

「低調些，好嗎？」她想着自己可能被未來新政府行政首長所委任的新職位。

「好。妳想低調，我尊重妳的意見，」他擁着她的肩。「走吧。老媽等急了。」

她輕輕拂開肩上他的手，在外地他們可以想怎麼親熱都行，回到香港，她得顧及自己的身分地位。

「是是，俞曼爾大律師兼立法局議員。」至剛很知趣，立刻放下來。

她白他一眼，眼中盡是深情。

雷家大屋講究的飯廳裏，兩位主人、一位貴客進餐，兩個穿白衫黑褲的廣東工人侍候着。

蔣艾齡笑容滿面的望着曼爾，又滿意的望望至剛，狀至陶醉。

「總算沒讓我失望，」蔣艾齡點點頭。「至剛帶妳回來，我比任何事都高興。」

「媽咪的夢想成真。」至剛孩子氣的。

「誰說不是？」艾齡合不攏嘴。「這是至剛一輩子做的最合我心意的一件事。」

「完成了妳的心願，曼爾交給妳了，」至剛說得很不得體。「以後妳們兩代婦女界代表自己看着辦吧！」

「這是甚麼話？」艾齡立刻説：「曼爾是妳辛辛苦苦追回來的，交給我？」

「我是説——」至剛語塞，聳聳肩，扮個鬼臉就算數。「當然曼爾是我陪，放心，我一定全心全意對你好，曼爾。」

曼爾但笑不語。

他們是一對有趣又可愛的母子，她真心的喜歡他們。

「有甚麼打算？有甚麼計劃？」艾齡問。

「我問過她，她不肯訂婚。」至剛説。

「為甚麼？」艾齡望着曼爾。

「好像……怪怪的。」曼爾也不懂解釋。「而且最近我可能被委任新職。」

「新職？」艾齡問。

「很重要，也很超然的職位，是特首的核心組織。」曼爾説真話。「這個時候訂婚——我不知道，好像不適合。」

「不要逼曼爾，我們相愛就行。」至剛幫着心愛女友。「訂婚只不過是一個儀式。」

「或者……我們在家低調的只請近親吃一頓飯？」艾齡不放棄。「總算有名分。」

「名分?!」玉剛哈哈大笑。「沒有感情，名分有甚麼用？有愛情沒名分又如何？想不到大名鼎鼎的雷蔣艾齡，婦女界代表也這麼古老。」

「我太喜歡曼爾，不想失去她。」艾齡講真心話。

「我擔保曼爾不會變心，她愛的是我，雷至剛哦。」他拍胸口。

「既然如此……」曼爾居然這麼說：「就請一次客好了，在家裏，不對外公布。」

艾齡和至剛都驚喜得不能置信，剛才還反對的曼爾為何改變主意？

曼爾自己都不怎麼清楚。她回到家裏，躺在牀上仍然在想，突然答應訂婚，是不是受了小曼媽咪刑太說的那些話所影響？她說「配得起她的男人不易交，何況雷家顯赫家世，至剛本身的好條件……」

她真的不知道。她只知道，她是真正愛着至剛，這個原本她略嫌淺薄的男人。

雷家的人自會預備訂婚的事，她只要做自己的工作就行。她的上議院會議聆聽報告很惹起了一些熱潮，很多人都在談論。尤其在這回歸的日子越來越近，港英政府越來越有無力感之時，她的報告無疑十分特殊。

她極聰明，所持態度中立，不左也不右，不偏也不倚，完全站在香港人的立場論事，所獲的迴響特別多，很受讚賞。

這次的成功，她高興之餘也覺得特別有價值，這次公幹中意外的得到可遇不可求的愛情，極有意義。

小曼喜悅的打電話來告，與母親刑太已和好如初。

「妳怎麼跟媽咪說的。她對友亮突然轉變了態度，完全因妳，妳真有辦法。」她說。

「其實安悌也希望妳快樂，她極愛妳。」

「我也愛她，所以才會左右為難，」小曼開心的聲音像能傳染人。「現在太好了，她肯讓我帶友亮回家。」

「鄭友亮肯跟妳回家嗎？」

「奇怪。媽咪態度一軟，他好像也變了，」小曼說：「我不介意他們還是合不來，至少，她肯接受他，爹哋也是。」

「該恭喜妳。」

「妳呢？大家都說妳和雷至剛，八卦雜誌上還有你們的照片。」

「我們——會訂婚，短時間內，但不會向外公布。妳是好朋友，請代我守秘。」

「恭喜，恭喜，」小曼真心誠意。「太好了，有情人終成眷屬。」

「還沒有那麼快，只先訂婚。」

「友亮打算搬到我這兒住。」小曼突然說。同居？這不是保守傳統的小曼作風，那鄭友亮真有辦法，能令她改變。

「妳決定了？」

「這沒甚麼大不了，是嗎？」小曼敏感。

「是。同居很普通，現代男女多喜歡採用這形式。」曼爾盡量輕描淡寫。「打算甚麼時候結婚？」

「沒計劃過，這不重要。」

「安悌知道嗎？我是說他去妳那兒住。」

「還沒告訴她——也許不講，媽咪太大驚小怪。」

「妳自己的事自己決定，只要妳想清楚，不後悔。」

「我不後悔和友亮的任何決定。」

「祝福妳，小曼。」曼爾只能這麼說。

曼爾和至剛訂婚的那夜，只在雷家巨宅請了一桌客人。其中四位主人外，另有十四位至親好友，十八個人的大型圓桌剛好坐滿。其中有雷家的世交利顯羣夫婦——也是至剛的契爺契媽。有至剛的大伯與伯母，有阿姨和姨丈，有布政司伉儷——那是蔣艾齡的死黨。總之是一堂顯貴。

曼爾穿了件黑紗米色底的PRADA酒會裝，典雅中有絲絲性感。她不想穿晚裝這麼隆重，卻又絕對重視這日子，她選得恰到好處。雷家請了馬會餐廳的大廚來家裏到會，精心設計了完美的菜單。純銀的餐具華麗高貴，穿制服的兩男兩女侍者畢恭畢敬，巨束的香檳玫瑰巧妙的安置在最適當的位置，一切一切顯現出主人家對這晚宴的重視。

雷家請帖並沒註明晚宴的性質，卻要求客人盛裝赴會。客人們也極尊重主人家，個個美服華衣，

他們也明白，難得在家隆重宴客的雷氏夫婦，必定有要事。

酒過三巡，至剛父親雷大維站起向客人敬酒，像宣布世界大事般向大家說：

「今晚是為至剛和曼爾訂婚而設的宴會，年輕人想低調，我們長輩尊重他們的意願，所以只請最親近的親友，也不刻意向外宣布，」他舉一舉杯。「祝福兩位年輕人。」

客人們向至剛、曼爾舉杯又拍手，意外的、驚喜的、恍然的表情各異。

「原來報上說的是真事。」阿姨笑。

曼爾只是微笑。至剛臉色紅紅的，看來十分興奮又驕傲。

「我終於追到全城最出色的女子。」他說。

「曼爾跟至剛訂婚，是雷家之福。」蔣艾齡非常誠心，喜歡曼爾之情溢於言表。「是我對至剛最滿意的一件事。」

「還會有令妳更滿意的事，」至剛的孩子氣又來了。「將來會有小曼爾、小至剛，可有得妳忙的了。」

眾人大笑，歡樂的氣氛一下子瀰漫全場。

精美的菜餚一道道上來，大家高談闊論得更興高采烈，當然，主題是兩位年輕人，尤其曼爾，這個在雜誌報章上的風雲人物，突然走進了他們圈子，除了歡迎還有好奇，許多稀奇古怪的問題都湧向她，她從容作答，也不過一頓飯，她贏得所有人的心。

也可以說，她征服了大家。至剛送她回家時已有些微醉意，他賴在那兒不肯離開。

「讓我留在這兒。」他盯着她。

「回家去。」她眉心微蹙。「這兒是香港。」

「香港又怎樣？我們名分已定，而且……」他眨眼。「我們早有夫妻之實。」

「小心說話。」她搖搖頭。「如果愛我，要顧及我的地位和名譽。」

「怎樣？大律師和立法局議員不談戀愛不結婚？沒有私生活？」他不悅：「未來政府給妳的高官真那麼重要？」

「工人和司機都在，你要給我面子。」她放軟了聲音。不想才訂婚就有争執。

「去告訴他們，我們已訂婚，今夜我一定要留在這兒。」他孩子氣又來。

「至剛，別無理取鬧。」她正色。「說好了不向外宣布訂婚的事。」

「但這是妳家工人司機，以後他們總會見到我們在一起。」他不滿。

「以後的事以後再說，先回家。」她挽着他的手軟硬兼施。「不是答應對我好嗎？」

「留下來是對妳不好？」

「分明為難我。」她微笑。聰明的她立刻改變方針。「乖，回去，明天我再陪你。」

「那——讓我多留一陣。」他討價還價。

「好。十二點鐘前要離開。」她帶他到起坐間。「我讓工人預備醒酒湯。」

「不，我没醉。」他一把抓住她。「坐在這兒，陪我。」在他的「霸氣」下，她温順的坐在他身邊。

他用雙手環抱她，吻她的臉、她的鼻子、她的唇、她的脖子。她輕輕推開他。

「不要這樣，工人隨時進來。」

「為甚麼回到香港甚麼都不行？」他顯得煩躁。「我寧願還在歐洲。」

「我們──總要避人耳目，也許只是暫時。」她思索着用字造句。「為我，能不能忍耐？」

「放棄妳做官的事，只做律師，只做雷俞曼爾，好不好？」

「暫時──不行。」她吸一口氣。「我答應你，至剛，等官職正式發表，我向外宣布我們已訂婚的事。」

「妳同意向外宣布？」他頗意外。

「以後──我做你賢妻。」她笑。

「妳愛我多些還是妳的職業、地位、官職多些？」他問。

「這是兩件事，中間没有衝突。」

「也許没有衝突，但有關係。」他捉住她的手。「我要妳答我。」

「目前──我愛你也愛事業，」她想了一下。「以後，我會全心愛你。」

「滑頭。」他再吻吻她，站起來離開。

覺。

她送他上車，目送着他的汽車緩緩駛出小花園。他開着車回家，臉上没有笑容。

他是個受家人寵慣的男人，没有女人——包括母親拒絕過他，曼爾的拒絕，他心中有受挫的感覺。

他極不喜歡這種感覺。

躺在牀上，輾轉不能成眠，心理生理上都被那種受挫感折磨。三點已過，他霍然從牀上跳起，在櫃子裏找到一大盒飛機模型，他慢慢的、仔細的、聚精會神的堆砌起來。漸漸的，煩躁消失，神色平靜了。

他玩到天亮，模型仍未完成，他去浴室梳洗，到樓下健身房運動，半小時後，容光煥發的回到卧室。然後沖涼、更衣、開車上班。他是第一個回到公司的人。

工作時，他是全神貫注的，每一份文件、每一次會議記錄他都親自觀閱，決不疏忽。

中午時分，秘書温蒂接來曼爾的電話。

「我訂了桌子，一起午餐。」她温柔的。聽得出話中深情。

「好。哪裏?立刻來。」他已忘了昨夜不悅。

她說了地點，他立刻開心起來。

「温蒂，我外出午餐，下午可能遲些回來，有要事可以通知哆吔。」他吩咐。

「俞曼爾的勾魂會?」温蒂扮着鬼臉。

「大膽，敢如此對我說話？」他喝道。

「外面傳的消息是真的？」温蒂好奇。

「甚麼消息？甚麼真的假的？」

「你真的追到城中第一號女強人、女叻人、女靚人？」

「妳以為呢？」他神氣活現，意氣風發。

「我不敢以為，」温蒂笑。「怕你炒我魷魚，只是猜——你們能維持多久？」

「住口。」他大喝一聲，把温蒂嚇了一大跳，講錯了話？看見他的笑容才放下心來。「我們會地久天長的，我們已訂婚。」

「訂婚？」

至剛自知失言，卻也收不回來。

「可能就快訂婚，」他敷衍着。「這消息不能傳出來，否則唯妳是問。」

她圓圓的眼睛轉了轉，有絲狡黠。

「我可以預早恭喜你嗎？」

「總之記住閉緊妳的嘴。」他說完大步而去。這麼大的消息怎能忍得住？俞、雷兩人都是社會名流、新聞界寵兒。温蒂立刻撥電話給男朋友，向他報告這消息。

香港人多八卦，男朋友立刻轉告當記者的姐姐，一下子，消息傳開了，電話、傳真不停的湧入兩

個主角的辦公室。

温蒂一邊接電話一邊暗叫不妙，一時口快可能闖了禍，唯有硬着頭皮應付一切。

曼爾的秘書堂娜被記者報社的人嚇壞了，她並不知道這消息，所以一直以肯定的口吻否認。做慣了曼爾的秘書，應對功夫相當高，總算没出甚麼亂子。

她着急，怎麼出去吃中飯的曼爾一去就没消息？她一向都有交代，不論去到哪裏都有電話回來，她——怎麼了？

她和他，曼爾和至剛駕駛着遊艇出海去了。

有些在香港九龍不能做的事，離開這兩塊土地，離開了人羣，他們就可以像在歐洲般的為所欲為，不怕任何人説閒話。

四點多鐘，他們從船艙走出來，坐在甲板的椅子上吹風，喝香檳。美麗的曼爾臉上微暈，至剛卻是一臉的陶醉，狀甚滿足。

「從來没做過這樣的事，」她斜睨着他。「居然逃班半天。」

「我常常中午上船，到外海滑水。」

「和女友？」

「和妳，」他不認真的。「寧願帶女人去酒店，上船，第一次。」

「講話可否婉轉些？我怕刺激。」

「能刺激到妳嗎？」他半真半假的。「記得以前在街上碰到妳，妳對我身邊的女人不屑一顧，那種驕傲的眼光——殺得死人。」

「這麼嚴重？」

「那個時候對妳又恨又愛。」

「這麼容易恨人和愛人？」

「從第一次見面妳就吸引着我，又恨驕傲和自以為了不起的女人。」他笑。

「為甚麼不避之則吉？」

「雷蔣氏的命令豈敢不從？」他誇張得好像在做大戲。「她要我速速將妳追到以光宗耀祖，否就是不孝。」

「你講話不知那句真那句假。」她拍打他一下。「生平最討厭這種人。」

「到底是愛還是討厭？速速招來。」

「跟妳一樣，又恨又愛。」

「我倆竟是旗鼓相當，天生一對。」

「回去吧，」她看看天色。「近岸時，我想打個電話回寫字樓。」

「看見我就要忘了工作，記住。」他吩咐開船。又悠閒的半躺在那兒。

靠岸前，她終於打通電話，堂娜連珠炮的話把她嚇了一大跳，臉色也變了。

「甚麼事？」他坐直身體。

「全港所有報章雜誌的記者都打電話要證實我們訂婚的事，誰漏出去的？」她皺眉。

他下意識的跳起來。

四

「怎麼可能？」他取過電話。「讓我打電話回公司問問。」

這一問，擔驚受怕的溫蒂已飲泣的把全盤經過招出來，她以為闖了彌天大禍。

「對不起，雷先生，我不是有意的，真的。」她仍在流眼淚。「我只告訴了男朋友，忘了他姐姐是記者……」

至剛沒說甚麼就收線。心裏想就算這件事爆出來也沒甚麼大不了，訂婚又不是見不得光，男未婚女未嫁，光明正大的事啊。

「我求你一件事，」曼爾猶豫半晌才說：「明天我們各自否認，讓謠言平息。」

「妳覺得是謠言？」他不以為然。

「當然……在這個時候傳出來對我不好。」

「有甚麼不好？」

「恐怕有損形象。」她沒經考慮衝口而出。

「為甚麼？我不夠資格？」他沉下臉。「還是我的形象影響了妳？」

「不要多心！」她說得困難，完全沒有傷害他的企圖。「不可否認外界對你有相當大的誤會，視你為花花公子，我擔心……」

「好。答應妳明天一早公開否認一切。」他是晦氣。「甚至否認認識妳。」

明知他晦氣，但……人是自私的，她愛自己更多一些，對自己的前途看得更重。

「謝謝。」她硬着頭皮。「以後……我會補償你，我發誓。」原本的愉快一掃而去，兩個人的情緒都明顯的低落。上岸後，各人開車回家，沒有再說任何話。

第二天早晨，曼爾到立法局時對湧上來的記者正式的否認了一切，並表現得相當憤怒，聲言要找出造謠者。

至剛沒有這麼高調，只對來電調查的記者輕描淡寫的否認。對溫蒂這個搞事的人，他沒有責備，連一句話也沒說。反而是溫蒂良心不安，自動負荊請罪。

「我沒想到造成這麼大的事端，一切是我錯，請原諒我。」她紅着眼睛。

他搖搖頭，揮手讓她離開。

「不關妳事。」他只這麼講。

這天，愛笑的他顯得十分沉默，不過，下班時他的契爺利顯羣的電話來到時，他又變回原狀。

「我侄女從法國回來，想找你和曼爾做陪客，不能推。」利顯羣這位超級富豪說。

「就是在法國做模特兒那個舍蓮？」

「對。就是舍蓮。」顯羣甚樂。「小妮子長大，越來越靚。」

「那我回家換衣服就來，」至剛開心的。「曼爾有應酬，她不能來。」

很自然，他就說了這個謊。

「有你來就行了，」顯羣笑。「舍蓮會在香港兩星期，交給你跟曼爾了，我這老頭子不會陪她玩。」

「一言為定。」至剛爽快的。他是那種有得玩就忘憂的人。回家換好衣服，駕了他心愛的法拉利，直奔利顯羣石澳的豪華別墅。一眼看見舍蓮，至剛立刻驚艷，青春的光芒在她美麗得有型有格的臉上閃耀，近六呎的苗條身材幾乎和他一樣高。她穿着今年流行的極短裙子，露出她古銅色健美又圓渾的美腿，臉上是最新的淡粧，中長的直髮自然的披在肩上，完完全全是時裝雜誌上那些世界超級模特兒的樣子。

「妳好美，舍蓮。」他用英語說。舍蓮這名卻是法語發音，這是法國名字。

「我能說廣東話，說不好你教我。」舍蓮有種與生俱來的天真氣質，圓圓亮亮的眼睛看來非常無邪，不沾俗世塵埃。

「舍蓮是我妹妹的女兒，」契媽利太說：「小時候她住過香港。」

「我們一定沒見過，否則這麼美的女孩，沒有理由我會忘記。」他說。很自然的就熟悉了。像老朋友一樣。

「你很好玩，」年輕的舍蓮頂多二十二歲。「你也有氣質，像歐洲的 PLAY BOY。」

「我不是——」

「他是。」顯羣開玩笑。「小心他，舍蓮。」

接下來的一連串日子，至剛除了上班外都陪舍蓮。陪她出海滑水，陪她打網球，陪她吃香港美食，陪她逛街。如果這段時間有大型宴會的話，他一定早帶她去了，可是沒有，舍蓮還沒機會在香港上流社會曝光。

他完全以一種大哥哥帶小妹妹的心情陪她玩，他們很合得來，個性、嗜好、愛好，甚至思想看法。外表上她站在時代尖端，十分具性格美，實際上她十分溫柔、十分馴良，像一隻可愛聽話的貓。

至剛並沒有因舍蓮而忘記曼爾，每天有電話問候，有鮮花致意，也把陪舍蓮的事告訴她：「替契爺辦事，這星期不見妳。」

「陪靚女是「辦事」？」曼爾笑。

「眼看手勿動的那種。」

「盡量陪她，這星期我也忙。」她不在意。於是至剛心安理得的陪舍蓮到處去，難得曼爾這麼大方又識大體。

曼爾是真的不介意，她對自己極有信心，在香港要找到勝過她的女人恐怕不多，小小一個模特兒，她才不會放在心上。

這天中午，小曼又來找她。

「曼爾，有空吃午餐？」小曼直衝上律師樓。

「妳這醫生怎麼這樣有空？」

「不喜歡做戰鬥格的女人。「小曼笑得好甜。「我要令自己悠閒自在。」

「完全不像香港人。」曼爾看看腕錶。「不陪妳的鄭友亮？」

「約好四點鐘在『置地』見。」小曼眼睛閃亮。「我們會回家陪媽咪晚餐。」

曼爾滿意點頭，看來這對各持己見的母女已得到妥協。

「快樂嗎？」她問。

「非常，非常，非常快樂。」小曼深深吸氣，誇張的表示着滿足。「都是妳的功勞。」

「快樂就好，希望妳永遠如此。」

「一定會。」她用力握拳揮手。「現在我有絶對信心。」

「鄭友亮不再固執？」

「他對我極好，最近在創作上又有靈感。」小曼笑。「不再那麼情緒化了。」

「安悌呢？」

「我想媽咪不再那麼反對他，雖然他們之間代溝仍重。」

「代溝？妳與安悌之間有嗎？」

「我們是母女，當然没有。」

「那麼安悌與鄭友亮之間也不該有。」

「那——他們之間是甚麼？已不再是格格不入了，但總欠缺甚麼似的。」

「我不知道。」曼爾不敢再嚇她。「也許時間仍不夠，慢慢會更好些。」

小曼想一想，點頭。「但願如此。」

她們到文華扒房吃午餐，曼爾喜歡這兒的客人不雜、清靜些。

剛進門，她就看見至剛和一個看來走在潮流尖端的年輕女孩坐在一角，是舍蓮嗎？立刻，她被舍蓮的光芒照花了眼睛，那是個充滿魅力的女人。莫名的妒意悄悄升起。

「雷至剛。」小曼好意外的樣子。

曼爾吸一口氣，把那絲妒意壓下去。從容大方、風度絕佳的走過去。

至剛也看見他們，站起來迎接。

「曼爾，」他不敢在公衆場合有太親熱的動作。「這麼巧？沒想到會遇到妳。」

曼爾淡淡的，帶絲驕傲的對舍蓮點點頭。

「小曼是我同學，我們有事商量。」她說。不冷不熱的。

「一起坐。她就是舍蓮，契爺的侄女。」至剛連忙介紹。「她就是俞曼爾，我跟妳說過的是香港第一號女強人、叻人、靚人，是我——」

「別聽他胡扯。」曼爾打斷他的話，不讓他說出「未婚妻」三個字。「你們慢慢吃。」帶着小曼，她們坐在另一角。

她是俞曼爾，侍者對她禮數有加，另眼相看，服侍得特別殷勤。

「那女性是誰？美得好耀眼。」

「他契爺利顯羣的侄女。」曼爾不想多提。

「一定從歐洲來，全身歐陸味道。」

「叫東西吃，我餓了。」曼爾把話題岔開。「鄭友亮現搬到妳那兒了嗎？」

「沒有。」小曼眼中有絲不自然。「不過周末會住兩天。」

「肯定會嫁給他？」

「百分之九十五。」

「為甚麼不是百分百？」

「天下事沒有百分百，我相信自己不會變，卻不敢保證他。」小曼終於還是說真話。「大家都說這個年代的男人不可靠。」

「甚麼時候開始相信『大家』說的話？」

「說百分之九十五，是為自己留點餘地。」小曼笑。「真的，我們之間信心十足。」

「祝你如願以償。」曼爾向她舉一舉杯。

整個午餐過程，曼爾都專注於跟小曼說話，連半眼也不望向至剛。她是故意這麼做的，那個年輕漂亮得有型有格的舍蓮，令她心裏如插了一條刺，很不舒服。

至剛在離開前過來跟她們道別，舍蓮只站在遠處等着。

「陪舍蓮出海游泳，晚上給妳電話。」他俯身輕輕在曼爾耳邊說。

曼爾矜持的不置可否，望着他們離開，眼中有些不悅。

小曼沉浸在自己的快樂中，並未注意。

「甚麼時候妳和他的關係可以公開？」。

「沒有想過，」曼爾令自己漠然。「目前我最重視的是事業。」

「公開他與事業沒抵觸。」

「我的情形不同……」曼爾不想多解釋。「我保持清醒，不想做錯事後悔。」

「妳真理智，我佩服。」小曼笑。「連感情妳都控制自如，還有甚麼做不到的事？」

「有。在回歸之前，我沒有被英女王封爵，這是遺憾。」

「但是若封爵，妳還能任特區政府高官？」

「我貪心，魚與熊掌都想要。」

「愛情與事業難道不是魚與熊掌？」

「不能相提並論，不同。」

「若要抉擇，只能選一樣，妳如何？」

「事業。」曼爾想也不想，說得理直氣壯，理所當然。「一定是事業。」

應該是這樣，對不對？這是她從小追求的，不可能改變。

「佩服，但不想學妳，」小曼搖着頭。「事業可以有再來的機會，但愛情錯過卻不回頭。」

「愛情虛無飄渺，可能傷心傷身傷神，沒有百分百把握的事我不冒險。」

「現代男女間已沒有小說電影裏那種愛情，男人沒有耐性久追一個女人，甚至不想費神去追，合則一起，否則拉倒。」小曼若有所感。「愛情變成超級奢侈品，女方要比男方付出更多，也得來不易，故，請勿輕視。」

「鄭友亮改變妳口才？」

「他使我想通很多事，」小曼微笑。「想擁有，要享受愛情，不能太保守，像以前一樣。現代男女平等。」

「妳比我懂得多，以後要多請教。」

晚上，難得沒有應酬，不必出席官式晚會，曼爾很享受在家吃了頓清淡小菜。看了陣明珠台，不覺吸引；又聽了陣音樂，沒有心情；拿出雜誌來，也看不進。忍不住歪着頭思索，到底為了甚麼？牆上那個英國古老掛鐘告訴她已十一點，這麼晚了，至剛還沒電話來？中午他說過「晚上給妳電話」的。

這是她心神不寧的原因？

決定沖涼，睡覺。吩咐工人別再把電話接給她，至剛電話來了也不接。

一夜無夢，吃早餐時工人送上南華早報就沉默的守候在一邊。

「昨夜可有電話找我？」她問。裝做淡然，心中卻極牽掛。

「沒有。昨夜妳睡了後一個電話也沒有。」工人搖頭。「今朝也沒有。」

曼爾始終把視線放在報紙上，臉色卻已沉下來。他沒打電話來。工作極忙，一晃就是半天。中午的時候，她的秘書堂娜告訴她。

「中午沒有任何約會，妳可自由活動。」

她抬起頭，這才想起至剛的電話到現在也沒來。「能否替我買盒壽司？不想外出。」

「雷至剛不來陪妳撐枱腳？」

「他有事。」提起這名字她心中不悅。

他算失約，對不對？

整個下午她都敏感的盯住電話，響是響了很多次，卻沒有一次是他。快下班的時候，他的母親雷蔣艾齡女士的電話到。

「曼爾，可有空跟我聊天？我一個人在家。」

「立刻來。」她求之不得。

開車去雷府，蔣艾齡迎在大廳。

「至剛今夜沒約妳？」她問。

「近來很少見面，他忙。」曼爾答。

「忙？這是甚麼話？妳不跟他一起應酬。」

「他沒有要求，也許不方便。」

「雖然我不反對女人強、女人叻、女人獨當一面、力爭上游，但是有個體面的男人在背後矜貴好多。」艾齡絕對好意。

曼爾點頭，不表示意見。

對艾齡，她尊重。

「可知道至剛在忙甚麼？」

「他說陪契爺的侄女。」曼爾淡淡的。

「那是誰？我怎麼不知道。」

「我也不知道。」曼爾說：「從歐洲回來的。」

「我得問問，至剛盡幫別人，怎麼可以幾天不見妳？」

「不是不見，我也忙。」曼爾溫柔的笑。「別問他，也不是甚麼了不起的事。」

兩代婦女界領袖人物輕鬆的閒聊家常，就這麼過了一晚。

至剛的電話是第二天中午打來的。

「曼爾，對不起，忘了打電話，」他誠心道歉。「媽咪把我狠罵一頓。」

「我没有等人電話的習慣。」她聲音冷淡。「我也没對安悌說甚麼。」

「是我不好，全是我錯，」他一連串的。「昨天出海，回來得太遲，又陪契爺喝了點酒，甚麼都忘了。」

「我没怪你，我也忙。」她的驕傲不容侵犯。

「我知道，對不起，對不起，」他笑。「立刻過來接妳吃午餐。」

「不——」她微微皺眉。「我約了人。」

「推了他，無論是誰，我最重要。」他有孩子氣的霸道。

「不行——」

「一定要行，非行不可，」他叫嚷。「二十分鐘到妳寫字樓，妳一定要在，否則——我會吵得天翻地覆。」

終於忍不住笑，實在是——還没長大。

他氣喘喘的趕過來陪她午餐，殷勤小心的大陪不是，手上那大束黄玫瑰又表現了誠意，心中那一絲氣泡也就消散。

他可以令人没辦法永遠對他惱怒。

他一句也没提舍蓮，好像這個年輕的女孩子從未出現過。反而她忍不住。

「你的小美人呢？」她笑。

「小美人?!誰?!」他竟愕然以對。「我心中只有一個美女，妳。何來小美人？」

「契爺的侄女。」她提醒。

「舍蓮？」他笑起來。「小丫頭而已，明天就回巴黎了。」

那一絲妒意也消失。人家明天回歐洲，她還小氣巴巴的吃甚麼乾醋?根本不是她，她怎可能是吃醋的女人？

她打量他，曬成古銅色的他十分耀眼光亮，的確是個出色的男人，小曼說得對，香港不容易找到幾個像他這樣的男人，她不該太掉以輕心。

「晚上有甚麼打算？』她隨口問。

「妳想做甚麼?陪妳。」

「想不想吃杭州菜？」

「OK。」他高興的拍拍她手。「六點半去妳家，適合嗎？」

「隨時歡迎。」

愉快的他送她回寫字樓。她心情極好，至剛還是老樣子，她是不必擔心的。

城中女人，有哪幾個比得上她?

下班後回家，才進門就接到至剛電話。

「曼爾，我能不能帶舍蓮來妳家?契爺契媽有重要應酬，把她扔在家裏。」

「隨便你。」心中不悅，又不便拒絕。

「好，」他很興奮，完全覺察不出她言語中的不高興，「立刻來。給我們半小時。」

半小時後至剛和舍蓮來到時，曼爾正在浴室沖涼，她故意這麼安排，才不要站在那兒歡迎舍蓮。她心中全無歡迎之意。

舍蓮對她並不熱烈，對她淡淡的招呼着。她也以不冷不熱的面孔對之。

舍蓮習慣講帶法國口音的英語，曼爾雖是一口標準牛津腔英語，卻故意只講廣東話，弄得至剛手忙腳亂，窮於應付。

曼爾始終見的世面多，又成熟有人生經驗，她那與生俱來的傲氣，很快壓倒了舍蓮，漸漸的，舍蓮變得沉默。

飯後不久，她提議回家。

「契爺他們還未到家，妳會悶。」他說。

「你會陪我，不是嗎？」

「我——」他看一眼笑得促狹的曼爾。「不能陪妳太久，還有事。」

「剛才你說過沒事，」舍蓮瞪着她。「說過陪我，不能黃牛。」

「這——」至剛難得的竟為難起來。

「珍姐，送客。」曼爾也不含糊，立刻吩咐工人。「雷少爺要走。」

珍姐恭敬的站在門邊等着。

「曼爾，送她回去就回來，」他尷尬的。「不會超過一小時。」

「來不了也不要緊，」曼爾是有怒意，卻又不能表現太明顯。「我不等你。」

「曼爾——」

舍蓮挽着他的手臂，催他離開。

曼爾沒有送客，逕自轉身回卧室。

她生氣的是：舍蓮完全不懂禮貌，她以為自己是誰？她可知道曼爾和至剛的關係？至剛不曾告訴過她？

十一點半，至剛人未返電話卻來。

「曼爾，實在抱歉，」他說：「舍蓮發小孩脾氣，說甚麼也不放我走，只能等契爺回來——」

「慢慢等吧！我要睡了。」怒意往上湧。

「等我，我會回來。」他急叫。

「明天我有工作，也沒有等人的習慣。」她的聲音漸漸變冷。

「那——明天我見妳，明天一早，」他左右為難。「舍蓮是小孩子，別和她計較。」

「今夜不來，明天以後就永遠別來見我。」她冷硬的。「我不會跟別人争任何東西，包括男人。」

「曼爾——」

「我的話已說完，再見。」她收線，不再給他講話的機會。她真的生氣。

那個舍蓮分明是在跟她較量，別苗頭，在歐洲當模特兒的會是小女孩？只有至剛才那麼天真。舍蓮是故意惹她生氣，故意令她沒面子，那舍蓮與她有仇？

她告訴自己，如果至剛今夜不到，她決定與他一刀兩斷，愛情是一回事，自尊、面子又是另一回事。對她來說，後者重要得多，因為她是香港獨一無二的俞曼爾。

今夜——是十二點鐘之前。

她坐在卧室沙發看書，半小時很快過去，她要給至剛一個考驗，合不合格就看這短短的三十分鐘。

時間過得比想像中快，十一點五十七分，她看看錶又看看窗外，站起來預備上牀。心中的失望與懊惱一起湧上來。在至剛心中，難道她還不如一個小丫頭？

剛走一步，急速的刹車聲在樓下花園響起，她望了一眼，至剛那輛新買的林寶堅尼跑車停在那兒，他正急不及待的往裏面衝。

懸着的一顆心落下來，失望與懊惱一掃而去，代替的是喜悅和滿足。

她贏了，是不是？

嘴上不說，心中是明白的，她極在意他。

至剛一陣風般衝到她面前，雙手環抱她。

「嚇死我，我怕你真的永遠不理我了。」他盯着她看。

她無言的望着他，眼中笑意隱現。

「聽完你的話，我一秒鐘也不敢躭誤，還闖了兩次紅燈，好在沒有警察。」他說：「下次不許這樣恐嚇我」。

「怎捨得扔下你的小美人？」

「你是我心中頭號人物，甚麼都假，你若永不理我，我怎向雷蔣氏交代？我還想不想活下去？」他誇張的。

「趕回來只為向安悌交代？」

「曼爾，別再嚇我，嚇傻了更會胡言亂語。」他裝出一副苦臉。「你饒了我吧。」

她輕輕推開他，逕自坐下。

「你那小美人對我頗有敵意。」

「孩子不過貪玩又好勝，她明天就回去。」

「我和她在比賽嗎？想勝我甚麼？」

「不只比賽。」他急起來，講多錯多，閉口為妙。「她被你的名氣所震。」

「不服氣？想打倒我？」

「不不不！」他雙手亂搖。「我不懂小女孩心態，我不說了。」

她故意伸一個懶腰。

「那麼，你回家吧。」

「回家？召我來又打發我走？當我甚麼人？」他擁着她怪叫。「今夜說甚麼也不走，打死不走，天王老子來都不走。」

「別撒賴。」她笑。「說人家是小女孩，你自己才像沒長大。」

「當然，我在你面前的確矮了一截，自認比不上你。」

「討好賣乖沒有用，」她笑。推他出房門。「明天陪你吃午餐，現在回家。」

「我現在回家，明天連晚餐也陪我。」

「好。」她推着他下樓。「中午晚上都我請你，我訂位，你喜歡哪裏？」

「妳喜歡的我都喜歡，」他吻她面頰。「中午一點，我到寫字樓接妳。」

他居然十分聽話地離開，她頗意外。

突然想起，他會不會又回舍蓮那兒？眉心微皺——慢慢又放鬆，對他那樣的男人，還是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管束太多，徒惹反感。今夜他已給足她面子。

心安理得的上牀休息。

明天舍蓮一走，甚麼事都不會再有。

早晨很清閒，下午要上一堂COURT，與至剛吃完午餐正好趕上。晚上——她盤算着，在家裏親自下廚為他做兩個精緻小菜，讓他意外的高興一下。

十二點五十分，堂娜進辦公室。

「要我替妳買甚麼嗎？妳沒有應酬。」

「不了。妳先走吧。」她揮揮手。

至剛一點鐘來接她，心情愉快。

一點正，他沒有出現。

遲幾分鐘不算甚麼，他還不錯，一直有相當準時的習慣。一點十五，仍未出現，曼爾站起來在門邊張望一陣，沒有他的影子。塞車嗎？一點半了，怎麼消息全無？

一點四十五，一點五十，兩點，堂娜午餐回來，仍見不到至剛。她的心一下又一下的緊縮，怎麼回事？沒空也該有個電話才是。

她打電話至他辦公室，接電話的是他那能幹又精明的秘書温蒂。

「俞小姐，雷先生不在，我能幫妳甚麼嗎？」

「請問他甚麼時候外出？去哪兒？」對任何人曼爾都保持温和親切。

「雷先生沒回來過，只在九點半從機場打過電話回來交代一點事，他去歐洲了。」

「去歐洲？」曼爾吃驚兼意外，怎麼可能？昨夜分手才約了今天的飯局，怎麼突然去了歐洲？

「公幹？」

「不，没聽説過。他突然離開。」温蒂自然知道曼爾是未婚妻的身分，十分客氣尊重，有問必答。「不知道為甚麼。或者雷夫人明白。」

「是。謝謝，我也没重要事，再見。」

收線後，曼爾怔怔的發了一陣呆，這個消息對她是個打擊。不必問人，他去歐洲，難道不是為舍蓮？

昨夜分開後，他與舍蓮間又發生了甚麼事？一定有，否則不會這樣不告而別。

氣憤、懊惱、不安、不甘加上一些亂七八糟的情緒塞滿心胸，她的臉上失去顏色。很意外，真的意外，想不到至剛居然會這樣不告而別，這與他的「孩子氣」没有關係，他會知道這事後果嚴重，他全然不顧？

心緒再亂也得工作，勉強工作到下班，帶着一腔壞心情回家。

很想打電話給艾齡問問情形，自尊心又不容許她這麼做，矛矛盾盾、猶猶豫豫拖到午夜，她嘆一口氣，第一次發覺她對至剛變得那樣在意，她怕——失去他。

不只在面子上，還有感情。

至剛這樣不辭而別，嚴重的打擊了她的自尊，也令她感情受挫。他到底愛她有多少？怎可以對她做這樣的事？

整夜睡不好，這種受挫受打擊的心情從未試過，她難過也痛苦，她這麼出色、這麼有分量、這麼有名氣的女人，不該受這種苦。

回到辦公室，她又變回俞曼爾，至少在表面上如此。不論她願不願、想不想，她必須這麼做，俞曼爾那第一號女強人的身分不容破壞、不容有損，她的苦、她的痛、她的不甘不安只能放在心底。

中午，堂娜把至剛的電話接進來。

「曼爾，別收線，別掛斷，請聽我解釋！」他惶急不安的。「我逼不得已，前夜舍蓮大發脾氣，又哭又鬧，嘔吐得一塌糊塗。契爺不放心她一個人上飛機，定要我送一趟，我沒有辦法，臨時去的，我——」

「不必告訴我這些，」她深深吸一口氣，天生的驕傲令她收藏起來所有情緒，冷淡的說：「你要做甚麼有你的自由。」

「不不不不不，我知道會令你生氣，但我真的沒辦法，契爺對我極好，他親自求我，我不能拒絕。」

「那麼，好好在歐洲度你的假期，」強忍住心中一陣又一陣的刺痛，強抑着想哭的感覺，她不能令自尊受傷。「你一向有放自己假的習慣，好好玩。」

「不——曼爾，別收線，」他急得大叫。「是我錯，你原諒我，明天我就趕回來，下午我就上飛機，曼爾——」

「對不起，我有客人來，」她的聲音冷得像冰，她的心痛如刀刺。「問候舍蓮。」

她收線，吩咐堂娜別再接電話進來，並親自關上辦公室的門。

當她關上辦公室的門時，大家都知道，那是任何人都不能打擾的。

事情演變成這樣，她不知道下一步讓人怎麼走才好。

理智告訴她，放棄這段情，快刀斬亂麻該是上策，感情上的她——做不到。但等他回來道歉求饒，又重修舊好，又絕對不是她所願，自尊心過不了關，她該怎麼做？

或者——避開幾天？

是，就這麼辦。打開辦公室門，走出寫字樓，她親自去買了飛機票，不通知任何人，晚上就搭飛機去東京。

東京是最適合的地方，而且沒有甚麼人認識她，躲起來冷靜幾天最理想。

到東京住進酒店後，只打一個電話告訴管家，說她三五天後才回來，甚至她不把這消息告訴秘書堂娜。

總要給至剛一個教訓。

在東京，她每天逛街，看聽不懂對白的日本電影，把自己弄得疲累不堪，晚上回到酒店就睡，盡可能的不思想。

思想，會令她難堪、難過，她竟被一個才二十出頭的女孩作弄。至剛這麼大一個人竟被口中的小

女孩玩得團團轉。

五天之後，她靜悄悄的回到香港。

管家、工人一切如常，主人原是大忙人，出埠公幹是常事，她們已習慣。

「雷先生來過一次，以後每天來一次電話問妳回來沒有，」管家向她報告。「其它就沒甚麼事了。寫字樓堂娜小姐也找過妳，妳不在家也就算了。」

她皺眉。她不在彷彿世界一切照常運轉，每個人生活、工作不變，她——其實也沒這麼重要，是不是？

說不出的失望、沮喪。

「不接電話，」她吩咐工人。「也別說我已返，任何人。」

關在卧室裏，那種不甘、那種意難平、那種懊惱與在東京酒店房中沒有分別，她的離開似乎完全影響不到至剛，她是多此一舉。

咬咬牙——曼爾畢竟是曼爾，這一招不見效，馬上改弦易轍，怎樣才能顯得她若無其事？絕不受影響？怎樣的姿態才是最漂亮、最瀟灑？

第二天中午，堂娜把至剛的電話接進來。

「嗨，好久不見，」她爽朗的笑着。「好嗎？」

至剛被她的好態度嚇了一跳，呆怔着竟是說不出話來。

「我——」她不笨，這種情形下再提歐洲的事是自討苦吃。「妳去了哪裏？」

「公幹。」輕描淡寫。

女人真不易做，尤其她這樣出名又有地位的女強人，無論心中怎樣淒苦、難受，表面上的姿態必須漂亮。

「妳的秘書不知道妳的行踪。」

「走得匆忙，抱歉。」她竟是這麼客氣、這麼和顏悅色，大大出乎他意料之外。

「立刻來接妳，我們出海，好不好？」打鐵趁熱，打蛇隨棍上。「剛回來，公事堆積如山，」她婉轉的。「如果真有心見我，下班來接我。」

「當然真有心，當然。我好掛着妳，只是——好，下班時我來。」

「讓我趁中午時間多做點事，」她的笑聲全無芥蒂，她做得極好。「下午見。」

收線，長長的透一口氣。

這不是她本性，裝做灑脫自然大方是無可奈何，是逼不得已，一來是她形象，再說，一個發怒的醋埕子大概會把他嚇跑。

現代女人真難為。

再見他，俊朗如故，依然談笑風生，仍然孩子裏。他彷彿故意極力討好地，殷勤得不得了，對她唯命是從得前所未有。

她心中反而懷疑起來。

「帶了一份禮物送給妳，」他捧出一個酒紅色的卡地亞盒子。「希望妳喜歡。」

她打開看一眼，立刻皺眉。不習慣收這麼貴重的禮物，卡地亞的紅寶石鑲鑽耳環與戒指，那鴿血紅的紅寶石起碼十卡以上。

「別拒絕，」望着她皺起的眉頭，他搶着說：「這是訂婚後誠心送妳的第一份禮物，就算品味不好也別出聲，給我面子。」

皺起的眉頭徐徐舒展，猶豫一秒鐘，她說：『很漂亮，謝謝。」

心中的氣泡散了，這幾天的不甘、不平與懊惱也淡了，並非這套首飾的價值——她自己也買得起。而是他心中仍有她、仍重視她。

「妳喜歡就好。」他鬆了一口氣，這才真正放下心來。「媽咪要我轉告妳，下星期二『蘇富比』翡翠拍賣會她邀妳一起去。」

「我要上班，不一定有空。」

「我不敢回絕她，妳自己跟她講。」

「其實——我並不那麼愛珠寶，」她考慮一下才緩緩說：「我比較重視另一些東西。」

「收到，收到，」他捉住她的手。「精神上的，是不是？以後我加倍愛妳。」

「有型男士不把愛字常掛口頭。」

「我老土，但我喜歡跟妳講，」他嬉皮笑臉。「每天講一百次。」

「誰教你這麼惡劣的方法？」她笑。

「惡劣？妳不知道女人口頭說不，其實心裏最愛聽這個字，沒有人能例外。」

「我是這人？」她瞪着他。

「妳或不是，但我真心對妳說。」他抓着她的手輕輕吻一下。「相信我的誠意。」

總算度過了這次危機。曼爾並不喜歡自己的方式與態度，可是又怕堅持下去弄得更糟，萬一他真掉頭而去怎麼辦？她真的擔心。

當女人真正愛着一個男人時，她已完全失去主動權，必須委屈求全。是。委屈求全，她有這種感覺。

星期二，她還是伴着蔣艾齡出席「蘇富比」的翡翠拍賣會。

艾齡是「蘇富比」拍賣會的常客，經驗豐富，她顯得悠閒，並不常出價，彷彿在等待甚麼。她一定是事先看中了甚麼，有備而來。

曼爾則漫不經心，反正當陪客。

倒是記者們起哄，對這位大名鼎鼎的拍賣會稀客極感興趣，鎂光燈閃個不停。

曼爾始終保持悠閒的態度，瀟灑得很。

拍賣的高潮到了，當那串定價一千五百萬每顆都碧綠通透的翡翠珠鍊拿出來時，艾齡的眼睛亮起

來。

「這串翡翠珠鍊比上次拍賣的那串還好、還均勻，上次那串以一千六百多萬賣給女明星，這次定價高了很多，」艾齡悄悄對曼爾說：「我很有興趣。」

「哪個女明星這麼富有？」

「女明星的男友買來送她。」

曼爾心想這個男人倒玩得瀟灑，出手大方。聽說城中有個富有名男，買首飾全在自己名下，供給女朋友戴而已。

開始有人出價，每五十萬加一次，幾分鐘後已叫到一千七百五十萬。艾齡還是漠然不動，等到出價的時間拖長，出價的人減少，她才第一次舉手。

「兩千萬。」拍賣員高聲喊出。

有人交頭接耳，有人搖頭，很多視線都集中在艾齡身上。記者們的眼睛亮起來，他們嗅到了新聞味道。

只剩下一個對手繼續和艾齡争持着，那個面孔陌生的男人顯然不是本地人，價錢拍高到兩千三百萬。

曼爾移動一下身體，對珠寶興趣不大的她懷疑到底值不值。她看艾齡一眼，價錢又再抬高。她知道，艾齡志在必得。

又經過一輪争持，外地買家終於放棄，艾齡展露出笑容，她以二千八百萬成為買主。

再有幾件小翡翠拍賣，艾齡不感興趣，拖着曼爾離場。

記者們一擁而上。

「創高價買下珠鍊作何用途？」有人問。

「送人。」艾齡淡淡的。

「有誰收得下妳這麼貴重禮物？」

「未來媳婦。」艾齡笑得更開心。「我一心要買，更高的價錢我也買。」

「媳婦」兩個字一出，記者們的視線一下子轉往曼爾身上。他們七嘴八舌的向她發出問題，一下子亂成一團。

曼爾心中不安，十分後悔陪艾齡來，她萬沒想到艾齡為她買這翡翠珠鍊，且當着記者面。至剛與她的緋聞至今仍在城中傳播着。

「對不起，今天陪安悌來學習，我没有意見，完全没有。」她快步往外走。

「雷夫人口中的未來媳婦可是指妳？」

「不。對不起，請讓路，請別問我，主角是雷夫人。」她迅速往車上奔。

「雷夫人，請告訴我們妳指的未來媳婦是否俞曼爾小姐？」記者追着問。

「希望是。」艾齡笑容，轉身上車。

司機立刻開車，把記者羣拋得遠遠的。

艾齡滿意的望着曼爾笑，好像頑皮的孩子成功的剛開了一個大玩笑。

「喜不喜歡？」她問。

「太貴重了。」曼爾不知該怎麼回答。對她來說，三千萬也不算小數目，艾齡卻像三百元這麼普通。「我受不起。」

「看翡翠這麼多年，我不會走眼，這串鍊子值得，甚至相信以後找不到更好的，」艾齡說：「對妳，我的感覺也像這串珠鍊，妳是最好的，以後不可能找到更好的。」

「謝謝妳，可是——」

「結婚時戴，」艾齡興致極高。「不配婚紗可以配晚裝、配旗袍，只要妳收下。」人家這麼有誠意，再拒絕就小家子氣。何況她知道，對雷家來說，實在不算甚麼。

「謝謝。」她只好再說一次。

第二天報紙上斗大字的寫着這件事「三千萬翡翠珠鍊贈準媳婦」，雖然沒寫出曼爾的名字，卻清清楚楚是她和艾齡的照片。

這麼一來，她和至剛的事等於公開。

起初她擔心外面的反應，怕對她的事業有負面的影響，後來看看大家還挺接受他們是一對，於是順水推舟的默認。

也在這個時候，她接到特區政府的通知，請她擔任特區首長的特別顧問，這顧問包括法律、政治、經濟等各方面範圍，與她同時被邀請的，是前輩行政主席，一位老政治家。她十分高興，這是榮寵。把這消息告訴艾齡和至剛，他倆的反應似乎一樣。

「那麼就立刻可以定婚期。」

結婚？她根本沒想過這問題。當然婚是要結的，她愛至剛，而且至剛背後的一切足以配得起她，並支持她。只是——不是目前。

她也說不出甚麼確切的原因，總之不是目前，她沒有結婚的感覺。

「再給我一年時間。」她誠心請求。

「一年？」至剛怪叫。「我都老了。」

「一年太久，」艾齡也說：「這樣吧！我作主，聖誕節結婚。」

那還有半年時間，曼爾還在猶豫。

「半年時間夠籌備了，」艾齡又說：「從現在開始，我們分頭做事。讓公司的人組個小隊，專門計劃研究婚禮的細節，地方你們自己選，婚紗飾物你們去歐洲訂，其它的，由我管。」

曼爾吸一口氣，把反對的話嚥回去。她懂得，有時候不能太堅持己意，惹得艾齡不悅就大大不妙。

她望着至剛，他笑着擁她入懷。

「終於答應，」他好高興。「雷蔣氏，還是妳行，妳一出面，任何事都馬到功成。」

「當然是你自己厲害，曼爾是你自己追的，我可幫不上忙。」母子倆互相笑作一團。

至剛與曼爾將於年底結婚之事在上流社會漸漸傳開，許多人都向他們恭喜，至剛笑着全盤受落，曼爾卻不置可否，顧左右而言他。她和至剛並不常常同時出現，到宴會也是先後來到，再會合在一起。離開也各自有司機，令外面的人將信半疑，摸不到頭緒。

「為甚麼到現在我們還不能同進同出？難道我會辱沒了妳？」他不滿。

五

「忍耐些，還有幾個月我們就是夫婦。」她總是這麼說：「那就是朝朝暮暮了。」

「很感謝妳願意搬回雷家大屋，媽咪為這件事不知多滿意。」他說。

「以心比心，她對我這麼好，我願意順着她意。」

「又不見妳多順我意？」

「你對我不及媽咪對我好。」她半真半假。

「天地良心——」

她不讓他再講下去，他的甜言蜜語太多，她要他以行動表現。

他們同飛歐洲為婚紗作第一次試身。

曼爾找的是 Gucci 首席設計師 Tom Ford 為她設計。近幾年 Gucci 的時裝能來個大翻身，領導潮流，全賴年輕的 Tom 改頭換面。尤其 Tom Ford 曾在香港工作，令她有親切感。

婚紗的款式是她與 Tom 商量的結果，Tom 自然知道這麼大名鼎鼎的香港女風雲人物，對她的品味讚不絕口。兩人頗惺惺相惜。

第一次試婚紗十分滿意。他們又順道看了卡地亞為她新鑲的一套鑽石首飾，那包括耳環、項鍊、手鈪和二十卡戒指。全部用方鑽鑲，十分配合曼爾的氣質。

鑽石是老早挑選好的，底版也做好，鑲工之細緻巧妙也令她絕對滿意。她愉快的先至剛而回，因為她要與特區首長到北京開一個很重要的會議。

而至剛則要轉美國談一單生意。他們約定五天後在香港見。這陣子至剛彷彿已定性，也許為結婚吧？他大多數時間陪曼爾，少與那些朋友在外逢場作興了。

從北京回來的曼爾心情極好，在北京她受到特別的禮遇，很被看重。她是中午到機場的，立刻到雷府陪艾齡午餐。

「看妳歐洲、北京、香港這麼跑，到底妳累不累？」艾齡捨不得。

「很好，心情愉快就會有精神。」

「至剛幾點鐘飛機到？吩咐司機了吧？」

「應該通知他秘書了，」她說：「大概四點半到，如飛機不誤點的話。」

「妳留在這兒，我們一起吃晚飯。」

「或者我去機場接他？」曼爾提議。

「好啊！我也去，」艾齡興致勃勃。「給他一個意外驚喜。」

「以前妳去機場接過他嗎？」

「高中在美國讀書的第一次回來，」艾齡說：「此後就沒有。」

「我去打電話給秘書溫蒂。」曼爾說。

打完電話回來的曼爾神情有絲迷惑。

「温蒂説他已改了班機。」

「不是説得好好的嗎？」艾齡意外。「昨天還有電話説就要趕去機場，怎麼回事？」

「温蒂説只收到一張FAX，説要改班機，但没説哪一班。」

「這孩子——糊裏糊塗，永遠長不大似的。」

「也許臨時有重要事，總會再打電話回來，妳放心，不會有事。」曼爾吸一口氣。莫名其妙，她開始擔心起來，擔心甚麼？卻又説不出個所以然。這擔心也不能表現出來，她極不願艾齡知道。

一晃三天過去，至剛非但没回來，連隻字片語也没有，好像把香港和香港的人都忘掉了。艾齡真的擔心，催着温蒂一個又一個電話追過去，酒店房間永遠没人聽，但酒店證明他並未退房，他還在紐約。

曼爾的焦急不安只放在心頭。分手時明明講好香港見，約好了一起晚餐，還要一起構思需要甚麼禮物的名單，怎麼——就没有了消息，連個電話也不來？

她並不擔心他的安全，這麼大個人了定會照顧自己，會不會他又碰到了甚麼舊女友？没敢把這懷疑説出來，怕艾齡笑話她是個没有用的未婚妻。

五天之後，才接到他從機場打來的電話，他回來了。

司機把他接回家時艾齡在等他，一臉孔的嚴肅，前所未有的。

「你又犯老毛病？」她盯着他看。

他呆怔一下，立刻嘻皮笑臉的擁住她。

「知子莫若母，還是媽咪最了解我。」他說。艾齡眉心緊蹙，輕輕地推開他。

「現在不同以前，你聖誕節就結婚，你怎麼向曼爾交代？」

聽到曼爾的名字，他又呆怔一下。

「唉，怎麼向曼爾交代？」他自言。曼爾這個名字這幾天第一次從心底冒起來。「她怎麼了？是不是很生氣？」

「這回又是哪家女子？」

「唉！」他作嘆息狀。「其實不關我事，舍蓮從巴黎來紐約作SHOW，知道我在，定要我留下陪她。我纏不過她，只好留下。」

「牛不飲水按不下牛頭低，」艾齡很不高興。「我不希望你在結婚前節外生枝，曼爾不是普通女人，她能忍受你的所作所為？」

「媽咪幫忙，否則我死定了。」他哭喪着臉，這才開始着急。

「遲早被你自己害死，」艾齡嘆息。「一轉身就甚麼都忘光，還記不記得姓雷？陪舍蓮不要緊，打個電話回來才對。」

「是，全是我錯，」他一味的涎着臉苦苦相求。「偉大的雷蔣艾齡女士，請救命。」

「我有甚麼法子？你自己向曼爾認錯。」

「我可以向她說個謊嗎？」

「我不替你瞞。而且你有把握瞞得過她？她是甚麼人？還不把你一眼看透？」

「我該怎麼辦？實話實說？」

「我看只能照實說或者還有點希望，」艾齡埋怨。「舍蓮一個小丫頭，你不會衡量輕重？」

至剛想說甚麼，忍住了。

「我這就去見曼爾。」他說。

沖個澡，換件衣服，立刻開車去曼爾家，這個時候她若無應酬，必然在家。

她下樓，在客廳接待他。

「上樓我跟你說，」他擁着她。「來。」

她不着痕迹地脫出他懷抱，指指沙發。

「坐。」又吩咐工人遞茶。

「曼爾！」

「紐約好玩嗎？」她搶先問。聲音頗冷。

「紐約有甚麼好玩？去過那麼多次，」他說：「實在是舍蓮不許我走，陪她表演時裝。」

「你們很有緣。」她笑起來。

「千萬別誤會，我心裏她只是小妹妹。」

「當然不會誤會，怎麼會誤會？」她誇張的。再好的涵養也忍不住生氣，又是那個莫名其妙的小女人，她和她有甚麼仇？「契爺的侄女，當然該陪。」

「是我錯，媽咪已教訓我，她要我跟妳說實話，曼爾，你原諒我。」

「我没怪你，」她輕描淡寫，肚子裏的妒意幾乎爆炸。「就算結了婚你也有自由。」

「曼爾就是曼爾，難怪你得享盛名，」他大喜。

「畢竟與衆不同。」

她笑着搖頭。

「我開始發現跟你在一起真累，你像一陣不定的風，誰也捉摸不定你，我自認失望，」她說：「你請吧！」

「請?!這是甚麼意思？」他怪叫。「難道你趕我走？」

「你自有留人處，何必在乎我？」

這才讓他聽出她在生氣。

「曼爾曼爾，大人有大量，這次是我錯，下次一定不敢。」他緊捉她雙手。「你知我貪玩，没人管我就會放肆，從小就這樣。曼爾，從現在開始你管我，我會循規蹈矩。」

「没有興趣。」她閉一閉眼，這個時候她仍能嫵媚，好難得。

「求你嘛，你可以管得很嚴很嚴，錯了就罰我，好不好？」

「你這是甚麼個性？面對我時對我這麼好，轉開就忘了我，真不能明白，」她嘆口氣。「你並不適合結婚！」

「不不不，結婚後我會定性，我會盡最大努力改變。没有再比你更適合我的女人，真的。婚禮不能改變。」

「舍蓮會放過你？」

「她——與我有甚麼關係？」他呆怔一下。「憑甚麼不放過我？」

她但笑不語。

「回去吧，今夜我要工作，甚麼事明天再說。」她不着痕迹。

「你原諒了我？」他涎着臉。

「是是是，請吧。」她敷衍着。

「好，我現在回去休息，長途飛機太辛苦，明天我陪你——不，明天以後的每一天我都陪你。」

他緊握着她手，一片誠心。

她淡淡的笑，任他離開。

她在窗邊看着他的車開走，臉色難看極了。他就這麼走了？讓他走就走，以前不是總會耍賴嗎？

是舍蓮纏得他太累？妒意一下子全湧上來，右手一揮，巨大的水晶花瓶應聲而跌，在地上摔成碎片。

工人趕着出來看究竟，她已衝上樓。

結婚前她已管不住他，何況以後？

第二天一早，她把艾齡約出來。

「我想把婚期延後。」曼爾開門見山。

艾齡用手壓住她放在桌上的手，沉默半晌。

「放過他一次，他無心之失。」

「我覺得目前他仍不適合結婚，」曼爾慢慢說。她臉色蒼白，看來一夜沒睡好。「他還沒有足夠的心理準備。」

「他——從小貪玩。」艾齡只能這麼說：「一玩就會忘了一切，其實他無心，而且心地絕對善良。你該相信他對妳的真心。」

「我並無信心。」

「你是曼爾，獨一無二的，」艾齡着急。「昨夜他已後悔，他會改過。」

「我想這是他天生的個性，不能改，」曼爾心裏極不舒服，妒意一層層增高。「我真的希望妳能答應我。」

「延後婚期，延到幾時？」

曼爾答不出。

她只覺得這次事件中她要做點事，她要表態，表示自己的不滿，延期是最好的手段，她必須這麼做。但她沒有以後的計劃。

她找艾齡出來是衝動了些。

「我讓他來，」艾齡拿出手提電話。「我要他當着我面求你原諒。」

「別讓他來！」曼爾叫。

艾齡已經跟至剛在講話，阻止也來不及。

至剛來得極快，二十分鐘已趕到。看他連鬍子都沒刮，一定趕得匆忙。

「媽咪，曼爾。」看見兩代女強人在一起，他錯愕。「甚麼事找得我這麼急？」

「你自己問曼爾。」艾齡很生氣。

「曼爾，我——」

曼爾皺眉，卻不出聲。

「曼爾要求延遲婚期。」艾齡冷冷說。

「為甚麼？我不是道了歉嗎？妳不是說不生氣嗎？為甚麼？」他捉住曼爾的手。

她輕輕揮開他，也不看他。

「曼爾說你目前沒有結婚的心理準備，時機還不成熟。」艾齡這麼說其實是幫兒子。

「你自己惹下的禍，你自己解決。」

「曼爾——」他苦着臉。「我真是無心，請別這樣對我，我發誓，以後只聽妳一個人的話，別罰我，別延遲婚期。」

曼爾仍是不語，並低下頭來。

「媽咪——」他求助。

「我不幫你。」艾齡沉着臉。

「要怎樣妳才肯原諒我？」他作出可憐兮兮的樣子。這神情很可笑，跟英明神武、漂亮的他全不配合。

「我沒怪你，只是不再有信心。」她說。

「給我時間，我令妳信心恢復。」他認真的、一本正經的。「如果聖誕節之前我不能做到這一點，妳可以取消婚禮。」

說得這麼嚴重，她也見好就收。當然不是真延後婚期，這是以退為進的做法，她要給他一個教訓。

她的神色漸漸好轉，臉皮也放鬆了。

「這是你說的話，一定要做到。」艾齡說：「再惹曼爾生氣，你就活該，自作孽。」

「不敢，永遠不敢了。」他握着曼爾的手。一場風波就這麼過了。

事後至剛對曼爾說：

「我開始感覺到妳給我的壓力。」

「壓力？那不是責任嗎？」她說。

責任?!他呆怔一下，從未想過這兩個字。

每一次風波之後，至剛總有一段短時間表現特別好、特別體貼、特別巴結，清晨七點他就接曼爾打網球，然後送她上班。下班時又親自接她，陪她晚餐，陪她參加各種應酬、宴會，一副浪子回頭狀。

曼爾已不再刻意否認兩人之間的關係。當她發現自己真的在意他時，她知道，不能永遠擺出一副高高在上的樣子，在某些時候稍微讓步，稍微討他所好是必須的。

他們已是城中半公開的一對，差的只是曼爾當衆實牙實齒的承認而已。

至剛公司一個新的大型住宅區發展計劃開始運作，他變得很忙很忙，與各部門開會，見許多工作上的拍檔，去地盤視察，從早到晚的密集工作程序，令他喘不過氣。

停止了應酬，減少與曼爾見面，連最愛的運動也抽不出時間。他是那種工作時絕對認真的人，當他開會時，即使艾齡的電話也不接，唯獨曼爾的例外。她的電話被接到會議室時，所有熟悉他的下屬都意外。

俞曼爾畢竟與衆不同。

當然，曼爾自己忙，也很識趣，絕對不會胡亂打擾他，她不是那種女人，她有分寸。

午餐後，原本有一件案子要上庭，到了法院才被通知臨時改期，法官因病缺席。突來的幾小時空閒，加上天氣那麼好，她想到海。

立刻打電話找至剛，他在開會也聽她電話，她提出要求後他猶豫了好一陣子。

「好。半小時後來接妳，我們出海。」他說。

「以為你會說NO，今天不忙？」

「忙，忙得要命，但是——捨命陪愛人，」他誇張的。「最多晚上再做。」

「不要勉強，我可以自己找消遣。」

「我陪妳，誰叫天氣這麼好？」他說。

曼爾非常開心，重視事業的他更重視她，是不是？再強的女人在這種時候都會滿足。

他陪足她一個下午，直到晚餐後才離開她，再回公司。

「真要晚間工作？」她過意不去。

「下午開會的所有職員都留在公司等我，」他不以為意。「賺錢重要，妳更重要。」

「說得比唱歌更好聽。」她笑。

「說實話，老爸把事業交給我，若不好好發揚光大，會被城中人恥笑。」

「誰恥笑過你？」

「至少以前妳看不起我。」他說得自然。

「原來真人不露相，真佩服得緊要。」

「回家吧！明晨若早起，接妳打網球。」

她嫣然而笑，愉快回家。

管家告訴她小曼已打過四次電話來。

「她請妳回來務必立刻回電。」

自從小曼和鄭友亮改變態度，與母親妥協之後，好久沒找她了，電話來得這麼急，一定又發生了甚麼事。

是在小曼父母家中找到她的。

「我已搬回家住，」小曼語帶哭意。「我和他已分手。」

曼爾不能相信，不是愛得父母都不要嗎？

「怎麼回事？」

「我們分手，是他提出的。」小曼可憐兮兮。

「他居然——身在福中不知福？」曼爾不滿。「甚麼原因？」

「他說——壓力太大，他始終接受不起我家太富有。」

「這是甚麼理由？」曼爾啼笑皆非。「小男人的自卑又自傲？」

「最終他也不能接受媽咪，說她富太積習過深，說她氣燄太盛，說她看不起他，」小曼終於哭起來。「這不是我的錯。」

「天大笑話，富有也是罪狀？」曼爾冷哼連連。「甚麼心態？」

「他曾提出條件，要我與媽咪斷絕來往，這怎麼行？媽咪始終是媽咪，也只有我一個女兒，他的要求很過分。」

「很好，妳有力量拒絕他。」

「但是，感情上我捨不得，我仍愛他。」

「小曼，醒醒吧！」曼爾忍不住直言。「這鄭友亮不但不體諒妳，也不見得愛妳，若愛，他犧牲些小小大男人心態有甚麼不得了？非逼得妳分手不可！」

「不不不，他愛我的，我感覺得出來，他也矛盾痛苦，過不了自己這一關。」

「還替他說好話？這自大又自卑的傢伙，」曼爾嗤之以鼻。「妳搬回家，他難道就算了？」

「他自尊心強，不可能回頭求我，」小曼彷彿很了解。「我找不到他。」

「別找他，妳不是這麼沒出息吧！」

「不能這樣就算，我們——仍有感情。」

「一個對妳有感情的男人，不可能一走了之，完全不負責。」

「他有藝術家脾氣！」

「就有那些人用藝術家脾氣來推諉自己一切不合情不合理的行為，」曼爾忍無可忍。「我看不出鄭友亮任何一方面像藝術家。」

「不，雖然他捨我而去，但不能否認他是有才氣的，他——」

「他的最大才氣用來折磨妳，」曼爾嘆息。「能不能理智些、成熟些？不能再感情用事了。他離妳而去是妳的福氣，也必有其它原因。因為妳富有？太假得可笑了。」

「妳没有真正認識他，而且——」小曼沉默半晌。「妳一直還在生他的氣。」

「小曼，妳到底中了他甚麼毒？怎麼連妳也變得不可理喻？」

小曼的情緒開始激動，起伏不定。

「我只想借妳的耳朵，以為妳能幫到我，想不到妳——根本不同情我，」她說：「從頭到尾妳看不起他。」

「公平些，一開始是他不接受我，對我有成見。」曼爾說：「我不理他的背景、他的為人，只要妳接受他，我一定接受他。」

「妳習慣了上流社會，認為只有那些人才襯得起妳——其實，那才是一批金玉其外——」小曼自動停下來，喘息了好一陣。

「曼爾，對不起，我控制不了自己，我不該說那些刻薄的話。」她道歉。

「這才像小曼！」曼爾不介意的笑。「要不要我來陪妳？」

「妳會有空？」

「至剛忙得沒時間見我。」

在小曼父母家，兩個青梅竹馬的好朋友兼競賽對手又聚在一起。

「令我想起在『女拔』念中學時候。」曼爾笑。

美麗的小曼失神而憔悴，連假裝的笑臉也欠奉。

「甚麼都不能想，想了就會哭。」

「沒有任何人能把妳傷成這樣。」曼爾雙手環抱着她的肩。「堅強一點，失去妳是他的損失。」

「可惜他不那麼想。」

「妳能這麼想就行了，管他想甚麼？」曼爾說：「今夜我是來替妳慶賀的。」

「誰說不是？」小曼的母親倒是高興異常。「脫離了鄭友亮就是脫離了魔鬼。」

「媽咪……」

「他用魔法迷住了妳。」小曼母親直話直說：「他欺妳沒見過世面，充滿幻想與理想，故意投妳所好，故作藝術家狀，矯情。」

「妳可以不喜歡他，不能侮辱他。」

「我說得不對？」母親望着曼爾。

「不要再討論這個人、這件傷感情的事。」曼爾瀟灑的拍拍手。「今夜喝酒，痛痛快快喝酒。」

「我不喝酒。」小曼又變回嬌滴滴的大小姐。「我没胃口吃東西。」

「現代没有誰為失去誰而活不下去，來，餵飽我們的胃，精神立刻會好。」

小曼定定的望着曼爾，好羨慕的樣子。

「事業愛情兩得意，妳真幸福。」她說。

「我想……我只是運氣好。」曼爾承認。

「請把妳的好運分一點給我，我需要。」小曼誠心誠意的。

曼爾努力工作了三天，又是周末。

周末至剛不用工作、不用開會、不用接見那似乎永遠見不完的人，她懷着期待的心情，等待他的出現。

中午没有來。曼爾想，辛苦了五天，大概今天多睡一陣。

下午，黃昏仍未見他影子，忍不住打電話去雷家。

「曼爾，至剛没與妳一起？」艾齡看來十分意外的樣子。

「整天没見着他，以為他在休息。」

「中午接一個電話就出門——」艾齡疑惑。「電話不是妳打來的？」

「不是。只打過現在這一次。」

「或者——遲些他會找妳，也許公司的人把他找回去，這陣子他忙。」

「我會在家裏等他。」

「妳要不要過來？家裏也只剩下我一個人，他們父子都外出。」

「不了。如妳不介意，我想留在家裏。」

「好。讓我繼續完成那本尚未看完的英文小説。」艾齡温和親切。

暮色四合，曼爾獨自吃了晚餐。

今夜本有晚宴，她推辭了，一個星期都應酬差不多相同的人，她覺得悶。而且她以為至剛會陪她。

他一直没有出現，電話也没一個。周末，她在冷寂中度過。没有至剛的日子她能很好的安排自己，至少心無牽掛，灑脱之極。

有了感情牽絆，她反而縛手縛腳，顧這顧那，偏偏至剛是匹套不牢的野馬，有時安分馴良，有時狂野不羈，越來越感覺到，她開始没有把握。

他不是不好，像手上的風箏，偶一不慎斷線，就有全然的無力感。

莫名的擔心着。

周末悄悄過去。

周日起牀，曼爾在後院泳池游一陣水，女工人把電話交給在池畔休息的她。

「曼爾，是我，」如朝陽般生氣勃勃的聲音。「對不起，昨天一直開會到深夜，没辦法通知妳。現在又要趕去地盤，有些很重要的事要立刻處理。」

「我享受了難得寧靜的周末。」她淡淡的。

「如果趕得回來，晚上陪妳，」他愉快自然。「我已告訴雷蔣氏，請她陪妳。」

「不需要陪，沒有你的日子我也過了三十年，習慣了。」她說。

「有了我，我不能讓妳寂寞。」

「但是除了你，我不想應酬任何人，」她坦率的。「見了太多人，悶。」

「包括媽咪？」

「如果不介意——包括她。」

電話中一陣遲疑。

「我盡快趕完工作，晚上陪妳。」

「不必擔心我，我真的可以安排自己。」

嘴裏這麼說，心裏卻仍是陣陣不樂，應該陪在身邊的男人不出現，女人總會不舒服。

寄望晚上，聽他語氣，無論如何晚上他應該趕來。

夜已深，躺在牀上的曼爾不能成眠，至剛始終不見影子，連電話都不再有。

試着找他，公司、手提電話、家裏都没人接，没有理由，他說過在工作的。開始懷疑，他是否在騙她？

這念頭一起，心緒大亂，千絲萬縷，千百種思想紛紛湧來，煩躁得無法平躺在牀上。

翻身而起，考慮極短時間，換上衣服，悄悄的開車溜出大門。

沒有目的，卻絕對不能留在家裏，車駛在已很清静的街上。轉彎又轉彎，上山又下山，突然發現已到雷家大屋的附近。全是下意識的動作，她心中全是他。

再打手提電話，他牀頭電話依然没人接聽，他並未返家。

就在他家附近看得見大門的暗角裏，她停下車子，默默的守候着。也不是存心等他回來，只是——想弄清楚他到底搞甚麼鬼。

四點多鐘，他的法拉利駛近，雷家電動大鐵門緩緩打開，法拉利悄然駛入，電動大門又慢慢關上。

她一直在暗角望着，没有任何行動，再過一陣，牆裏屬於至剛那邊的屋子亮起燈光，他回到卧室。

猶豫幾秒鐘，她再次用手提電話打他牀頭電話。

鈴聲一響他就接聽。

「哈囉，甜心。」他愉快的用法文説。

法文?!

她吸一口氣，没出聲。

是一個與他用法文交談的女人？

「是妳嗎？」他有點懷疑，改用英語：「不要頑皮，說話。」

她的眉心皺起，緩緩收線。

平日至剛與她也講英語，卻是用廣東話的時候多，他想像中打電話女人不是她。

不是她——是誰?!

昨夜、今夜他都和一個女人在一起？一個講法文也講英文的女人？

舍——蓮?!

慢慢把汽車駛出暗角，駛向回家的路。這一刻，曼爾突覺好累好累，那種由心底滲出的疲乏從頭到尾的侵襲着她，好艱難才能把汽車開回家。

她——被打倒。

打倒她的是一個她接受不了的事實。

至剛仍和舍蓮混在一起。

儘管身體那麼疲累，腦子裏卻思潮翻湧得厲害，眼光光的等到天亮。

是不是這樣就放棄？

不，放棄是認輸，這半輩子裏她從未輸過，任何一方面，她不能認輸，俞曼爾是城中最有權勢、最強的女人，她怎能輸？

起牀梳洗，換了一套「穆格勒」的新裝，精心化粧，披甲上陣。

人生是一場又一場的爭奪戰，愛情是場戰爭，事業也是，她都不能輸。

在律師樓裏，她強打精神應付一切，令她自己幾乎都不信的是：她應付得極好，工作有條不紊，接見客人時更頭頭是道，精明能幹得與平日沒有分別。

下午還到「特首」辦公室開會，會上侃侃而談，意見中肯又有見地，精英本色表露無遺。

回到律師樓，秘書堂娜笑說：

「我的看法是，下一屆香港行政首長之位恐怕是妳的囊中物。」

「馬屁拍得太過分。」

「作為一個女人，今天的成就妳到底滿不滿意？」堂娜問。

「甚麼叫滿意或不滿意？這條路走得順利，當然順理成章的走下去，妳懷疑甚麼？」

「年底妳結婚的消息是真是假？」

「我也不知道，」曼爾笑起來。「因為這並非自己的安排！」

「甚麼意思？妳並沒答應？」堂娜問。

「不告訴妳，」曼爾半真半假。事實上目前她已開始沒有把握。「有電話嗎？」

「大情人雷至剛來電問候過。」

「問候?!」曼爾皺眉。只是問候？

「他說沒有事，只是說聲哈囉，」堂娜聳聳肩。「他在地盤忙碌。」

「没再說其它事？」

「没有。」

曼爾的眉心皺得更緊。

「哦，他說有空會再找妳。」堂娜再說。

曼爾已走回辦公室，在寫字枱前沉思半晌，再次走出來。

「幫我做件事，堂娜。」她考慮着。「打電話去雷至剛平日愛去的餐廳、會所問問，今夜他可有訂位。」

「不明白。」

「別問理由，快去問。」她吸一口氣。「有消息立刻告訴我——還有，打電話去他遊艇上，看他可預備出海。」

「遵命，波士。」堂娜大聲叫。

看她拿着電話一次又一次的打着，曼爾知道還没有結果。真是很想知道至剛這幾天在搞甚麼鬼，被瞞騙、被蒙在鼓裏的滋味絕對不好受。當然，這麼大海撈針的打電話很可能甚麼都問不到，曼爾心中又急又氣，這匹脫了韁的野馬已不知奔向何處。

「他没有在任何餐廳訂位。」堂娜進來。「遊艇的水手說昨夜他們三點才回來，今天雷先生没有出海的命令。」

昨夜三點才返?和舍蓮?

妒火中燒，幾乎忍無可忍。

「再打電話問他秘書温蒂。」她吩咐。

一分鐘堂娜進來。

「雷至剛在公司開會，不知道幾時開完。」她說。

「通知她說我就過去，我會在至剛辦公室等他。」曼爾當機立斷，不能再拖下去。「請她通知至剛。」

拿起皮包，一陣風般捲出去。

她被接待在至剛辦公室裏，受着至剛秘書温蒂最恭敬周到的招呼。

「雷先生還在會議中，剛才我已第二次通知他，說妳已到。」温蒂含笑說。

誰都知道曼爾的身分，誰都知道她與至剛的關係，未來老闆娘，怎能不好好服侍?

等待中，有人故意經過至剛辦公室，目的只為看一眼大名鼎鼎的她。

她耐着性子等待着，她想至剛出來時，以最温柔美好的笑容迎着他。

五點已過，許多下班的職員已離開，温蒂端坐寫字枱前等候着，看她的神色，會議仍未開完。天色已暗，暮色四合，她走進來。

「要不要喝杯咖啡?」禮貌的問。

「不。」曼爾保持着有教養的微笑。「他們常常開會到這麼晚？」

「並不經常。」温蒂看看錶。「雷先生喜歡準時下班，晚上他總有很多應酬。」

「可否再通知他一次？」曼爾問。

「妳有要緊事？」

「不要緊，」曼爾搖頭，「他時常不記得時間。」

「我再通知他。」温蒂去了又回來，「俞小姐，他讓妳先回家，開完會他去找妳。」

曼爾眉心微蹙，至剛，從未沒用過這種態度對她。

「雷先生也讓我先走，」温蒂笑。「看樣子短時間會議不會結束。」

「那麼妳先走，」曼爾考慮一陣。「我再等一會兒，反正也沒事。」

「那麼再見了。很高興見到妳，俞小姐，妳和電視上、報紙上一樣漂亮得有氣質。」

「謝謝。」曼爾勉強展開笑容。

温蒂離開後，整個辦公室彷彿只剩下她一個人，很不習慣的四下走動一下，推開門向外望一望，迎面見到一個男人。

「啊——俞小姐，」這男人呆怔一下立刻認出她是誰。「妳等雷先生？他在開會，我去替妳通知一聲。」

「不，不必，謝謝。」立刻退回來。「他知道我已來到。」

不敢再向外望，安靜的坐在沙發等着。寫字枱上的電話又響。猶豫一下，接聽。

「蜜糖，怎麼還不給我電話？你不知道我等得焦急嗎？」帶法國腔的英語，女人。舍蓮。

「抱歉，雷先生還在開會。」

「啊！對不起，妳是秘書？」舍蓮嬌笑。「我搞錯了，能否替我通知他？」

「可以。請說。」

「我改變主意，今夜願意隨他出海，」舍蓮說得十分甜蜜，像對戀愛中的男友。「請他開完會快些來接我。」

「我會告訴他。」曼爾深深吸一口氣。收線。平靜的語氣掩不住的是顆激動的心，一切被證實了，至剛這些日子都和舍蓮在一起，她在紐約做完表演又追來香港？或者——他們根本約好的？

心海翻湧着萬丈波濤，這件事很明顯的是她輸了，已站在最危險的山峯邊緣上，再退一步就是萬劫不復，她——該怎麼辦？

一陣陣冰涼冷汗往上衝，心亂得任她再用多大的力量也控制不住，腦子不能思想，鼻子裏酸酸的竟有淚意——哭?!這是個與她完全拉不上關係的字，怎可能——強忍強抑住一切，不，她是俞曼爾，無論在任何情形下，即使被碎屍萬段也不能流一滴淚，萬萬不能，絕對不能——硬生生的，她忍住了。然後，聽見一陣陣腳步聲、人聲，開會結束，大家走出來。

至剛推門進來，看見她，頗意外。

「妳——還沒走？」他淡淡的望着她。

「正預備走。」她站起來，優雅的轉身。「司機馬上開車過來。」

「好吧！再見！」他揮揮手，那樣漠不關心，那種比對普通朋友都不如的神情，是至剛？那個與她有婚約、千辛萬苦才追到她的雷至剛？「明天有空我找妳。」

「你不走？」用盡了全身的力量才能勉強講出這句話。

「工作沒做完。」他已坐下來，頭也不抬。不用再說一句話，她完全明白，大勢已去。他不再愛她，心已不在她身上，眼中也沒有她這個人。

在要崩潰前的一秒鐘，鼓足了全身不曾用過的潛力，再一次優雅轉身，極有風度，用極好的笑容的對着他。

「差點忘了告訴你，剛才舍蓮打電話來，她願意今晚陪你出海，現在家裏等你。」平静的說完，轉身就走。

在轉身的那一刹那，她看見他臉上那驚訝和不能置信的神情。

離開至剛公司，衝進自己汽車時，她告訴自己，雷至剛在她心中已死去，以後不再見、不再提，不再想這個曾經深愛的男人。

沒有流淚，一滴也沒有。

眼淚不代表傷心，更不可能挽回甚麼，現代女人尤其該如她，不能因任何事而向人示弱，尤其是男人。

她告訴自己，今晚過後明天又是一條好漢，女人如今已可撐起半邊天下，她可以保證，屬於她這半邊的，永不會塌。

關在卧室獨自喝酒，喝了整瓶XO，不記得怎麼走上牀，酩酊大醉之後足足睡了十二小時，醒來時已是中午。

秘書堂娜追踪的電話已來了十個。

她把自己清理好，換上最時髦的新裝，在陽台上用午餐。

「堂娜小姐的電話又到。」管家把無線電話送到她手上。

「波士，從來不見妳無緣無故不上班啊！」堂娜叫嚷。「發生了甚麼驚天動地大事？」

「昨夜摔了一跤，因為酒醉，」她淡淡的說。心中隱有一絲痛楚，咬咬牙，別去理它。「午餐後會到律師樓。」

「下午並沒有特別事，」堂娜說：「可是晚上七點與特首先生有個餐聚，要開會。」

「知道了。」她說：「替我在髮型屋BOOK時間，洗完頭我才回來。」

「遵旨，」堂娜笑。「聽來妳今天心情極好。」

「每天我心情都極好，」她忍了一陣，還是問。「有沒有人找我？」

「沒有。上午好靜，大概那些人已在等待周末放假。」

「這是甚麼話？才星期三。」

「等妳回來。」堂娜說。

她知道堂娜喜歡她、尊敬她，當她是偶像，常常以她為榮為傲，她也當她是自己人，除了上司下屬，她們之間還有份朋友之情。

對着鏡子再照一照，一二三，容光煥發，OK！外表上她實在看不出任何傷痕，現代人都把痛苦留給自己欣賞。從髮型屋出來，司機送她回律師樓，經過至剛辦公大廈下面，她連眉毛也沒動一下。昨夜受挫受折，昨夜遇到的——恥辱（她的自尊被撕成片片），她已把它踩在腳底、埋在地下，讓它永不翻身。

在寫字樓裏辦了幾件無關緊要的小事，一切表現正常，她很佩服自己這點，喜怒不形於色，這是她將來在政壇發展所必備的起碼條件。但是——但是心裏像有隻尖針般不停一下又一下的在刺痛她，很痛、很痛，痛得出乎她意料之外，痛得她必須用全身的力量來控制。她真是用盡了全身力量。

晚上，和特首先生與他的幕僚們開會，非常融洽愉快，大家都十分尊敬她，特首也對她另眼相看，暗示將來有更重大的任務將委任她。這方面她無往不利，從來不會擔心，只是——她忍不住皺眉，在感情上號稱常勝女將軍的她，這次竟一敗塗地了，這是萬萬預料不到的。她竟敗在雷至剛手裏？怎能服氣、甘心呢？

六

要報復，要報復，要報復！

最好的報復是現在找個條件比雷至剛更好的男人結婚，以最高姿態對他，讓他目瞪口呆又妒又恨的望着她，這才能大快人心。只是——香港找不到這麼一個男人——家世、人品、財富、樣貌、個性——即使全世界也難找，何況——感情上，她無法騙自己，她仍愛他。

報章雜誌上仍是她的消息、她的照片，稱她是政府班子裏最美麗、高貴、最有智慧、最具氣質、最有權勢的領導層，也是最有「王者之相」的人，將來前途不可限量云云。

事實上白天工作上的她是，晚上——她控制不住的把自己沉淪在酒海之中。

酒不能解愁，酒卻可以麻醉人，當醉得人事不知之時，甚麼煩惱都沒有了。

她有這種本事，第二天早晨從頭到腳把自己清洗一遍之後，全無酒氣，已煥然一新。

她把自己保持得極好，身材面貌精神，無論要付出多少，咬着牙做。必須這麼，她必須以最好的狀態給至剛看。

其實，失戀和自尊心受損才是令女人奮發的最大動力。

至剛和舍蓮的緋聞終於曝光，被擺上枱面。他們公然出雙入對，毫無顧忌，舍蓮的那身歐陸風味更大受歡迎，成為新 BALL 后。

這個時候，雷蔣艾齡求見。

那是在一個秋風剛起的周日早晨。

「安悌，」曼爾用親切誠懇的態度面對。「這麼早？這個時候妳該在教堂。」

艾齡深深凝住，臉中有愧色。

「不知道該怎麼講，曼爾，」她嘆一口氣。「至剛沒有福氣。」

「這是甚麼話？」曼爾微笑。這個時候提起他的名字，心中仍是刺痛。「能見到妳我很開心，這陣子我好忙好忙。」

「知道，在報上看到妳的消息，」艾齡心痛的捉住她的手。「好早就想來，只是——我怕妳會怪我。」

「怎麼會呢？」曼爾保持一貫的優雅斯文。「我會是那種人嗎？」

「這樣就好，」艾齡彷彿放心了。「至剛原是配不起妳，他不夠好。」

「他很好，可惜的是我們是兩個世界的人，」曼爾強抑心中刺痛，故作大方。「勉強在一起很困難。」

「妳真寬宏大量。」艾齡嘆息。

「我的人生觀是永不回頭望，過去的就過去了，讓它煙消雲散，」曼爾裝做淡然。「而且事業對我最重要。」

「妳令我驕傲，在我心中沒有任何女人能跟妳比，至剛沒福氣。」艾齡還是這句話。「他配不上妳。」

管家送來芬芳四溢的桂花茶，又送上一盤切好的水果。

「為了這件事我和他幾乎反臉，」艾齡說：「我告訴他，我只接受妳做媳婦，其它女人一概不准進門。他契爺也知道無意中闖了禍，一再道歉——曼爾，妳在我心目中無人能及，我不能原諒他們。」

「這樣對他不公平，也許他真的與舍蓮比較合得來，在一起開心些，不要為難他。」

艾齡好意外，還替他們說好話，曼爾自己沒有受傷害嗎？看她神情，艾齡略略放心，女強人到底是女強人，能承擔任何傷害，包括最痛楚的愛情。

「我們雷家對不起妳，」艾齡一再說：「這件事完全是至剛的錯。」

「不必再討論誰對誰錯，事情已過就算了吧，」曼爾吸一口氣。她與至剛也有過甜蜜美好的快樂時光，也有愛得又熾又熱的時候，怎麼這個男人說變就變，事後連一聲交代、一句抱歉都沒有？他是怎樣的男人？「安悌，若妳不嫌棄，以後我倆還是好朋友，這份友誼是不會變的。」

「曼爾——」艾齡眼中有淚，她是真心喜歡曼爾，這件事令她大失所望。

曼爾微笑着擁住她的肩。她再喜歡曼爾也沒用，她不是至剛。

至剛——到底是怎樣的人？

貪新忘舊？無情薄倖？欺騙感情？最可恨的是他竟若無其事，連一句話也沒有。

他到底是怎樣的男人？

他——該怎麼說呢？他不是壞人，也不是沒良心，面對一張新鮮美麗的面孔，他真是用盡全心全意去愛，不想將來，不計後果。他有熱情，但熱情不能長久，當熱情變冷，他會毫不猶豫的掉頭而去，去得理所當然，毫不內疚。他常常說「我忠於自己，忠於愛情」。的確是，愛情上絕不勉強自己，來與去都像一陣風。很多女人都愛他，他也愛過很多人，都不長久。曼爾是最例外，最特別的一個，也時間最長，甚至還有婚約——當然，這其中包括了艾齡的影響力。當然他也知道曼爾最好，但當舍蓮走進他心中，激起他另一股熱情後，曼爾已成了過去式。

他的忠於自己，忠於愛情，對女人來說卻是殘酷。

他並不想傷害曼爾，完全沒有這種想法，只是他心中眼中全是舍蓮時，即使曼爾站在他面前，他也不經心不經意的看不見。

他不知道也不在意受傷的人，他以為任何人都該像他一樣，對愛情拿得起放得下，乾淨利落得像陣風。他不知道曼爾已在恨他，這方面他天真，他對母親艾齡說：

「舍蓮和我結婚時，想請曼爾。」

「我不答應舍蓮進雷家門。」艾齡斬釘截鐵。「我的媳婦是俞曼爾。」

「媽咪，不能太野蠻，我愛的是舍蓮，我和她比較合得來。」

「那是你的事，除非你能追得回曼爾，否則這輩子你休想結婚。」

「妳這是跟我作對？」

「是你跟我作對。」艾齡認真又嚴厲。「你忘了曾和曼爾訂婚？婚禮訂在聖誕？」

「那——已是過去的事，媽咪，妳看看舍蓮，妳會喜歡她，她也是好女孩，又美麗——」

「別提舍蓮。」艾齡沉着臉。「這件事我很生利顯羣的氣，他不知道自己做錯事？」

「不關契爺的事——」

「誰破壞了你和曼爾，我就生誰的氣。」艾齡絕不放鬆。「他曾打電話道歉，我摔了電話。」

「媽咪，妳是——認真？」至剛驚叫。

「這件事上，我從未開玩笑。」艾齡再正經也沒有。「你自己考慮。」

「媽咪，放過我吧。」至剛苦着臉。「我已答應舍蓮年底結婚。」艾齡臉色變得鐵青。

「你執意結婚是你的事，別跟我雷家扯上關係，我不答應。」

「媽咪——」

「沒有情講，你爸爸也生氣。」艾齡說：「俞曼爾是甚麼人？由得你這麼胡鬧？」

「但是曼爾——一句話也沒講。」他企圖辯白。「她根本不怪我。」

「你跟她講過甚麼嗎？連交代一聲也沒有，還想她說甚麼？」

「不愛就不愛，還要甚麼交代？」

「不負責任豈是男子漢的行為？」

「妳要我跟她解釋？」他問。滿懷希望。

「人家還肯見你？」

「我會試，明天一早就試。」他開心一點。「如果她不怪我，她原諒我，妳准我與舍蓮結婚？」

「那是兩件事，不能混為一談。」

「妳對舍蓮有偏見。」他漲紅臉。

「不要跟我狡辯。」艾齡少見的發怒。「如果你執迷不悟，就替我滾得遠遠的，讓我永遠看不見你。」

至剛知道艾齡動了真怒，第二天一早，他打電話求見曼爾。「對不起，俞小姐現在很少來律師樓。」堂娜的聲音也很冷。「她在特首辦公室工作。」

「可以給我那邊電話嗎？」他要求。

「不方便。」隨即收線，很不禮貌。

從未受過這種對待，鼎鼎大名的雷至剛雷公子哦！自知理虧，不高興只好啞忍。

着人打聽特首辦公室地點，買束鮮花，親自上門拜訪。

畢竟是政府辦公室，香港的權力中心，門禁森嚴，他雖是名人，也只能在最外圍的會客室等候通傳。

接待人員進去又出來。

「俞小姐不見客。」他客氣的。

「講了我名字嗎？我是雷至剛。」他着急。

「講了。俞小姐親口說不見客。」

「但是——」他幾乎衝口而出是她的未婚夫，可是——那是過去的事了。「我的確有極重要的事，請她撥出十分鐘——五分鐘也夠了。」

「不是時間長短問題，俞小姐是不見客。」那人還是職業性的微笑，有耐性有禮貌。

又有人求見曼爾，那接待員扔下至剛再去通傳，出來時立刻帶那人進去，完全不再理會至剛。至剛知道曼爾是故意不見他的，年少氣盛的他只能悻悻然離開。

這俞曼爾太可惡，他想。她是故意羞辱他？不見拉倒，脾氣只發了兩小時，當舍蓮開了他的法拉利來接他午餐時，他又眉開眼笑，心情大好了。

舍蓮——當然也不是壞女孩，她在歐洲長大，薄有名氣，家庭環境富裕，養成她自小任性好勝的性格，內心裏，她十分善良，也沒有野心。

她真的喜歡至剛，並不因為他的背景、條件，這個年輕漂亮有花花公子性格的男人令她幾乎一見鍾情，想據為己有。

她活潑、主動又具侵略性，她要甚麼東西從未失望過，剛開始去至剛那兒受了些挫折、遇到些困

難，這更激起她的好勝心。她告訴自己，這一仗一定要贏，她一定要得到至剛，不管用甚麼手段。

而且——是緣分吧！他們的性格實在十分合得來，没有一絲勉強，兩人相處非常融洽、開心，很快的他們打得火熱。在他們心裏愛情無罪，爭取自己愛的人天經地義，絕對没有想到傷害第三者——更加上至剛天真大意，他忽略了該向曼爾交代清楚，於是，造成了目前的情形。

「今早去找曼爾，她不肯見我。」他說。已不當它是一回事了。

「為甚麼不肯見你？」舍蓮有相同的天真。

「誰知道？」至剛聳聳肩。其實他是知道的，只是不想費神深思。

「你又為甚麼要見她？」舍蓮又問。

「我與她原有婚約，總要弄妥之後我們才能結婚。」他搖頭。

「她不見你還不簡單，寫封律師信給她解除婚約就是。」

「好方法，我怎麼没想到？」他立刻高興起來。「等會兒回辦公室立刻辦。」

「怎麼還不帶我去見你雙親？」

「還不是時候，」他皺眉。想起艾齡的斬釘截鐵，他擔心。「等婚約解除才行。」

「要不要叔叔先去講一聲。」叔叔者，至剛契爺利顯羣也。

「不不，這件事讓我們自己辦。」他覺得額頭有汗。

他知道有麻煩，卻不願去想，他相信「船到橋頭自然直」的話。

一連三天，至剛不停的打電話找曼爾，又再去特首辦公室，都不得要領，見不着她。無法可想之下，他讓律師寫了封解除婚約的信，由信差親自送到特首辦公室交曼爾。

曼爾剛開完會，心情極好，拿到律師信時還不以為然，當是同行朋友的信。回到辦公室打開一看，氣得全身震抖，臉色發白，幾乎昏倒過去。

好久好久，她才勉強令自己稍微平靜，立刻關上房門，不能讓任何人看見她現在的樣子，簡直是一隻鬥敗的公雞。雷至剛——把她當成甚麼人？一封律師信就打發她？這個侮辱未免太大、太離譜，她——她——

一時間竟想不出任何應付的方法。

目前這種情形無論她做甚麼都徒惹笑話，人家不愛妳，要解除婚約，妳還能有甚麼話說？她不想招致更大的羞辱、不想惹出更大的笑話，她——只能甚麼都不做，啞忍着裝做甚麼事都没發生。打落牙齒和血吞。

半小時，她打開辦公室門，再繼續她的工作。女人如她，即使內心已被打垮，已是廢墟一片，外表依然必須保持銅牆鐵壁，固若金湯。她，不可能對任何人示弱。

這是她的成功？或是失敗？

鼓足全身的力量工作到下午五點，保持着一貫優雅的姿態離場，走下舞台，回到最安全的家裏，狂飲整瓶路易十三XO，醉得全然不省人事。好在第二天她只須要回律師樓工作，令她有個喘息的機

會。她努力的去想、去思索、去盤算，該用甚麼方法才能報復——即使無法報復，至少能反敗為勝，或者即使打個平手？

堂娜有電話接進來，她在門邊笑。

「妳的老情人。」

曼爾心頭一緊，莫名其妙的緊張起來，連手心都暗暗流汗。

「記得我嗎？」記憶裏的熟悉聲音。

「嗨！尚保羅，」她勉力令自己聲音愉快。「才在報紙上看見你買了架私家飛機，你越來越神氣了。」

「工作辛勞，總要獎勵自己，」尚保羅用濃重法國口音的英語說：「妳好嗎？」

「很好，當然很好。」她強調。

「下屆政務司司長會不會是妳？」這法國出名的珠寶商幽默依舊。「妳我距離更遠。」

「你請我吃晚飯，不是就距離近了？」她笑。

「七點鐘，我來接妳。」他打蛇隨棍上。

「能說不嗎？」

她找到了浮木般，心情竟然輕鬆起來。同樣來自法國，巧合嗎？

「今天運氣太好，天助我也，」尚保羅極高興。「我開始覺得自己仍有希望。」

「從來希望都在。」

「我的天！沒聽錯嗎？」他誇張。「會不會有一天我能從妳那兒聽到教堂鐘聲呢？」

「誰知道呢？看你的努力吧。」

「我努力，一定努力，」他叫。「晚上見。」

晚上，尚保羅親自開車接她去他山頂的家，他也開法拉利，但感覺與至剛完全不同，他沉着老練、穩重成熟，接近五十而風度翩翩，有法國人獨特的氣質，優雅又瀟灑。他不是英俊型，卻有貴族氣息。

他家在山頂，是一幢精緻的獨立花園洋房，純歐陸風味的布置，豪華高貴，與他大珠寶商的身分配合。

大廳中有許多擺設都用真珠寶鑲成，那隻銀光閃閃的鳥嘴中就含着一粒巨形紅寶石，鴿血紅，起碼三十卡。那座古老的座地鐘面上每一個數目字都是五卡以上的鑽石。還有一塊手掌那麼大的綠寶石，隨便就放在一張茶几上的絲絨墊子上，可以說無處不在顯示出屋主人的身分。

還有牆上不少世界級大畫家的真迹，還有許多名貴的古董，他彷彿刻意將品味與財富放在一起，讓他的客人們自己去品嘗。他說過：「我的家雅俗共賞，我重品味，卻只是個計算數字的銅臭商人。」他懂自嘲。

曼爾曾經是這兒最受歡迎的座上客，她的驕傲與自尊心加上感情的考慮，沒有選擇尚保羅和他的

財富，她只想擁有這樣的朋友。

今夜心情不同，她開始想，他是否她的浮木？是否能助她反敗為勝？她的態度也不一樣了，增加笑容，多了親切，她也知道自己虛偽，居心不良，她没得選擇，世界上許多事——許多男女之間的事不就是你騙騙我，我騙騙你，自己騙騙自己，表面上快快樂樂的就過了一世嗎？

管家帶着穿制服的女工人輪流服侍着他們，最好的酒、最好的食物、最好的環境營造出美好的氣氛。

「你越來越懂得享受。」她微笑。

「妳也越懂得欣賞我。」他回答。

但笑不語。

懂得欣賞他嗎？未必，她甚至不了解他。那有甚麼關係呢？他有一切能幫到她的條件。幫到她的條件是目前對她最重要的。

「我的私家飛機可以飛長程，由香港到美洲或由香港到歐洲，有這榮幸請到妳做我的第一位乘客嗎？」他誠心誠意。

「為甚麼不？只要時間能配合。」她優雅地說。

「一言為定。」他大為高興。「任何時間，只要妳有興致。」

「可以不等我，最近我忙。」

「多久都等。」他表現出無比的耐心。「是妳，不可能再是另外的人。」

她凝望他一陣。

「為甚麼對我這麼好？」柔聲問。

「這麼多年——不要再假裝不知道，」他握住她的手。「你是唯一令我有再結婚衝動的女人，為妳，我願意只選一棵森林中的樹。」

「謝謝你。」她由衷的搖晃一下他的手。「我會記住這句話，我——會考慮。」

「真的？」他大喜過望。

「這半年來——突然覺得累，這是前所未有的，我野心不小、衝勁也大，可是——真的覺得累，有點想休息——」

「想休息就停下來。」他忘掉禮貌的打斷她的話。「我願為妳建造一座城堡。」

她笑。被至剛打得粉碎的自信又稍稍抬頭。「其實——我並不需要一座城堡。」她的話說得模棱兩可，不着邊際。

「妳要甚麼都行，只要我能做得到。」他誤會了，有點着急。

她要甚麼？心中苦笑，一個愛她又她愛的男人，如雷至剛，只是這麼簡單。

「我只是個普通女人——」

「不不，妳是俞曼爾，獨一無二的，你值得我為妳盡其一切。」他着急。「相信我的誠意，只要妳點頭，我保護妳一輩子。」

她高興他說「保護」而不是「照顧」這兩個敏感的字。他是在求婚，坦坦蕩蕩義無反顧，而且是經了許多時間深思熟慮後，這滿足了她的自尊，她幾乎立刻點頭答應。

「這麼久不找我，是否有預謀？」她故意的，「你令我緊張。」

「有人告訴我妳在戀愛了，緊張的是我，再不勇敢些恐怕會後悔。」他很會講話。「我不能忍受妳的名字前冠上別人的姓氏。」

「你在逼我。」她以退為進。

「中國人說『打鐵趁熱』，是不是？」

「我們是好朋友，」她猶豫着說。連自己都嫌自己作狀。「目前我——」

「別再說沒有心理準備，」他着急。「曼爾，看我忠心的等了那麼多年的份上，不要拒絕。」

「沒說拒絕，但想考慮。」終於說。

「考慮沒問題，只要答案是肯定的，」他叫起來。「我等，多久都等。」

他只說自己的事和意願，他知道她在戀愛在拍拖，只輕描淡寫的提一次，也不追問對象，不八卦多事，非常成熟的表現。除了富有，他真還有其它不少優點，這年代的男人這麼大方瀟灑已極難能可貴。

「我還想要杯咖啡。」她聰明的轉開話題，不應在這個話題上打轉。立刻召來工人，咖啡與點心一齊送上來。「有沒有興趣出海？我換了一艘遊艇，比以前的大，可以升降直升機。」他問。

「現在出海恐會太涼。」她淡淡的。

她有個很大的優點，無論多大的財富、權勢，都能淡然不動，淡然相對。

「不會。我們讓遊艇先出海，再坐直升機上船，」他殷勤的笑。「我親自煮法國菜給妳吃，好不好？」

「聽來令人心動。」不置可否。

「看看我那新的、只有坐兩人的小直升機，銀紫色，妳一定喜歡。」他獻寶般。

「自己駕直升機？」

「我已考到駕直升機的牌，」他頗自得。「明天在遊艇吃午餐，好不好？」

「倒真要試試你煮法國餐的技術。」

「明朝十點，妳起牀了嗎？」

「答應了朋友的事，我必準時。」

「妳有太多優點。我無法不心動。」

她吸一口氣，突然問：「妳的前妻呢？」

「啊！她在美國，」他笑，全然不在意。「離婚以後她嫁了一個粗魯的美國佬，住德撒斯州，那

傢伙有石油田。」

「她很會選丈夫。」她開玩笑。

「她曾是環球小姐冠軍。西班牙人，」他淡淡說：「外在美很夠。」

「是讚人或是罵人？」她望着他。

「遠遠比不上妳內外兼備。」他說。

「不要把我想得太好，怕妳以後失望。」

「不會，永遠不會，我信自己眼光。」他肯定得無與倫比。

十一點半，她看看錶。

「該回家了，」她站起來，優雅的轉動身體。「太晚了怕明天起不了牀。」

「是，是，」他體貼順從。「這就送妳回家。」

這一夜，曼爾破例的是清醒着入睡，没有喝酒。並非尚保羅能填補至剛的位置——那是永不可能的。而是——浮木找到，一切順利如意，她覺得不再那麼失敗。

一星期後，再上山頂他家晚餐，她答應了他的求婚。尚保羅慎重其事的從家中書房的秘密保險箱中取出一套古董藍寶鑲鑽石首飾。

「這是訂婚禮物，我將為妳舉行盛大的訂婚派對，妳戴上這套曾是路易十四法國皇后的首飾，一定高貴美麗得令人目眩。」他興奮。

她想推卻，因為她想到另一套仍在她保險箱的卡地亞首飾，那是至剛送的訂婚禮物。

「這是我預備了好多年的禮物，是曾祖母傳下來的，母親也戴過，誠心送給妳。城中妳是唯一有資格擁有此物的女人，我為它找到了最適合的主人而稱幸。」

她只好收下來。

他吻她，沒有拒絕，但麻木。

這樣就結婚，是對是錯？有幸福嗎？

幸福——離它很遠了，她想。

曼爾訂婚的消息因盛大的宴會而被報紙公開，她以同樣的態度面對傳媒，不置可否，只以微笑相對。

尚保羅那邊卻是大鑼大鼓，坦然公開一切，連喜帖都刊登在雜誌上。

曼爾在城中是最具權勢和知名度的女人，一下子變成最熱門的話題，人們茶餘飯後都在講，從雷至剛到尚保羅，人們顯然更接受後者，因為至剛的公眾形象不是很好。

「真的?!真的?!真的?!」小曼在電話中不能置信的問。「妳真的決定了？」

「是。」曼爾的表現平静淡漠。

經過至剛一事，她變得老練成熟。

「怎麼會這樣？雷至剛呢？」

「散了。」曼爾波紋不生。

「但是你們——」

「小曼，別太天真，」她說：「故事没畫上句號前，分分鐘會變，尤其在這年代。」

「現在妳在畫句號？」

「可以這麼說。我已決定。」

「不會後悔？」小曼仍懷疑。

「不由得我後悔。」曼爾這麼說：「以後有機會我再跟妳詳談。記得參加宴會。」

「我一定來，」小曼聲音裏有淚。「看來是喜劇，可是——曼爾，妳真開心嗎？」

「為甚麼不？女人最要緊的是嫁一個愛她、寶貝她、對她忠心的人，我找到了。」

「那就好，我們見面再談。」主動收線。

律師樓來了意外的客人，雷蔣艾齡。

「安悌。」曼爾坦然相迎。

事情原不該怪她。

「我看到了消息，」艾齡抓住曼爾的手。「不能延緩一陣嗎？」

曼爾聰明的不答，自顧自說話。

「我正要找妳，因為有些首飾我該還給妳，或妳轉交至剛，」她十分平静。「舍蓮應該是它真正

的主人。」

「她不可能是我的媳婦，無論她多好。」艾齡斬釘截鐵，她是真怒。「在雷家，若我不答應的事，沒有人可以做得到？」

「安悌，是我與他無緣，別怪他，也別難為他們，」曼爾越是這麼講，艾齡越生氣、越覺遺憾。

「他們幸福也就行了。」

艾齡眼有淚光。

「雷家家山無福，才娶不到妳這樣的媳婦，我對至剛徹底失望，」她說：「我已告訴他，若真要跟那個做模特兒的女人在一起，就替我滾得遠遠的，別回香港，別讓我看見，免得我生氣、眼冤。」

「安悌——」

「絕對不許他們正式結婚，在香港。」艾齡心意已決。「曼爾，我對不起妳，沒能管教好至剛。」

「沒有他，我們依然是好朋友。」

「不同，完全不同，」艾齡有她的絕對固執。權威了一輩子，這個年紀已不能改變。「妳不進我雷家門，始終是一個遺憾。」

「妳把我看得太好，其實——」

「妳是那麼好，」艾齡斷然說：「衰仔不聽話，他會後悔一輩子。」

「安悌，妳祝福我，」曼爾頗感動。「有妳祝福，我會真正快樂。」

「尚保羅是個又聰明、又有眼光、又有福氣的男人，」艾齡嘆息。「他等到妳。」

「不說這些。我立刻去保險箱拿首飾，妳等我半小時就行。」

「曼爾，這些首飾算我送妳的嫁粧，妳我相識相聚一場也是緣分，請勿拒絕，」艾齡很誠懇。

「與妳相比，那些首飾算得是甚麼？」

「不——」

「再拒絕我就生氣，我送不起嗎？」

曼爾不敢再說，只能稱謝。

她很想問一個問題，是至剛知道了她的婚訊後有甚麼反應？但不好意思開口，艾齡又一字不提，真遺憾。

「訂婚宴我們夫婦會來祝福妳。」艾齡留下這句話就黯然離開。

曼爾坐在辦公室思索好久，好久，她真是那麼好、那麼值得驕傲的女人？或是艾齡或尚保羅的眼光美化了她？

不知道。真的不知道。

至剛也在報上知道了曼爾訂婚的消息，他鬆了一口氣，如釋重負。

「看，她真的不怪我，比我還早訂婚，他對艾齡說：「她原是與衆不同。」

「知道她好又三心兩意？」

「媽咪，愛情沒道理可講，我和舍蓮就是合得來些，」他說好說歹。「舍蓮外表新潮，內心卻很內向溫柔，妳見見她？」

「不。」完全沒有商量的餘地。「她再好是她的事，我雷家絶對不接受，你別想。」

「妳為難我們，如果她有了BB呢？」

「那也是她的事，最多那是你的兒子。」艾齡全不留餘地。「你們就這麼在一起，我不理。想結婚，滾出香港，別讓我看見。」

「舍蓮與妳又沒有仇。」

「是沒仇。她和你傷了我的心，我也要令你們傷心，一輩子我都不認她。」

「妳說——真的？」至剛震驚。

「難道你以為我開玩笑？」艾齡板着臉。

「我是妳兒子。」他也認真嚴肅起來。

「一早跟你說過，替我娶曼爾回來，你已經做到，又一手破壞，」艾齡流出眼淚。「就算我橫蠻，我也會懲罰你一世。」

「媽咪！」

「我已講過。就這麼在一起或同居，由得你們，結婚，滾出香港。」她再一次說：「那個女人不

配做我媳婦。」

至剛知難而退，十分煩惱。艾齡的脾氣他清楚，寧為玉碎，不為瓦全，絕對不可能妥協。那麼——只好委屈舍蓮。

他把這消息告訴她。

她瞪着漂亮的圓眼睛思索半晌。

「不結婚就不結婚，」她笑。「只要能同你在一起我就開心了，一紙婚書算甚麼？」

「真這麼想？」

「當然。没人難到我，」她也倔強固執。「也没人能嚇到我，我非跟你一起不可。」

「但是——妳不能姓雷。」

「我是舍蓮．利，」她毫不在意。「生了孩子可跟我姓，我是妳女友，永遠都是。」

粗枝大葉，天真又不認真的至剛立刻開心起來，問題解決了，是不是？

「我們還可以到外國住，在外國結婚。」她說。很一廂情願。

「去外國我得放下香港家族事業，我會變得甚麼都没有。」

舍蓮呆怔住了。她懂得「甚麼都没有」的意思，做過模特兒的她知道世界現實，「甚麼都没有」是很難活下去的，何況男人不能没有事業。

「一句話，就留在香港。」她很爽快。「我不介意名分，而且——說不定好多年後，你父母又原

諒並接受我呢？」她很樂觀。

會嗎？他希望。但太了解艾齡，希望渺茫。至剛在公司屋業中選了一層最好的公寓，在曼爾和尚保羅訂婚的那天，巧合的正式與舍蓮搬進去住。

住後的一周，他到處聽到別人談論曼爾訂婚宴的事，周末更看到豪華宴會的照片，幾乎每一本雜誌上都有。

幾乎所有的標題都寫着類似的話：「城中最具權勢地位的女人如今變成皇后。」照片上的她的確像皇后，甚至身上那套藍寶石首飾也是當年法國皇后的。

莫名其妙的，至剛心中泛起妒意。他心中真的這麼想過，若能同時擁有曼爾和舍蓮就完美了，只有她們任何一個，無論怎樣都有着遺憾。

這遺憾的感覺很快過去，妒意也消失。他是這樣的人，沒有永恆的快樂與憂愁，及時行樂是他的宗旨。

及時行樂包括除了舍蓮之外，他又認識了許多年輕貌美的新女友。

沒有跟曼爾結婚是對的，他這樣的個性，又怎能單獨面對曼爾一輩子呢？這會悶死他。同時，同居後的舍蓮放棄了模特兒工作，守着他，守着家，居然安定、安靜下來，不再愛玩愛泡，不再像隻小野貓，和此前有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這也帶給至剛失望。

舍蓮不該變成這樣，他們該是玩樂的好夥伴，他們該有永遠用不完的精力，他們——於是他獨自

走出家門，他要過他一貫的生活，完全不想改變自己。

對於至剛的行為，舍蓮居然沒有異議，居然不吵不鬧也不過問，給他百分之百的自由。明知他有女朋友，明知他玩得很厲害，沉靜如故，竟然全無妒忌，大方得令人意外。

她的容忍和放任令他覺得不可思議，沒有女人能像她，沒有女人對自己男人的女友們如此看得開，可以與衆女人分享感情。

終於有一夜，他忍不住問她。

「告訴我，我在外面玩樂，妳——一點兒也不在意？」

她凝望他半晌，笑起來。

「那麼多女人喜歡你，主動追求你，不惜一切接近你，表示你真是有好條件的男人，我有眼光，我選對了。」

「妳開玩笑。」

「你是我從別的女人手中搶過來的，我能怎樣？」她聳聳肩。

「不怕別人搶走我？」

「別人有本事搶走你，表示她比我強，你走得有理。搶不走，表示我強，你玩厭了始終會回到我身邊。」她淡然。

「小小年紀那兒來那麼多歪理？」

「事實如此，我看得很通透。」她又笑。「女人只要自強，沒理由怕這怕那，擔心甚麼？」

「信心那麼大？」

「我有我的優點，我也年輕美麗，」她嫣然而笑。「而且我們相愛。」

「是是，我們相愛。」他擁抱着她。

面對她是，絕對忠心專一的愛她，就像當初他面對曼爾，愛曼爾一樣。

「如果我們正式結婚，情形會不會不同？」她很認真的問。

「我想——還是一樣。」他坦然說：「我愛玩，這是與生俱來的個性，無可改變。如果妳愛我，守着我，等到我老些，定性些，可能我會安定下來。」

「安定下來？你的意思是要我等？」

「是。誰最有耐性，誰等到最後，我就屬於誰。」

「我會有耐性。」她肯定得無與倫比。「我想得到的東西一定要得到，而且一輩子。我不怕委屈，不會生氣，我一定等得到。」

「真不介意我的生活方式？」

「你去玩，讓我做一個賢良淑德的女人，」她不像開玩笑。「我要為你生一個孩子。」

他微微皺眉，他要的是這樣一個女人？

「以前妳不是這樣的。」

「以前因為職業，我必須最前衞、最時髦、最新潮、最大膽、那是形象。」她慢慢解釋。「真正的我不是那樣。」

「寧願妳像以前。」

「以前的形象適合做女朋友，」她掩着嘴笑。「現在我想跟你一生一世，必須温柔、嫻淑、容忍、這才會天長地久。」

「誰告訴妳這些？」

「媽咪。」好像孩子般的天真。「媽咪告訴我，像你這樣的男人，全世界的女人都想據為己有，不得不千萬小心，就算委屈自己也在所不惜。我懂這道理。」

「我並不真那麼受歡迎。」他想起曼爾。

「別騙自己，有些女人只不過欲擒故縱，要手段而已。」

曼爾是這樣嗎？欲擒故縱？没有深思，摔摔頭，忘掉她。

曼爾已是別人的未婚妻。

「說得自己老練成熟，經驗多多。」

「不比那俞曼爾差。」她故意說。又觀察着他臉上神情變化。

「別提她。」

「為甚麼？不安？內疚？」她睜大眼睛。

「想起來是有點對不起她。甚至我没跟她交代過一句話。」他說。

「她已風風光光訂了婚，英文報上說她嫁得像皇后，她不見得那麼愛你、在乎你。」

「也許。」他若有所思。很多方面他都及不上她，當初是他死纏爛打，加上艾齡的助力，他們才在一起。也許她真的不是那麼愛他、那麼在乎他。

心中唯一的一絲歉疚也消失。

「這樣吧！」舍蓮轉變話題。「以後你想我陪你玩樂時，我變回以前。留在家裏的時候，我做賢妻。」

「隨便你，」他拍拍她的臉頰。「最好你能千變萬化，令我有面對千百個不同女人的感覺。」

她不置可否，嫣然而笑。

訂婚後的曼爾仍住在她那精緻的兩層樓高的洋房裏，仍忙於她的工作——特區政府和她的律師工作。

她看來已沉靜下來，和至剛的那段糾纏與挫折都過去了。一個體面高貴的未婚夫令她看來更光亮更矜貴，地位更高高在上，仍然是城中最亮的星星。

工作之外，她最注意的是報章雜誌上關於至剛的報道，他的新女友，他的新緋聞，他傳聞不絕的風流韻事。她很意外也很好奇，舍蓮也不能令他收心？

她知道他已與舍蓮正式同居，心中那條刺一直隱隱作痛。表面上與尚保羅訂婚幫到了她，實際

上，她仍然有強烈受挫的感覺，這是她這輩子最大的失敗，永難忘懷。

原來她的氣量比誰都狹小，原來個性中她「輸不得」的因子那麼強烈，她愛至剛多少就恨他多少，雖然這恨恐怕永遠無法宣諸於口。她也知道，大概永遠也不會有報復的機會——甚至她訂婚看來都没有影響他。

辦公室裏每天都有從美國空運來的巨型美麗的白玫瑰，花瓣又厚又香，花大如碗，這是尚保羅的心意，從訂婚後的第一天到如今没有間斷過。

如今這時代，有心意又懂付出的男人已少之又少，何況他還有那麼好的條件。

這令曼爾滿意。

愛一個人是痛苦的，被一個人這麼厚愛着，那感覺雖不像戀愛，不像愛情，卻令人覺得溫馨滿意。可是，也不足治癒一個女人內心的傷，傷和情是一樣的，刻骨銘心。

曼爾的工作隨着時間越來越繁忙、沉重，即使精明能幹如她，也被工作壓得透不過氣，也開始覺得吃力。

七

「辛苦就不必再工作，」尚保羅一次又一次的說：「最適合妳的工作是陪我。」

「放棄工作會令我鬆散，失去價值。」

「妳已是永遠的俞曼爾，空前絕後，」他說得十分認真。「妳所走的那條路，可預見的，城中沒有任何女人有資格重複一次。」

「給我兩年時間，」她也認真。「至少讓我證明在回歸後的兩年，我仍能像以前般成功。」

「我願意。」他寵她又縱她，如果她要天上星星，他恐怕也義無反顧的造雲梯而上。

開會，上庭，處理很多繁重的公文，商討七月一日回歸慶典的一切，然後又開會，晚上還有必須參加的宴會，深夜回到家裏，曼爾已累得再也不想移動。

從吃了早餐之後，她就沒有機會、沒有時間再進食物。

晚宴席上，看着那些精美菜餚，她竟食不下嚥，失去了全部食欲。

躺在牀上又累又餓又全身骨頭欲散，難受得不得了，尚保羅的電話也不想聽。

「告訴他我已入睡。」她吩咐管家。

管家應付了電話，進房回話。

「他說只跟妳道晚安，沒有別的事。」管家站在牀邊。「尚保羅先生的中國女工人晚飯時送來燉

燕窩，妳吃不吃一點。」

想吃，又没有力量，人從來没有這麼辛苦、這麼難受。思前思後，百感交集，她真是賺得了全世界卻賠上半條人命，有甚麼意義？

有點心灰意冷，更有一絲從未有過的自暴自棄，為甚麼還要這麼硬撐着呢？撐給甚麼人看？人家看見了嗎？

是不是俏媚眼做給瞎子看了？至剛根本不知道，白白辛苦了一遭？

在管家服侍下，勉強吃了燕窩，連澡也不洗的和衣睡在牀上。把服侍她多年的管家嚇了一大跳，曼爾——幾時這樣過？

第二天想請假休息，七月一號回歸慶典的籌備如火如荼，她是核心人物，許多事要經她同意、認可才行。

強打精神坐在辦公室。

秘書進來，並送來一疊公文、信件。

「急件我已放在上面，妳可順序看。」她尊敬的。「剛才特首辦公室秘書打電話過來，今夜有個宴會請妳代特首出席。」

「哦。甚麼性質的？」順口問。

「我已着人去拿請柬，特首那兒陳秘書説是個重要宴會，社長也參加。」

「周社長？」她再問一句。

「是。還有些重要集團的老闆，」秘書笑着說。「本來特首要自己參加的，可是下午他得趕飛機去北京開會，決定讓妳代替他。」

請柬送過來，曼爾看了看，主人家是數一數二富豪，參加的必是城中舉足輕重人物，都該是富甲一方或權傾一時的精英。她相當滿意，這是個值得參加的宴會。

提早離開辦公室，去髮型屋一轉，一直講究髮型衣飾的她，絕對從頭靚到腳，保持一貫形象。拿出最新的PRADA晚裝，把自己裝扮好。這種公事應酬，她不會戴貴重首飾，她分得很清楚，今夜是官方代表。

宴會地點在美商俱樂部。

她喜歡這場地，外國人多，少沒水準的暴發户之類人物，没有人眼光光盯着她，她會自在很多。

凡公事應酬，尚保羅都不會出席，她要保持自己獨立、尊貴的女強人形象。

多是平日見慣見熟的人物，她代表特首，特別受到衆人歡迎。在這去舊迎新、香港回歸祖國的前夕，所有人都樂意結識特首面前的大紅人。

當然，她被安排坐首席。

周旋於貴賓富豪之間，她談笑風生，應付裕如，風度絕佳的八面玲瓏，很自然的成了一羣人的中心。

談興正濃之際，有人輕拍她肩，並遞來一杯香檳。

「妳好嗎？曼爾。」

驟聽這熟悉的聲音，整個人都僵了，連脖子都無法轉動。

沒有人告訴她這個人會來，一點心理準備都沒有，她——她深深吸一口氣，優雅的轉身，裝做看不見的以背脊對他——至剛，他也來了。

她的動作又明顯又突然，周圍的人都看見了，詫異又意外，曼爾從來没有在公衆場合以這種態度待人。

至剛十分尷尬，輕咳一聲，若無其事的再度走到她面前，把酒杯遞給她。

「妳喜歡的香檳。」他微笑。

曼爾的眼睛就是不向他看，匆忙挽着身邊有地產大王之稱的男士向另一邊走。

「讓我們去問主人，再不開席我快餓死。」

留下伸着手、捧着杯的至剛，窘得恨不得找個地洞鑽。他知道，她是故意這麼做的。

他的執拗脾氣來了，怎可以在大衆面前受她這種奚落呢？他是雷至剛，是無往不利的長勝將軍，她——太不給面子。

他完全忘掉了自己曾給她的傷害與難堪，固執的認為，非把這杯酒交到她手上不可。

咬咬牙，在衆目睽睽下追過去，不達目的誓不休。曼爾没有回頭，卻強烈的感覺到他在逼近，除

了裝做不認識他、不理他之外，這種場合她其實也沒辦法做甚麼。

挽着「地產大王」加快步子左穿右插滿屋遊走，至剛如影附形的窮追不放。一個躲閃，一個追，幾乎所有貴賓都在看他們，有知情的人已露出會心微笑。

這些微笑令曼爾又氣又急，她顧不得儀態與風度，微微提起長裙，大步奔向走廊，奔進洗手間。至剛呆怔一下，沒有辦法再追了，滿臉漲得通紅，只能站在那兒窘着。

大家把視線轉開，宴會廳裏又有了人聲、笑聲、寒暄聲，更有些「竊竊私議」。

至剛惱恨欲死，這半輩子都沒有如此大失面子，曼爾完全令他下不了台，這女人可惡——趁大家不覺，晚餐也不吃便溜走了。

開始入座的小鐘聲響起，紛亂之時，曼爾悄然出來，不動聲色的坐到首席。

剛才的事只是一段有趣的小插曲，過了也就沒人再提，尤其曼爾的身分地位，沒有人敢跟她開玩笑。

宴會一散，這插曲就傳開了，不但傳遍了上流社會，連傳媒也得到消息。

第二天報上有了這條花邊新聞，繪影繪聲的彷彿記者們親眼看到。

堂娜看到這新聞，笑着送給剛回律師樓的曼爾看。

「令雷至剛出醜，妳報復了。」

「我才不報復，只是他那種人不值得我再理會。」曼爾淡然。

「這麼一搞他以後還做人不？」

曼爾漠然不動。

「此人無心無肺，面皮厚得如月球表面，恐怕明天他就忘了。」

「總之——大快人心。」堂娜很高興。

「沒有甚麼快不快的，難道我現在不比他更好？更優勝嗎？」

堂娜緊緊盯着她半晌。

「老老實實，妳完全不恨他？」她問。

曼爾思索了一陣，忍不住莞爾。

「但願以後他被一百個女人拋棄。」她大笑。

是不是雨過天青，從此忘懷、釋然了呢？

不。晚上回家，她又喝得酩酊大醉，嘔吐了整夜，弄得管家不得不把她未婚夫尚保羅請來幫忙。

「為甚麼？為甚麼？」尚保羅急得滿頭大汗，失去了瀟灑。「你們為甚麼不看着她？怎麼讓她喝這麼多酒？還不快找醫生。」

管家定一定神，打電話把曼爾的家庭醫生召來。雖然深更半夜，曼爾的身分加上醫生也是朋友，他趕來了。

忙亂一番，醫生證明沒有事，沒有危險，大家才總算安定下來。

管家替她清洗更衣，尚保羅親自服侍她上牀，就在旁邊的安樂椅上陪了她一夜。

清晨陽光曬醒了她，一轉頭，看見依然睡得沉沉的他歪歪的靠在安樂椅上，心中湧上莫名感動。

這個男人追了她那麼多年，等了她那麼多年，在她醉得最狼狽時仍然一心一意不離不棄。算了，跟一個愛她的男人也不錯，牽腸掛肚的不是她。

輕輕轉動欲翻身起牀，立刻驚醒了牀邊的尚保羅。

「還早，不再睡一陣?」他坐直，語氣溫柔包容，還帶絲父兄般的仁慈。

「早晨有會要開，」她摸着自己没化粧的臉，微有窘迫。「辛苦了你。」

她有難見的溫柔。

「無論為了甚麼原因，以後別再酒醉，辛苦的是妳自己。」他服侍她起牀。

「我會聽你的話。」

「那麼，放棄妳的事業，讓我們結婚。」他凝望她，突然說。

心中一陣翻湧，結婚的感覺油然而生。尤其經過昨夜，她不想再單獨在應酬的場面碰到至剛，她已不懂要怎樣應付。

「看來是個好提議，」她嫣然而笑。「找個時間好好商量。」

「今晚如何?我接妳放工。」他大喜。立刻打鐵趁熱。

「不必等到放工，中午來。我決定放自己半天假。」她欣然說。

尚保羅望着她，幾乎不能相信自己耳朵。

「有一件事在結婚前我必須講清楚，」她又認真又像在開玩笑。「聽説有個珠寶世家，意大利人，除了他正室外，每處每國的代理權都交給他當地的情婦，你不能做這種事。」

尚保羅瞪目結舌。

「我認識他。當然我不會——我是説。自我遇見妳，我一心一意的大業是娶到妳，只妳一個，因為我只懂得對妳好。」他急着分辯。

「如果你會——我切下你的頭。」她輕拍他臉，逕自走進浴室。

中午，他們在文華頂樓見面。

「還有二十四小時就是回歸時間，怎麼妳請得了假？」他問。

「要計劃的事都做好，我出腦子，難道還要我親自動手？」她說得傲然。

「香港突然多了許多人，原本擁擠的街道簡直插釘都難。」他感嘆：「到處張燈結彩，聽説後晚全部封路，真是空前盛事。」

「回歸祖國，炎黃子孫的空前大事。」

「妳也興奮？」他以欣賞的眼光望着他。

「也許被感染。」她想一想。「一直以來對回歸沒有切身感受，真話，覺得是小市民的事，可是日子越來越近，被香港的大氣候所感染，也興奮起來，畢竟是中國人。」

「妳喜歡以前或以後？」

「很矛盾。有些事懷念以前的，然而民族感情上我喜歡回歸祖國，起碼，香港這塊地以後真正屬於我們自己擁有。」

他讚賞的點着頭。

「而且我目前的工作——我接觸到的一切，香港以後肯定比目前好。相信我，做生意，還是香港第一。」她笑。

「妳將參加回歸典禮？」

「只參加會展中心的晚宴，」她淡然說：「其它的只想在電視上看。」

「交接儀式呢？那是歷史時刻與見證。」

「我有份。但是——目前突然不想出席，很累很辛苦，而且……」

他望着她不語，等着她繼續說下去。

「而且我想跟你一起看，這樣會比較有意義些。」她笑。

喜悅從他每一個細胞裏溢出來。

「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男人，」他由衷的。「我會給妳一個空前盛大豪華的婚禮。日子由妳決定。」

就這麼說定了。

晚上，尚保羅開着車，到每一處港、九燈飾熱鬧處逛了一次，讓她領略到中英政府和香港人共同所付出的心力。不論每個人心裏怎麼想，卻一致想把這舉世矚目的盛事辦好。

「香港從來没有這麼盛大的裝飾過，」她像小孩子般。「真是普天同慶。」

「中國人的驕傲。」他說。

「一個多世紀來，中國人終於在屈辱中抬起頭來。無論我們認不認同，但強大的祖國的確使我們海內外中國人抬起頭來。」

「妳是驕傲的中國人。」他半開玩笑。

「那是心理上、精神上的，」她吸一口氣。「歷史留給我們的委屈終於洗刷。」

「從來没聽妳講過類似的話。」他意外。

「我也從未有這種感慨，也許只留在下意識中，」她思索一下。「不知道，也許是我肯參加特區政府工作的原因，參與了這劃時代、見證歷史的工作，此生無憾。」

「既無憾，該放手了，」他誠摯的。「以後只做我妻子，享受我為妳安排的生活。」

「我一貫習慣安排自己。」

「試一試由我安排，不喜歡，妳有絕對的自由做任何事，這麼久了，妳知道我不是一個專制的人。」

「好。」她極之温柔。「結婚後，放棄工作，為你。」

他捉緊她的手，盡在不言中。

七月一日，一九九七年，在萬衆期待中熱鬧、光輝的度過。全世界的人都可以透過衛星轉播，同時看到這空前盛事。嚴肅的移交儀式，升旗降旗。臨時立法會宣布就職。英國官員的撤離，還有特區政府正式成立，首長就職。甚至民間一切的文娛活動，街頭人們的歡欣鼓舞，都一一展現在全世界人們眼前。

一個時代的結束。

一個全新面貌的時代開始。

時間巨輪輾過，去舊迎新，不可抗拒的推動着向前，明天會更好。

曼爾還是參加了所有的活動，並没有真正陪尚保羅看電視。她看來精疲力盡，精神卻高昂興奮。

「我想喝點酒。」她向他提出。

「一杯。」他認真的。

「就一杯。」她輕掠頭髮，十分嫵媚。

他親自為她斟酒，陪着她慢慢飲下。一幅幸福的家庭樂已展現眼前。他們是否就此快樂幸福的生活下去？

婚禮已決定在三個月後的一個周末，先在香港宴客，接着飛巴黎，在彼邦再開一個盛大派對，請尚保羅在法國的親朋們。

曼爾正式向新波士辭職，理由是回歸已順利度過，香港一切欣欣向榮，她也該功成身退，而且還有比女人結婚更大的原因嗎？

她決定婚後仍保持律師樓，有限度的工作，她懷疑自己是否真可適應清閒的日子。

尚保羅一切依她，全無意見，他是個懂得欣賞又尊重她、寶愛她的男人，她是幸福的，連她自己也不敢不同意。

除了深心裏那永恆的傷痕。

從米蘭訂婚紗回來，她在雜誌上又看到至剛和舍蓮的花邊新聞。記者們真有本領，居然挖到他倆結婚不成的消息，說雷家父母堅決反對這外表新潮反叛的女孩，又說雷家父母心中第一人選仍是曼爾。

雖然沒寫出「曼爾」兩個字，文中形容的人任何人都知道是她。

她啼笑皆非，心也被狠狠刺痛。這個時候實在不宜把她和他們連在一起。

還有一個「據傳聞」的消息，舍蓮懷孕了，有人目睹至剛陪她去婦科醫生處檢查。

這消息更強烈的刺激着曼爾。

她不只心痛，感覺連呼吸也困難。她覺得所有關於他們的新聞都令她難堪，她和至剛的傳聞不是街巷皆知嗎？

心結難解，心態不能平衡，她約死黨小曼出來散心。

「終於是妳先結婚，妳贏了。」小曼笑。她看來氣色極好，和前陣子的頽喪不同。

「我們曾經打過賭？」曼爾問。

「口頭上沒有，心裏有。」小曼坦然。「我們是最好的朋友，也是最強的競爭對手。」

「說贏也只是慘勝。」

「還——放不下他？」小曼意外。

曼爾苦笑，無奈搖頭。

「得不到他妳才放不下，其實尚保羅對妳更好，更適合妳。」

曼爾還是搖頭。

「他那種人，那種行為，就算你們在一起，以後妳也受不了。早散比拖到反臉好。」

「妳不明白。」

「那麼妳告訴我，為甚麼？」小曼盯着她。曼爾想一想，欲說無言，最後仍是搖頭。

「別告訴我妳仍愛他。」小曼嚇了一跳。

曼爾望着她半晌，無奈點頭。

「老天。」小曼用手撫着額頭。「無法置信，妳竟是這樣的人。」

「連我自己都不信。」

「那怎麼辦？去搶他回來。」

「我的最大弱點，也是我的致命傷，是拉不下臉、丟不起這個人，」曼爾嘆息。「我的驕傲不容受損。」

小曼極有同感的點點頭。所有好條件的美麗女子都有這弱點，都有太強的自尊，工作上、事業上她們可以主動出擊、爭取、戰鬥、感情上——她們寧願打落門牙合血吞，吃虧、受傷受挫只埋在心底，還要強裝出一副若無其事的笑臉。

「難道就這麼傷痛一輩子？」小曼自語。

曼爾吸一口氣，令自己振作。

「不談我，妳近來如何？」她問。

「很好。」

「很好？代表甚麼？」她不懂。

「很好就是一切都ＯＫ。」小曼說：「我已盡忘前事，把自己眼光視線轉向其它。」

「能嗎？」

「能。」小曼說得斬釘截鐵。「除了我的醫生工作，我現在幫爸爸搞地產。不試不知道，原來我是個很好的生意人。」

曼爾忍不住笑起來。

小曼這麼清純如朝露、如清新空氣般的女子，和生意人扯得上關係？她的氣質，她的風度，她的

意態，生意人？

「別不相信，」小曼捉住她的手。「小時候我數學很好，現在可以替爸爸核數查賬，真的勝任有餘。」

「那個人呢？」

「鄭友亮？」小曼笑得開懷。「大概溜回他的中大宿舍了吧？不知道。」

「不再執著迷惑於他的才氣？」

「才氣與陰陽怪氣、俗氣其實只有一線之差，視乎你的眼光與心態罷了。」小曼說。

曼爾點點頭，她知道，小曼終於真正擺脫了那段並不適合她而她刻意執著的感情。

「其實那個時候硬頸固執，只為反抗媽咪的壓力而已，她越反對我越要去。如果她從開始就不管我，恐怕我根本不會跟他一起。」小曼想得極通透。「他根本與我是兩個世界的人，我強迫自己相信會跟他合得來。」

「後不後悔？」

「不。不經一事怎能長一智？」

小曼是真正成熟了，任何人都不必為她再擔心。只是曼爾——內傷最重。

「曼爾，我們都該檢查一次身體，在結婚之前。」尚保羅說。

「我是鋼條，百毒不侵，壯如泰山。」她笑。

「例行公事，」他關心的。「大家都這麼做，我們就從俗吧。」

「你安排，然後通知我時間。」她温順。

她覺得這樣很好。以前的人也許是對的，女子無才便是德，女人要那麼強做甚麼？

他們倆都入住醫院作了全身檢查，報告出來後兩人身體都健康，曼爾只有少少血壓低，這只是小毛病。

「血壓低？我從來没有昏眩感。」她說。

「只有少許，不嚴重。」醫生說：「你的膽固醇也偏高，也只是少許。」

「大概吃得太好，營養過分。」她打趣。「回歸前後應酬太多。」

「注意一點就行，你會是個健康、快樂的新娘。」

婚紗的式樣做好，尚保羅陪她去米蘭試身，順便又選了一些新秋裝。

「香港現在熱成這樣，看見秋裝都怕。」

尚保羅說：「今年秋裝是八十年代的LOOK，很多衣服都還有印象，尤其又尖又高跟又細的高跟鞋，我能幻想你穿起來的美態。」

曼爾並没買太高的鞋，她原本已高，再加上三四吋的踭，豈不是比中等身材的尚保羅要高了。她很排斥女比男高。

至剛和她就不會有這種情形。

至剛——又是他。

想起他時心中仍有清晰的痛楚，他像一個小魔鬼鑽進她的心，無止無休的折磨她。

她已停止工作，没有特別的事也暫不回律師樓，專心一意的等着婚禮。

「請把家中需要甚麼的名單列出來，我好通知親戚朋友去買，」尚保羅十分周到。「還有，妳喜歡那幾家公司的東西？讓他們選。」

這是件困難的事，曼爾發覺他家中甚麼也不缺，擁有的甚至是香港市面買不到的精品。於是她只胡亂的列了些銀餐具、水晶擺設甚麼的。

再去一次米蘭試婚紗，離婚期只有三星期了。她在米蘭住三天，等着婚紗的最後修飾，親自把它帶回香港。

尚保羅親自為她設計，由他公司的首席珠寶師傅鑲起的那套鑽石首飾也由護衞公司和保險公司的人親自從法國送來。

那是套隆重、豪華的飾物，耳環、項鍊、手鐲和一枚三十卡的方型鑽戒。曼爾打開絲鍛盒子也忍不住吸了一口氣，這是罕見的大型鑽飾，她没有問，也知價值連城。

「還有套翠玉的在趕鑲中，婚禮之前一定會送到，」尚保羅滿心喜悦：「這是套由中國舊首飾改鑲的，有人告訴我，這套古董翡翠飾物是乾隆的皇后用過的。」

「我不需要這麼貴重的首飾，我覺得會被珠寶淹没。」她半開玩笑。

「當年我買下那套翡翠時已告訴自己，這是為我的新娘預備的。」他笑得開懷。「價值不重要，重要的是我親自為妳設計，目前，我已極少替人設計珠寶了。」

「我並不值得妳如此對待。」

「值不值得是我的事、我的感覺，」他說：「我為它們找到適合的好主人，我極快樂。」

「婚後你有了我的姓氏之外，並分享我所擁有的一切，」他又說：「我已通知我的律師，在我所有的財產上加上你的名字，包括我在世界各地的房產，你將正正式式是我的王國女主人。」

「我有個感覺，」她無法不這麼說。這個感覺十分真確。「我沒有資格承受這麼多。」

「為甚麼這樣想？」他意外。「我選了你，我賦予你資格，你便有這資格。」

她覺得這話刺耳，他選了她？他賦予她資格？他好像高高在上的皇帝——也罷，不想在言語上面再爭甚麼，她已累了，有現成的皇后做，她接受就是。

也不是個個女人做得成皇后的。

她去髮型屋洗頭，做面部皮膚保養，婚前她要使自己輕鬆悠閒，保持最好的狀態，至剛雖不是她婚宴中的貴賓，他一定會在雜誌、報章上看到她的照片，她一定要令自己做得最好。自己也不明白，她越來越在意他。

没召司機，信步走向中環尚保羅的珠寶公司，或者跟他一起去喝杯下午茶，難得有這種心情。他欣然迎着她，全公司的職員們都用尊敬又羨慕的視線望着她，突然間她覺得比以前多了些甚麼。以前

有權勢、有地位，現在有個富有高貴的男人站在她旁邊，支持她，愛護她，她多了萬千女人嚮往的尊貴。

尚保羅比至剛更能在這方面滿足她，何必再憤憤不平，念念不忘那個没心肝的男人呢！

不——她恨恨的告訴自己，這件事永遠是她心中的死結，她永遠意難平。

正待推門出去——這是甚麼？真是冤家路窄？怎麼至剛會伴着舍蓮欲推門進來？

一時之間曼爾僵在那兒，進也不是退也不是，臉上的表情像掛着的一個面具。

「哈囉，」至剛向尚保羅和她打招呼，完全若無其事，心無芥蒂。「老闆、老闆娘難得都在，請以你們的好品味替舍蓮選一枚戒指，我送給她的生日禮物。」

曼爾臉色一沉，完全不顧禮貌、風度、儀態，一言不發的轉身衝向尚保羅的辦公室，並重重關上房門。

強烈的感覺到背後所有的視線都投向她。她不理了，若不這麼做，她過不了自己這一關，這輩子休想她再理睬至剛和舍蓮。

他們傷了她還要來當面羞辱她？

十分鐘後，尚保羅推門進來，他臉色如常，甚麼事都没發生似的。

「我讓人煮咖啡進來，」他和悦體貼。「你想吃甚麼點心？讓他們去買。」

根本不提至剛和舍蓮。「我想去文華。」其實她只想探至剛消息。

「等會兒去，或者我們去吃晚飯。」他淡淡的。「美姬在替他們選戒指。」

美姬是尚保羅的經理兼得力助手。

曼爾很想說別做他們生意，從來她不是小器的人，唯獨對至剛。話到嘴邊又嚥下去，不能讓尚保羅看到她這麼失控。

半小時，美姬進來，告訴說他們已離開。

尚保羅輕輕拍她，伴她離開公司。

他真是有風度有修養，竟然是甚麼也不問、也不說，把所有的一切包容下來。

這一晚，曼爾裝得很自然、表現得很愉快，心裏卻覺得累，長時間演戲不是她所擅長，她寧願在法院打一天官司。

她仍回自己家，把尚保羅遣回。這個法國男人真懂得尊重她，她不讓他留宿，他絕不勉強，他對她是一生一世的。

這夜，曼爾又輾轉難眠，至剛到如今都強烈的影響她一切，她一點辦法也沒有。

至剛卻是心無點塵。曼爾不理他，他覺得理所當然，她生他氣嘛！女人總是小器些，等她結婚後恐怕就會淡忘了。

「俞曼爾對我們非常不友善。」舍蓮說：「看樣子她好恨我們。」

「別猜別人內心世界，與我們無關。」

「你故意帶我去尚保羅公司，是不是？」舍蓮十分聰明。「你想見她。」

「甚麼話？」他打着哈哈。「我若想見她就直接找她，不用這麼鬼祟。」

「下意識想見她，你其實並不知道。」她盯着他望，想看穿他。

「這麼複雜，聽不懂。」他是不願聽。

「或者你真不懂。」舍蓮嘆一口氣。「其實你心裏還牽掛着她。」

他微皺眉心思索半晌。

「我只是想——為甚麼不能做朋友呢？」

「你能，我能，分手仍是朋友，她不能。她不是我們這種型。」

「以前她很灑脫。」

「以前她沒有輸過。」她很能理解。「有些女人是輸不起的。」

「不覺得她輸，尚保羅不好嗎？她才公布結婚，就受到全城人的祝賀。」

「而我們卻得不到家長同意。」她笑。

「別擔心，也許小BB生出來媽咪會改變主意。」他立刻說。

「好難，我不是她理想的媳婦。」

「其實是她選媳婦？或我選太太？怎麼她的願意比我更重要？」

「不討論這問題，我擁有你就行」，她拍拍他的臉。「有一個問題，俞曼爾這麼恨我們，是否如

今她仍愛你？」

他呆怔半晌，搖頭大笑。

「不可能。她那麼驕傲的人，不可能。」他誇張的搖着手。「我根本明白，一開始她就有點看不起我，我不是她的理想。」

「你不懂女人。」

「也許我不懂很多女人，但懂她。她肯接受我是我緊迫盯人之後她一陣胡塗下答應，又或者只想玩玩，她的理想——至少像尚保羅，要不就是英國首相、美國總統之類的，她的政治野心極大，我幫不了她。」

「是這樣嗎？」她仍懷疑。「報紙上不是說她已辭職，不再為政府工作嗎？」

「可能她有更好的機會。」他不經意的隨口說：「她與我們再無關係。」

「最後一個問題。」她豎起一隻手指。「對她，你可有內疚？可會後悔？」

「不。」他大聲說：「她比我還先結婚。」

「她先結婚你就不內疚，如果她不呢？或者一輩子不嫁呢？」

「那是假定的問題，我不必費腦筋。事實上還有半個月她就嫁了。」

「於是你就心安理得？」

「為甚麼我不心安理得？」他的聲音更大更高，非這樣不足以表示心中感覺似的。「我做錯了？

我們各自找到心中所愛而已。」

「但願你說的是真話。」她翻身睡去。

他也閉上眼睛。在入睡前的幾秒鐘他想「難道我說的不是真話」?只是這麼一想，立刻睡着，並渾忘一切。

婚禮前一周，周末，曼爾忽發興致，她想跳舞。

「今夜城中没有大派對。」尚保羅說。

「真的很想，」她憧憬着。「突然想打扮得漂漂亮亮，在氣氛很好的地方與許多朋友跳舞，那一定很愉快。」

他只想半分鐘。

「還有幾小時，好，讓我安排。」

「來得及嗎?有地方嗎?」她開始興奮，莫名其妙的。「請得到人嗎?」

「給我一小時，我來辦。」他信心十足的拿起電話，打給他的得力助手——美姬。吩咐了一陣，他收線。

「相信能令你滿意。」他溫和的笑。「現在打電話給你想見到的朋友，請他們八點鐘到皇后碼頭，我的大遊艇『東方皇后』號會等在那兒。」

「啊——遊艇。」她眼睛亮起來。「的確好主意，親愛的，謝謝你為我做的一切。」

「下半輩子的每一件事都願為你而做。」他說得那樣由衷、那樣誠心誠意。

她在他面頰上重重的一吻，表示感激。

八點鐘，許多城中美麗的人物開始集中在皇后碼頭，是美姬帶着公司所有的職員不停的打電話邀請來的。一隊極好的菲筆賓樂隊已在船上演奏。君悅酒店西廚房裏最好的外勤組包括大廚、侍者、酒保都到齊。最好的食物、紅酒、香檳都運上船，只等主人來到。

曼爾穿着 TOM FORD，使 GUCCI 鹹魚翻生，目前最紅時裝設計師為她親自設計的晚裝出現在大遊艇上，那冷艷的黑更能突出她特有的氣質。

她才出現，立刻集中了所有的視線。罕見龍眼般大的珍珠，簡單、隨意戴在她頸上、耳珠上、手指間，再沒有其它飾物，更顯出她的貴氣。

尚保羅驕傲的伴着她，不停的向每一位朋友打招呼，並介紹一些不認識的貴賓給她。

他們到達，遊艇便緩緩開行。

很多人圍着他們聊天、恭賀，一批又一批，誰都以接近他們為榮。

豐富美味的各種名酒菜餚任由賓客食用，服務態度一流的侍者們，川流不息殷勤的穿插在中間，供應着一切。美姬——尚保羅得力助手在主持着大局。

有部分客人開始跳舞，美姬悄悄的走到他們身邊。

「夫人，任何事情儘管吩咐。」她聰明的對曼爾說：「能為城中最尊貴的人服務是我一生人的最

大榮幸。」

曼爾以前聽過讚美巴結的話無數，但這麼直接的被捧上天，真的做了皇后般，還真是第一次。

「妳很好，很好很好。」她露出微笑，風度絕佳的對美姬說：「尚保羅有妳這樣的助手，是他的福氣。」

美姬滿意退下。她急於巴結討好新的女主人，只要得到曼爾歡心，她在尚保羅的珠寶王國中的地位就更加穩固。

每個人都為自己打算，籌謀是人類天性。

「開不開心？」尚保羅把曼爾帶到沒人的甲板上。「是不是妳想要的派對。」

「謝謝。」她凝望着他，第一次這麼真心誠意的說：「我以你為傲。能做你的女人，我是個有福氣的人。」

「能聽你這麼說，我就滿意。」他也說出心底話。「妳突然願意下嫁，我受寵若驚，卻也小心眼兒的以為你另有原因。現在，我放心了。」

她點點頭，再點點頭，眼中忽然有了淚意。他是知情的，他是了解的，但他包容了一切，因為愛她。這樣無私又無微不至、甚至奉獻式的愛，她不該不滿足，不該再意難平，不該再掛着對另一個男人的報復，不該再三心兩意，否則她沒有良心、沒有人性。

得夫如此，夫復何求？

人生沒有十全十美的，上帝已給了她太多太多，比普通人多十倍百倍的，不該再貪心，不該再強求，不該再恨，讓心中死結舒展，自己的路不也走得更平坦、更幸福嗎？

緩緩透一口氣，收盡眼中霧水，展露一個好美、好柔、好温馨、好滿足的笑容。

「有你伴着，我已無憾。」她由衷說。

「真的無憾？」他半開玩笑。

「是。」她的肯定帶給他無比的安慰。「我不是笨人，你知道的。我會全心對你好。」

他擁她入懷。

他是真正得到了她，她的人，她的心。

「我們下去跳舞」，她抬起頭，像個放開懷抱的小女孩。「我想跳很多快舞，牛仔舞、CHA CHA、RUMBA，還要跳TANGO，你會不會跳？會不會？」

「妳將會見到，」他被她突來的興奮感染了。「七十年代巴黎舞王的英姿。」

「真的?!」她看來真是拋開了一切，再無牽掛。「不要騙我。」

「騙妳的是小狗。」他竟然講出這樣一句話。兩人相視大笑，攜手走回賓客朋友中。

在走進熱鬧前，她再一次告訴自己，從這一刻起盡忘從前，全心一意做尚保羅夫人，一個尊貴、富有、美麗、出名的女人。

曼爾喝了不少酒，情緒更熱烈，和不同的朋友跳舞，開懷大笑，很HIGH。

尚保羅輕聲對她說：「不要再喝太多酒。」她很溫順的點頭答應。

「你要陪我跳牛仔舞，連跳兩曲。」她伸過頭來對他說，已有絲醉意。

「好。我讓美姬吩咐樂隊，要他們連奏兩曲牛仔舞。」他答。

牛仔舞曲響起，有些人歡呼怪叫起來，尚保羅在衆多人湧入舞池時，也帶曼爾入場。

果然，他寶刀未老，跳起舞來仍然生龍活虎，而且真的跳得很好。曼爾在他的帶領下又轉又跳，表現出她從未現人前的活潑一面。到後來，大家都停下來，把他們團團圍住，一邊拍手一邊看他們表演。

看他們跳得興起，樂隊也識做，連奏三曲牛仔舞。三曲既畢，掌聲雷動，曼爾雙頰緋紅，開心又喘息的向大家致謝。

遊艇已繞港島一周，慢慢駛回皇后碼頭，子夜已過，賓客朋友盡興而散。曼爾和尚保羅的車已由司機駛來，在碼頭一邊等待。

「讓我開車。」曼爾興致仍高。

尚保羅連聲說好，遣走司機，雙雙上車。

曼爾開車，她笑。

「我還是第一次開勞司萊斯，讓我做你的司機。」她開玩笑。

「那麼下次我做妳司機，一人一次，公平。」

「還不想回家，我們遊車河。」她提議。

「不累嗎？」他一貫的體貼。

「我想遊車河，」少有的任性。「我們去吐露港公路。」

「好，好，只要妳喜歡。」

車過海底隧道，經公主道天橋直向沙田駛去。她把車開得飛快，超過八十哩，一邊開一邊「咯咯」的笑着，十分開心的樣子。

他好像對着個頑皮的小女孩，帶點慈父般的驕縱，任她喜歡。

「從來不知道妳愛飛車。」他說。

「今夜特別高興、特別輕鬆，」她掠掠散開的頭髮。「好久沒這種感覺了。」

「以後每天每夜妳都會如此，我保證。」

「我也保證。因為我懂得快樂和煩惱一樣，是要自己尋找的。」

他輕拍她，以示同意。

「現在我有絕對的心理準備做你的新娘，我會是個好妻子。」

「好妻子，我們可以轉回頭了嗎？」他問。

她嫣然一笑。

就在前面的大迴旋處，她表演一手漂亮瀟灑的大轉彎，把車頭轉向九龍。

「把勞斯萊司當法拉利來駕駛。」他笑。

她沒有回答。只見她的頭很怪異的搖晃兩下，像慢動作電影般，她整個身體緩緩的向前向下彎，然後整個上半身伏在駕駛盤上。

車速減慢了，而且左右搖擺不停。

「曼爾，妳怎麼了？妳——快停車」尚保羅大驚失色。「曼爾，別頑皮，別——」

車上喇叭大響，曼爾的身體壓住它。車速更慢，她的腳已軟軟的離開油門，終於，車停下來，就在馬路中央。

嚇得面青唇白的尚保羅開始意識到不妥，曼爾不是在玩、在開玩笑，她發生了些事——他輕輕拍她背脊，又再次拍她。

「醉了，是不是？」他柔聲問。「讓我來開車，妳到後座休息。」

她沒有動靜，沒有反應。

往後望望，幸好深夜，並沒有甚麼車輛。當機立斷，他迅速下車，把她從司機位移到旁邊——他沒辦法搬她下車再搬到後座，因為他發現她已不醒人事。

是酒醉？或是甚麼？真的擔心又害怕，飛快的往沙田駛去，他記得沙田有間「威爾斯」親王醫院，她應該盡快見醫生。

可是——醫院在沙田哪裏？情急智生，他在車上打九九九電話報警，說出現在的位置，並說出曼

爾的名字。

警方一聽是高級重要人物，立刻答應沿途接應，派出警車在沙田馬場附近等候，並轉告威爾斯親王醫院預備急症。

尚保羅不知道誰是曼爾家庭醫生，只好通知自己的私人醫生趕赴醫院，有熟人在，方便也放心好多。

十萬火急的趕路，車速高到九十哩。好在一切順利，等着的警車接到他們，響着警號替他們開路，直達醫院。

醫生護士早已推出擔架牀等在門口，立刻把曼爾送進急診室。畢竟是大人物，連醫院院長都趕來了。

八

經過一陣緊急搶救，曼爾並没有醒過來，酒精依然在體內發揮作用，她臉泛紅霞，閉着眼睛好像在熟睡一樣。

「怎麼回事？到底怎麼回事？」尚保羅急如熱鍋螞蟻，團團轉着。「她有甚麼病？或是她酒醉？」

「不是酒醉。」駐院醫生肯定的回答。「還没查出甚麼病。」

「請求你們，快些快些，她不能一直這麼昏迷着，」尚保羅急紅了眼睛。「我們才檢查過身體，她没有任何毛病。」

他的私人醫生也趕到，加入替曼爾作檢查醫生的行列。

「我懷疑腦部有事，」私人醫生慎重宣布。「我建議立刻找腦專科醫生。」

「請電話聯絡，快，」尚保羅急着叫嚷。「多請幾位，盡一切力量。」

他的私人醫生自然知道他的身分，立刻到辦公室打電話。醫院院長也知曼爾非同小可，也親自聯絡一些腦科專家。半個多小時如半個世紀，終於等到五位專家先後來到。

略事介紹，五位專家都趕着進入急診室。

尚保羅只能隔着玻璃往裏面看，只見專家們神情凝重，動用着各種儀器檢查，然後又一陣討論，

然後步出急診室。

「目前不能肯定出的是甚麼問題，但肯定是腦部，」其中一位代表說：「已為她照了X光片，明天一早會知結果，現在要把她移進深切治療室以待觀察。」

「怎麼會？怎麼會？」尚保羅六神無主。這個平素成熟、冷靜的成功人士，竟然軟弱得像小孩一樣。「她沒有病，不可能的，我們才開完派對——」

「參加派對？她體內有酒精成份，那麼，她跳過快舞嗎？」其中一位專家問。

「是。她興致很好，連跳三曲牛仔舞——」他叫。「這不代表甚麼，是不是？她仍年輕，她才三十出頭。」

幾位專家互相交換一眼，搖搖頭。

「我們不作任何無謂的猜測和判斷，還是等明朝的報告。」專家說。「明天一早我們會來，今晚應會有駐院醫生看着她。」

「立刻為她安排特別護士，我也在醫院陪她。」尚保羅說。

「我們可以為你開一間病房。」

「不，我在這兒陪她，我們正預備結婚，我不能失去她。」尚保羅流下淚水。

「我們一定盡全力。」他的私家醫生安慰着他。「這已是全港最強的腦科專家陣容。」

「我能進去嗎？我一定要進去。」尚保羅堅持。「不能讓她孤單留在裏面。」

專家們道別離開。私人醫生低聲和院長商量一陣，院長終於點頭同意。

「你可以在深切治療室陪她，但不能騷擾她……就是不要碰她，一切由特別護士照應。」私人醫生對他說：「今夜是關鍵，對她很重要，不要衝動。」

「是，是，一定。」尚保羅感激的。

「明晨我再來。」私人醫生也離開。

已是凌晨四點，離天亮亦不遠。

尚保羅坐在深切治療室的一角椅子上，目不轉睛的望着牀上的曼爾。她看來是平靜，安詳的，一點痛苦也沒有，嘴角似真似幻的還掛着一絲笑容……在她昏迷前，她在笑，她顯然非常快樂。尚保羅不安又擔心，她不會醫不好吧？三十歲出頭，人生最美好、最璀璨的年華，生命還有好長的道路，他們要攜手走下去的……他愛她，這個出色的女子在第一次相遇時已深深吸引他，終於深陷不能自拔，他……不會就此失去她吧？他真的害怕。這念頭一起，他幾乎發起抖來，不不不，絕對不能，說甚麼也不能，曼爾一定要好起來，一定要好，他要把她帶進教堂、帶進禮堂、帶進他的王國、帶進他的生命。上帝，請可憐他的一片真心，他一定要痊癒。他全心的祈禱着。同一時間，雷至剛從一個噩夢中驚醒，他從牀上坐起來，心跳急促，滿臉滿脖子冷汗，還不停喘息。

他做了一個很可怕的噩夢，很可怕很可怕，彷彿生命中最重要的東西被搶走。可是噩夢的內容是甚麼？他可是一點也記不起來，只感覺到被搶的那一刹那，他的心靈劇痛，痛得他慘烈的尖叫起來。

那劇痛、那尖叫都那麼真實，真實得就像現實生活，他——真的痛過？真的尖叫過？

轉頭，看見睜大眼睛驚愕不解的舍蓮。

「你發噩夢？」她輕聲問。

他點點頭，用手背抹一抹額頭冷汗。

「你叫得好恐怖，」舍蓮搖頭。「我被你嚇醒，你好像被人一刀刺進心臟。」

是，就是一刀刺入心臟那麼痛。

「你夢到甚麼？」她是關心。

「不記得，一點影子也沒有，」他喃喃自語。「只覺得好可怕、好痛、好亂。」

「是不是臨睡前你玩電子遊戲機裏的怪獸作怪？」她想令氣氛輕鬆些。

「不，不是怪獸。」他苦思着。「我不知道——算了，再睡吧。」

倒在牀上，翻轉身背對舍蓮，不知道為甚麼他想躲開她的視線，他覺得——她會看穿他心中的秘密。

心中的秘密？有嗎？

怎麼連他自己也不知道？

毫無睡意，心中越來越煩躁不安，莫名的恐慌一直在心中翻湧，有些怪異得近乎不祥的感覺。

不祥？他完全不明白。苦苦等到天亮，第一件事打電話給母親。

「媽咪，妳没事嗎？阿爸呢？」他急切問。

「當然没事，一大早你又發甚麼瘋？」蔣艾齡女士不悅：「這麼大的人說話不經大腦。」

「不不不——」他皺眉。又不能說出噩夢的事，只好說。「今天妳會出門嗎？」

「為甚麼？」艾齡不解。「你找我有事？」

「不不不不不，」至剛着急。「没事——如果没有重要的事，就不必出去。」

他竟擔心起父母會有意外。

「或者約曼爾午餐，不知她有没有空。」艾齡說：「我會安排自己，你自己保重。」

至剛收線，憂心忡忡還是無法控制，總有甚麼事會發生的預感。

早餐之後，照常回公司。

秘書温蒂送來一批文件。

「早晨電視新聞看到一個消息。」她說：「你的前度未婚妻昨夜昏迷入院，至今未醒。」

心中一道閃光，曼爾，是了，昨夜的噩夢與曼爾有關。

「為甚麼昏迷？甚麼病？怎麼回事？」很自然的着急，關心。

「昨夜他們在遊艇有個大派對，俞曼爾渴酒又跳快舞，後來遊車河昏倒，尚保羅送她去醫院急診，一直到現在未醒轉。」

「為甚麼不醒?!為甚麼？」

「醫生還没查出原因，據説是腦子有問題，做女人如她也應該滿足了，香港最好的五位腦科專家半夜替她會診。有錢好辦事，尚保羅這種男人嫁得過。」

「哪家醫院，你知道嗎？」他完全没有聽見她的話。「替我訂一束花送去。」

「OK，我可以替你查。」温蒂笑。「現在送花，她會接受嗎？遲不遲些？」

「別多嘴，立刻辦事。」他拍拍她頭。依然心煩氣躁。「有任何進一步的消息立刻來告訴我。」

「遵命。」她叫。

他看着文件，心神無論如何都不能集中，老想着噩夢，想着曼爾。噩夢是與她有關的，到底他夢見她怎樣了？

任他怎麼想也想不起，頭痛起來，腦袋就要破了也没辦法。

艾齡的電話來到。

「曼爾進了醫院，昏迷不醒。」她少有的驚惶。「我立刻要去看她。」

「我已着人送花。」

「人不去只送花？没有誠意。」艾齡嘆息。「不過現在做甚麼都遲了，就算將來她好了也是尚保羅夫人。」

「媽咪，請別再為難我，不做都做了，反正她也不會原諒我！」至剛説：「妳就讓我跟舍蓮好好過下去吧！」

「雜誌上仍有你許多緋聞。」

「逢場作戲——妳若見到她醒轉，請轉達我的問候。」他說。

「真心問候？」

「真心，我跟她又沒仇。」

「真是——冤孽。」她收線。

艾齡的話令他很不舒服，接下來的一段時間坐立難安，甚麼事都不能做。

「波士，收音機裏報告俞曼爾十分危險，可以說是危殆。」温蒂奔進來。

「怎——可能。」他的心往下沉。不但下沉而且空虛，彷彿心已不在身體裏。

「新聞是這麼報告的。我也打電話去律師樓問過，她秘書堂娜說的也一樣，想來消息真實。數位專家已進行搶救。」

至剛臉色發青發白，莫名其妙的害怕，好像處身無邊的大海中，就快滅頂。

「如果這麼擔心，不如親自去醫院一趟，」温蒂建議，「再怎麼說也曾相愛相交。」

「她不喜歡見到我，」他忍不住就說出來。幾次曼爾轉身而去的事他原不預備告訴任何人，這麼瘀。「她一再避開我。」

「無端端飛了人家，任何女孩都會生氣、會恨，何況她的身分地位名譽。」

「她不在意我，她找到比我更好的。」

「你怎麼知道？女人的心事——或者她好愛你呢？」温蒂說。「她越是不理你、避你，越表示她在意和傷得重。否則她那麼有經驗的女人，怎麼會見你就避？」

他不語，深深皺着眉心沉思。

「不去醫院你不會安樂，」温蒂彷彿看透他。「看着你們相愛一場，我這旁觀者覺得，你心裏其實還是愛她的。」

他如中雷擊，心頭靈光閃動。他還愛她？這是他一味的追着她想道歉？昨夜噩夢中若有所失的恐懼，今日坐立不安之惶恐的原因？他仍愛她？仍對她有着感情？好像是，又似乎不是，連自己也迷惑了。

「我記得你們曾經愛得癡纏，」温蒂竟然嘆一口氣。「連我也不明你移情別戀的原因，難怪雷老太生氣，那個舍蓮並不適合你。我猜，是不是俞曼爾高高在上、過分優越的條件刺激了你，令你下意識自卑？要選一個你能駕馭、能控制的舍蓮？」

這些話一記又一記的敲在他心頭，他只聽見心中越來越大聲的跳動，只感覺越來越巨大的領悟和無邊的後悔。他是那樣傷了曼爾，連一句交代也沒有，也虧得她沒有一句責備的話、沒有一句怨恨，她是不是傷得太厲害？老天，他真的不知道，他以為強如曼爾，地球毀滅時她都有辦法求生，但，但——她現在昏迷在醫院，她也只不過是一個女人。

抓起車匙，頭也不回的衝出辦公室，如果此時仍不去醫院看她，他枉為男人。

一邊開車一邊冷汗直流，是不是真如温蒂所說的那樣？他嚴重的傷害了曼爾？

想到曼爾，想到以往相愛的種種，他益發不安。曼爾和他訂婚後已收斂了香港頭號女強人的態度，温柔得只像個戀愛中小女人，她為他改變自己，只是他——粗心大意，粗枝大葉，全無心肝的注意到，他真的嚴重傷了她，這個時候他才知道，會不會太遲。

中環到沙田，彷彿經過了千山萬水，彷彿歷盡了千世折磨，他才到達威爾斯親王醫院。問清了深切治療室的方向，他以跑百米賽跑的姿態衝上二樓。

他看見了等在那兒的堂娜，等在那兒好像一夜之間蒼老十年的尚保羅，還有一些他不認識的男女，還有他的母親艾齡。

尚保羅也看到他，好風度的微微點頭。

「她怎樣？」他急切問。

每個人都是一臉凝重、一臉嚴肅，艾齡眼中還有淚光。

「她怎樣了？」沒人回答他，他急得大叫。

尚保羅轉頭望着他，緩緩搖搖頭。

「告訴我，」至剛一把抓住尚保羅的雙臂，用力的搖晃。他自己也不明白為甚麼會這麼衝動，這麼害怕，這麼張惶。「她怎麼了？不知道？或是——不行？別搖頭，你說話，說話。」

尚保羅的眼睛一下子變得通紅，淚水簌簌而下，一副全然無助的樣子。

「我不知道，醫生甚麼也没說，我們只能等——等下去。」他用盡全身的力量也無法控制自己。

「我們只能等。」

「至剛。」艾齡把至剛拉到自己身邊，他太失態。「醫生會有辦法，你別叫。」

至剛惶然望着玻璃牆裏的人，全身都在輕微的顫抖。尚保羅並没怪他，他們原是舊識，他也知道至剛和曼爾的一段情。

時間慢慢的過去，護士忙着進出傳遞着文件、用具甚麼的，醫生始終在裏面忙着。下午三點多鐘，五位腦科專家又聚齊了。這時，曼爾的家庭醫生才趕到。

他來也幫不上甚麼大忙，只能提供一些有關曼爾以往的身體狀況。

「她没有病，身體相當好。」家庭醫生告訴守候在那兒的人。「甚至平時她連傷風感冒這些小病都少。」

「會不會腦子裏生瘤？」艾齡說

「絶對不是，如果是瘤，早有症狀出現。」家庭醫生慎重的。「兩星期前她與尚保羅先生還做過全身檢查，全無問題。」那麼，她的昏迷是因為甚麼呢？

曼爾始終平静，安詳的彷彿嘴角還有一絲微笑的躺在那兒，她是没有知覺，任何儀器、任何聲音、任何動作都激不起她絲毫反應。但是——她還會有思想嗎？

没有人知道。

她已經這麼躺着二十四小時，許多議員、高官、紳商朋友們都趕來探過她，連行政首長也在傍晚時來過，誰也幫不了她，她依然無法醒轉。

守候在深切治療室外的人換了一批又批，只有尚保羅是唯一堅持不走的人。美姬替他送來的食物他只稍稍吃了些，然後就木然的守候在那兒。

本來許多等候一旁的記者們都想訪問他，看見他擔心、焦急又悲痛的樣子，都不忍去驚動他，只默默的替他們祈禱着。

檢查報告早已出來，X光片上腦中沒有任何變異。幾位專家一次又一次的複查、檢視，也看不出任何毛病。

「這是正常人的腦X光片，」專家皺緊了眉頭。「實在——沒有甚麼原因。」但是一個人明明昏迷在牀、明明有病，有甚麼理由說「沒有原因」呢？

尚保羅透過家庭醫生，電話邀請兩位美國最具權威的腦科專家已兼程趕來，他不惜一切力量挽救曼爾生命。

不能失去她！這是他深心裏的聲音。

深夜，尚保羅再也捱不下去，終於接受醫院院長的建議，替他在曼爾病房的隔壁開了一間病房，暫時讓他休息。

這樣不眠不休、不吃不喝的捱下去，他自己身體也會出問題。

病房裏，他眼光光的望着窗外，愁苦得前所未有。一個年輕的男記者敲門而入。

「你進來也好，實在我睡不着。」

「我可以陪你聊天。」年輕記者的英語能力不錯。「我會通宵留在這兒等消息。」

「我只求她能醒轉。」尚保羅說：「如果她能痊癒，我可放棄一切。」

「放棄一切？你想清楚了？」記者意外。

「為甚麼不？」

「從你們拍拖到宣布訂婚、結婚，時間實在很短，」記者笑。「而且，城中所有人都知道她與雷至剛的那一段情，你對她有這麼深的感情？」

「我等了她有一段長時間，」他苦笑。「從我來香港第一次見到她時已下定決心，她是我追尋了半輩子的女人，我一定要得到她。」

「因為她的名氣、權勢？」

「不，」尚保羅搖頭。「當時她只不過是一個初出道的律師，没有名氣、權勢，那都是後來她才擁有的。我喜歡她因為她是她。——」

「現代没有誰願意付出奉獻或犧牲的感情，何况你那麼富有，你甚至可以得到全世界任何美女皇后。」

「不，我只要曼爾。」他哀傷的肯定有種特別感人的力量，「我固執而專一，我也知道要甚麼。」

「她真值得你這麼做？」

「值得。」他一副心力交瘁的模樣。「你知道，在出事之前我們已談好一切，她已釋放自己曾被綑綁的心靈，全心接受我。我已感覺到我們之間有着前所未有的接近，我知道我已是得到她、得到幸福，但是——出事了，只在一秒鐘之間，到現在醫生也查不出原因。」

「會查得出，她也會好起來。」年輕的記者臉上有真誠動人的光輝。「有一個這麼愛她、這麼全心全意的男人，她一定會好。」

「你認為如此？真的認為會這樣？」當保羅眼中開始有了光芒。

「一定。我會為你們祈禱。」

他的心結悄悄鬆開，這一放鬆，竟令他結結實實的睡了一覺。醒來時，他的助手美姬正為他送早餐來。

「怎麼樣？有消息嗎？」他立刻問。

「沒有。」美姬黯然搖頭。「不過美國的專家今天黃昏會到。」

「派人去接了嗎？」

「請放心，一切已安排好。」美姬做事的確能幹。「有人會把他們行李送去酒店，司機會把他們

直接送來醫院。五位本港的專家也會同一時間來醫院與他們見面。」

尚保羅吃了一點東西，就往隔壁深切治療室看曼爾。她安詳一如昨日，沒有變化，酒精已在她體內消失，臉色有些蒼白。

私家護士看見他，立刻前來報告。

「一切正常，我剛替她檢查過血壓、溫度、脈搏、心跳，全部正常。」她說。

「一切正常為甚麼不醒過來？」他問。

護士一窒，默默退回一角。

今天，看來又是一次漫長的等待。

黃昏過後，黑夜已完全佔領了世界時，兩位美國來的腦科權威已來到醫院。

七位在醫學上的頂尖人物齊集在會議室中開會研究病情，尚保羅在家庭醫生陪伴下被邀旁聽。

當香港的腦科專家報告完所有會診、檢查的經過和結果後，室中有一段時間的沉默，起碼二三分鐘沒有任何人說話。

其中一位美國來的權威專家清一清喉嚨，很慎重、很嚴肅的看了大家一眼，說：

「曾經有這類似的病例，」停了停，再說：「近年來其實不少這樣的病人，在全無徵兆之下突然昏倒、死亡。當然事後都能追查出原因，譬如心臟病、腦充血等等，俞曼爾女士的情形令我想到一位以前的病人。」

八對眼睛都集中在他臉上，緊張的等候着他接下來的話。

「那位病人五十歲，本身也是醫生，他在參加一次派對出來，莫名其妙昏倒地上，經過二十四小時才找出病因，那是在他腦中生了一粒極小、小得如黃豆般的透明水泡，平日無事，水泡保持原狀，他絕對是個健康的人，連感冒都少有。但那天派對，他飲了酒跳了快舞，出來時被冷風一吹，腦中那個小水泡破裂，他就昏倒。」

「後來呢？痊癒了嗎？」尚保羅急問。

美國權威專家搖搖頭，歉然說：

「在二十四小時後，拔掉維生系統，他死亡。」

室內一陣令人心悸的沉默。

「為甚麼要拔掉維生系統？」尚保羅臉色慘白，失神的叫：「他原本可以不死，是不是？是不是？」

「不。其實那時他腦已死，只靠維生系統保持心跳和微弱的脈膊，那已不是活人。」

「不——」尚保羅叫得驚天動地。「不能這樣對待曼爾，她的情形不同，除了昏迷，她看來一切正常。」

「是。」美國權威立刻接口。「俞曼爾女士看來唯一的不同是她看來是活人，所以我不敢立刻下定論她和我以前那病人發生相同的腦水泡爆裂，但以幾位剛才所報告，我懷疑有可能。所有的腦X光

看不出甚麼，會不會因為水泡已裂，反而甚麼都看不見。」

「以前那位病人在X光片上能看見水泡爆裂的結果？」香港專家問。

「不能。解剖後發現，」美國權威專家輕嘆一聲。「我希望俞女士不是這情形，但——看樣子應該是。」

「不，不是，」尚保羅嗚嗚的哭起來。「她不是，她不會死，她才三十歲。」

「與年紀無關，醫學界還找不出致病的原因與預防的方法，它沒有徵兆，發生在一剎那間，十分可怕，」美國權威再說：「我接觸過不少這樣的病例，情形絕對相似。」

「不——老天，不。」尚保羅絕望的叫。「她不能死，我不能失去她。」

家庭醫生輕拍他背脊，這個時候，任何安慰的話都沒有用，一點也幫不了他。

「不過俞女士的情形十分特別，可能是萬中無一，因為她的腦並沒有死。」

「那——那會怎樣？」尚保羅顫聲問。

「我們不可能也不會拔掉她的維生系統，」美國權威專家認真的說：「若她不能醒轉，她可以像植物人般活下去，靠着維生系統，只是，這要用極大的人力物力——」

「絕對不是問題，我有足夠的財富能這麼做，只要她不死。」尚保羅尖叫。

「可是——沒有人知道她會否醒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機會不再醒來。」

尚保羅絕望中抱着一絲希望。

「至少——她不算死亡。」他痛苦的。「完全没有別的方法嗎?醫生。」

「目前全世界的醫學界都没有辦法,」另一位美國來的權威專家說:「再過幾年或許能找出甚麼新藥或新方法。」

「但是——太渺茫了,是不是?」

「現在——該怎麼做?」尚保羅痛苦的問。「各位,請告訴我。」

「當然,暫時仍然要留院觀察。」那位說出病源的專家說:「等時間久些,一切肯定、穩定後,在家裏設置全套維生系統,用二十四小時護士照顧,也是可以的。」

「她……真的没有希望痊癒?」尚保羅的眼睛一片黯然,好像一粒深灰的石頭,不再有生命光彩。

「除非奇蹟。」

兩位美國來的權威專家又親自替曼爾做了最徹底的全身檢查,那位醫生更肯定了自己的看法,他說:「我們看不見水泡破裂後的痕迹,她情形如此,可以肯定是這原因。」三天之後,兩位專家離開香港。

半個月之後,曼爾搬回家裏,是山頂尚保羅的家裏。

曼爾的管家跟過來服侍她,尚保羅替她請了二十四小時三班私家護士照顧,每天只要他不工作,都是陪着她。

他故意把睡牀布置得全無醫院的模樣，除了那套維生系統外，完全是間美麗、精緻的女主人卧室。

曼爾的情形，傳媒並沒有詳細報道，只簡單說在家休養中。那是醫院和尚保羅的意思，公開病情對她全無幫助。

雷蔣艾齡來探望曼爾，尚保羅沒有阻攔，這是份友情，也絕對善意。

艾齡看見昏迷不醒、全無知覺、除了蒼白外仍然美麗的曼爾，她傷心的哭了。這麼年輕、這麼出色的女人，以後可能永遠如此，怎不令人悲哀。

曼爾雖然甚麼都不知道，身上穿的精緻講究的睡衣，牀上豪華的設備，屋中的一切都顯示出，有個深愛她、仍然寶愛她、寵她的男人在旁邊，她……仍然是幸福女人。尤其屋中滿布各種不同的鮮花，一塵不染的潔淨，無微不至的照顧和服侍，艾齡深為感動，尚保羅是個有情有義、太難得的男人。

她的感嘆被回家探望她的至剛看到。

「甚麼?!曼爾還沒有好?我以為她已痊癒搬回家休養了。」他意外。

「沒有……會好。」艾齡不想講出真相。

就算至剛知道真相，他也幫不了甚麼忙。

「那麼我去看她。」他依然天真直率，想到甚麼就說甚麼。

「算了，別去打擾人家。」艾齡吸一口氣。「尚保羅照顧她得無微不至，我們無須擔心，而且人家也不一定願意見到你。」

「為甚麼？再見亦是朋友。」

「忘了以前你怎麼對待人家？」艾齡搖頭。

「感情上的事不談也罷。」他灑脱的笑。「何況那已經過去了。」

「只有你才無心無肺，傷了別人還不自知。」艾齡心中極不舒服。如果曼爾和至剛感情一帆風順，今天會不會有不同的結果？「她不是多次避開不理你嗎？別再去打擾人家。」至剛大而化之，不去就不去。離開艾齡，他已忘了這件事。

第二天他約一個朋友打網球，朋友也住山頂，回程時經過尚保羅的家，心血來潮，不記得母親的勸告，逕自按鈴求見。

接待他的是曼爾的管家。

「嗨，我來看曼爾。」遇見熟人他很高興。「她醒了嗎？」

管家的神色變了幾變。她並不喜歡至剛，總覺他是傷了曼爾的花花公子，曼爾痛苦酗酒的情形至今難忘。但是，她也知道女主人與他的感情。

猶豫一陣，她吸一口氣。「請跟我來。」

轉身上樓，非常沉着。

她想，讓這沒良心的男人看看曼爾如今的情形，他會不會不安？

輕輕敲響房門，然後讓至剛進去。

「小姐在裏面。」

至剛邁前一步，先看見滿室鮮花，再看到坐在屋角的特別護士，呆怔一下，這才看到牀上緊閉雙眼、蒼白木然的曼爾。

「啊……她在休息，我下次再來。」他想退出。

「不必。」管家在背後阻止他。「下次來她還是這樣，她……根本不會轉醒。」

「妳說……甚麼？」至剛如遭雷擊。

「她不會再醒轉，」管家流着眼淚。「專家說她腦中水泡爆裂，沒有腦死亡已是奇蹟，如果不拔掉她的維生系統，她可以永遠如植物人般活着。如果拔掉維生系統，她立刻死亡。」

管家充滿淚意卻十分冷硬的聲音一聲聲打在至剛心上，他完全想像不到，也接受不來。那不是真的，曼爾變了植物人，靠着一套維生系統保存生命，那——那——怎麼可能？比發夢更不真實。曼爾該是獨一無二、鶴立雞羣、美麗能幹、出名富有而且驕傲的，所有的一切都在她掌握中，愛情、事業、生命，她不會失敗，不可能失敗，三十多年來她是永恆的長勝將軍，受人景仰、喝采，她——怎麼可能只緊閉着眼睛躺在牀上？

他全身開始顫抖，從輕微的開始，漸漸不能自制。他抱緊雙臂，咬着唇試圖令自己冷靜一些，做

不到，巨大的意外驚惶轉變成巨大的悲哀，一下子湧上心腔，湧上喉嚨，像山洪爆發，他踉蹌撲到牀邊，就在慘白、毫無知覺的曼爾旁邊，大哭起來。

他完全失控，不知道自己在哭、在傷心，只覺心胸中有塊巨石横梗在那兒，壓得他透不過氣，壓得他胸腔欲裂，壓得他——有一股莫名的情緒非要以目前的方式宣洩，他——他——前所未有的害怕，前所未有的擔心，前所未有的焦慮，心好像被人一下子掏空，變得甚麼都沒有，變得失去了重量，整個人彷彿氣球般虛無飄渺間的浮起來——

他失去知覺。

立刻，他醒轉，依然撲在牀邊，依然面對着沒有知覺的曼爾，淚水依然在臉上狂奔。巨大的悲哀掩沒了一切，他嗚嗚的哭着，哭得天昏地黑，哭得魂飛魄散。

不知道過了多久，他才慢慢停下來。

特別護士在一角莫名所以的望着他，管家在門邊木然冷漠的盯着他，沒有人説話，空氣好像凝固般令人窒息。

「妳騙人，」他爆發的跳起來，指着管家的鼻尖。「妳騙我，曼爾只是休息，很快會好，對不對？很快會好！」

淚水在管家眼中打轉，她沉默。

「妳，」他轉身向護士咆哮。「妳告訴我，她的病會復原，妳説。」

護士被她嚇得呆住了，微微張開口唇，甚麼話也說不出。

「妳們騙我，妳們故意懲罰我，妳們不原諒我和曼爾的事——」他掩着臉。「不——我没錯，不關我事，不是因為我，不不——」

撲回牀邊，又嗚嗚哭起來。

「不關你事，不是因為你，」尚保羅的聲音加進來。他已被通知趕回來。「也没有任何人怪你，真的。」

他的聲音平和平静又安詳，没有半絲敵意，更無責怪。

至剛呆怔一下，把臉從手掌中抬起。

「她在休息，請勿吵醒她。」尚保羅又說：「我們下樓談。」

至剛失神失態，他好像完全聽不懂他的話，那張吸引所有女人的俊臉一片茫然。

「來，我們下樓談，」尚保羅輕輕搖搖他的手臂。「她需要休息。」

「不——」至剛收一口氣，突然又有了意識。「我不走，我想陪陪她，讓我等她，或者她就會醒來。」

尚保羅眉心微蹙。

「對不起，不方便，」他直言。「曼爾要休息，不想被打擾。」

「不，她喜歡我陪她，一直喜歡，」至剛糊塗了，他彷彿突然回到從前。「醒來見不到我，她會

不高興。」

尚保羅臉色一沉，大為不悅。

「你弄錯了。曼爾是我的未婚妻，我們將立刻舉行婚禮——」

至剛臉色大變，看來比病牀上的曼爾更慘白，踉踉蹌蹌退後幾步，整個人靠在牆上，好像整個人搖搖欲墜。

「對不起，對不起，我走——立刻走。」他臉上浮現怪異的紅暈。「但是她——」

「她將是我的妻子，會生活得很幸福，我會永遠陪着她。」尚保羅昂然說。

「是是是——」至剛狼狽之極，匆匆逃到樓下，離開尚保羅大屋。

在尚保羅的堅定保證下，他深心裏升起一抹羞愧，他曾對曼爾講過類似的話，那時是她最風光、最意氣風發、最好最美的時候。可是他沒做到，他傷了她。目前她昏迷如植物人，沒有任何知覺，可以說完全沒有前途，但尚保羅仍能說出這樣的話，他不能不慚愧。

同樣是對一個女人的愛，他——他——他——

把車開得像飛般逃回家裏，他不想見人、不敢見人，他是怎樣的男人？這樣薄倖、無情、不負責，這樣任性、自私、自以為是，這樣的冷酷，他——他——冷汗不停的冒出來，襯衫都濕透了，曼爾弄成這樣，他難辭其咎。

「咦？你做甚麼？」舍蓮見到他大吃一驚。「臉色這麼難看，你不舒服。」

他一言不發的坐下來，依然不能平静。

「發生了甚麼事？」舍蓮盯着他。

他還是不語。不想答，不願答，這件事舍蓮——要不要負責？

「喂，講話，」舍蓮神色凝重起來。「你這樣子——想嚇我嗎？」

他勉強的看她一眼，那眼珠子像生銹似的，轉動得那麼困難。

「不要講話，我要安静。」他的聲音沙啞。

舍蓮呆怔半晌，他從來不曾用這種語氣對待過她。

「我是你的伴侶，總該知道個原因。」她說。她堅定進取，從不放棄主動。

「不須要知道，不關妳事。」

「但是你面對的是我，應該考慮我的感受，我不須要受你的氣。」她不放鬆。

「没有人給妳氣受，請別再講話，我需要安静。」他大叫。然後大步入房，砰然用力把房門關上。

舍蓮呆在那兒，一時之間回不了神。

至剛竟這樣對待她，這是從未有過的事，她並不懷疑他們之間的感情，可是——必然發生了重大的事。

她没有追進去，聰明的她知道，時間不對，她必須等他冷静、平静。

她也擔心、關心，可惜她全不知情，一點忙也幫不上，只能乾着急。

半小時後，她輕輕推門進卧室。

令她赫然吃驚的是至剛把臉埋在手中在哭，至剛哭——嚇得她魂飛魄散。

「至剛，對不起，對不起，」她擁抱着他的肩。「是我惹你嗎？原諒我，我沒有惡意，我甚麼都不知道。」

她覺得擁住的是一塊冰冷堅硬的大石，全無反應，更無交通。她害怕起來，至剛突然之間完全變了，變得像一個陌生人。

「至剛。如果是我錯，你告訴我，」她畢竟太年輕，嚇壞了。「我會改，真的。」

他不動，也不説話。

舍蓮哭起來，她六神無主，完全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

至剛不會從此就變成這樣？

又驚又怕又急之下，逼不得已打電話給艾齡，這兩個從無交往的女人有了聯絡。

「對不起，我必須打擾妳，」她一邊哭一邊説：「至剛的神色可怕，他甚麼都不説也不理我，我擔心出意外。」

愛子情切，艾齡再不猶豫的趕過來。母子單獨在卧室中見面。

「你——看到了曼爾？」艾齡立刻明白。

他抬起面孔，木然點頭。

艾齡眼眶一紅，咬着唇不再說話。事已至此，還有甚麼可說的？

「為甚麼不早告訴我？」他問。

「早和遲都沒有用，你幫不了忙。」

他一窒。是，他幫不了忙。巨大的自責湧上來，是他把事情弄成這樣的。

「原來——她恨我。」他說。

「早勸過你、警告過你，你不聽。」

「我以為——」

「你以為甚麼？她強，她能幹，她不介意，她受得起？」艾齡的不滿完全爆發。「於是你就可以全不負責，隨心所欲的自把自為，任意傷她。你以為你是甚麼？」

「不要再罵我，我知錯，但來不及了，」他木然說：「現在——我該做些甚麼？」

「沒有任何事需要你做，」艾齡深深嘆息。「當你轉身放手時，她已不屬於你。」

「不不不，剛才我看到她，我感覺——她心裏還是——不不，我們之間還有些事牽扯着，我應該做些甚麼？」

「我相信今天之後，你再也見不到她。」

「為甚麼?!」他嚇一大跳。「尚保羅不會這麼做，我一定要再見她——我見得到她的，是不是？

妳告訴我。

艾齡哀傷的望着他。

既然如此，何必當初？

看來他心中對曼爾依然有情，可惜的是他自己並不知道。

「再見她是打擾。」

「我想陪她，真的。」在某些方面他真的比較幼稚、天真，真的太不成熟。「妳能否跟尚保羅講一聲？」

「只怕不能。」

「為甚麼？我去陪她又不是害她，我在她身邊講話，也許會喚起她往日的記憶，也許她會醒轉，為甚麼不讓我試試。」

「情形已變。」艾齡說：「她現在有尚保羅保護，你有舍蓮，這是你的選擇。」

「媽咪——」

「你該安静下來，好好的面對舍蓮，面對你們的人生，這才是現實。」艾齡認真的。「曼爾和曼爾的一切，讓它過去吧！」

「不能。剛才見到她，我——痛，真的好痛。」他指着自己的心。

「痛也無法。你做的事曾經令她也痛過、傷過，現在挽不回來。」

「妳幫我，媽咪，妳總能幫我。」

「我想幫你，可是無能為力。」她黯然。

「不——我一定要做些事，為她做些事，一定要！」他痛苦低喃。

「兒子。人生的事只能做一次，時間一過就會消失，不可能再來一次，這不是演戲。」艾齡輕拍着自己出色的痛苦的兒子。「你不應該去看她，我讓你別去的。」

「我去了，也看到了，」他說：「如果我甚麼都不知道，曼爾豈不更可憐？」

「也許她現在快樂，誰能否定？當甚麼都不知道，她一定平靜無比，心中再無喜怒哀樂，」艾齡像在自語。「她變成這樣，也許是上天安排她最好的道路。」

「怎麼會呢？我寧願她清醒。」

「清醒時她痛苦。她曾酗酒，若不是尚保羅出現，她會一沉不起！」

「不不不，怎麼會呢？她與尚保羅十分匹配，感情極好！」

「你的腦筋怎麼轉不過來？」艾齡再次深沉嘆息。「她為甚麼酗酒，為甚麼折磨自己？尚保羅只不過她的一塊浮木，你不但傷她心，也傷了她的自尊，傷了她的面子。」

「我真的不知道……」他傻了。

「她愛你，所以才會這樣。」

至剛大驚，整個人呆住了。半晌，才一躍而起，抓起車匙衝出房門，衝出大門，沿着樓梯直奔而

下。

「你去哪裏？至剛。」舍蓮用法文叫。她一急起來，下意識就說法文。

「他去該去的地方。」艾齡搖頭，沉默離開。她不喜歡舍蓮，直到現在仍如此。

衣衫不整的至剛再次求見曼爾，管家彷彿受到指示，黯然迎他進去。

尚保羅在客廳接見他。

「讓我再見曼爾，只是一次，」他發自深心的聲音，不容懷疑的真誠。「以前——我錯了，我想告訴她。」

「現在說甚麼她也聽不見，」尚保羅一針見血。「你自私，只想求自己心安。」

「你可以隨便指責我，但我一定要見她，如果你同意，我可以花更多時間陪她。」

尚保羅輕輕笑起來，似嘲弄，似諷刺。

「我可以發誓。」至剛漲紅了臉。

「不要輕易發誓，除非你有把握做到。」

「請求你。」至剛望着他。

尚保羅搖搖頭，卻同意了。

「別再衝動，令她受驚。」他情深說：「我答應過保護她，服侍她一輩子。」

至剛被管家默默的帶上樓，帶到曼爾牀前。他坐在牀邊椅子上——大概平時是尚保羅坐的。凝望

着她長長久久。

往事一幕一幕在眼前翻過，怎麼認識，怎麼相愛，怎麼甜蜜，怎麼——相分，清晰的在面前晃過，然後是她永恆安詳，寂然的模樣，雖然仍是美麗，卻不再生氣勃勃。她是城中最出名最具權勢的女強人？

眼淚從眼眶中溢出來，爬滿他的臉。

她曾因他不告而別酗酒？傷心、自苦？她曾為他而折磨自己？她這麼強的女人，他——錯得太厲害太厲害，這是永恆的遺憾、永恆的悲劇。

然後，他平静下來，慢慢抹乾淚水，伸出顫抖的右手，輕柔的撫摸她的臉。

「對不起，曼爾。」他誠心誠意，後悔得不得了。「我錯了，原諒我，好嗎？」

曼爾寂然無聲，永恆的那樣平静安詳，她會聽見嗎？會原諒他嗎？

再坐一陣，他站起來離開。

特別護士望着他，管家站在門邊望着他，臉上、眼中都有類似的神色，彷彿在說：「現在說抱歉，遲了。」

避開他們的視線，慚愧的逃下樓。

尚保羅仍在大客廳裏等着。

「謝謝你的仁慈和慷慨，以後——我知道不該再來打擾她。」至剛說。

尚保羅没有任何表示，也用那種似乎憐恤、同情又無奈無怨的眼光望着他，巨大的後悔和慚愧令他大步逃出來，站在陽光下喘息。

他的錯要他自己背負一輩子十字架。他原是一個善良人，錯——是無心無意，不經大腦，自以為然，隨心所欲的放縱所造成，他逃不開內心的責備，也不想逃。

雖然向曼爾說了抱歉，他也自知，太遲了，遲得完全挽回不了甚麼。

今後——啊！今後，他想到舍蓮，心頭一緊，無論如何，這次，他要做個負責的男人。這次事件，他學到一件事，負責，這現代男人幾乎遺忘的兩個字。

您買書，我效勞！

聚賢館圖書目錄

Ⓢ：定價，本港免郵費
Ⓜ：書價連海外平郵
Ⓐ：書價連海外空郵

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止

小說・散文・探奇

書名	編號	作者	Ⓢ	Ⓜ	Ⓐ	數量
夜是溫柔	01	嚴沁	45	67	77	□
陌上歸人	02	嚴沁	45	67	77	□
情在深時	03	嚴沁	45	67	77	□
緣起	04	嚴沁	45	67	77	□
千帆盡處	05	嚴沁	45	67	77	□
古屋	06	嚴沁	45	67	77	□
水雲	07	嚴沁	45	67	77	□
多綠	08	嚴沁	45	67	77	□
流水不再浪漫	09	嚴沁	45	67	77	□
桑園	10	嚴沁	45	67	77	□
晨星	11	嚴沁	45	67	77	□
雲外千峰	12	嚴沁	45	67	77	□
愛神的影子	13	嚴沁	45	67	77	□
摘星	14	嚴沁	45	67	77	□
簾捲西風	15	嚴沁	45	67	77	□
天若有情	16	嚴沁	45	67	77	□
讓我飄過	17	嚴沁	45	67	77	□
輕舟激浪	18	嚴沁	45	67	77	□
常在心頭	19	嚴沁	45	67	77	□
煙波千里	20	嚴沁	45	67	77	□
孤浪	21	嚴沁	45	67	77	□
不歸路	22	嚴沁	45	67	77	□
菩提	23	嚴沁	45	67	77	□
心影	24	嚴沁	45	67	77	□
草浪	25	嚴沁	45	67	77	□
殞星	26	嚴沁	45	67	77	□
夢中纏綿	27	嚴沁	45	67	77	□
沙崙玫瑰	28	嚴沁	45	67	77	□
茫茫路	29	嚴沁	45	67	77	□
悠然此心	30	嚴沁	45	67	77	□
風裏百合	31	嚴沁	45	67	77	□
擁抱寂寞	32	嚴沁	45	67	77	□
逝	33	嚴沁	45	67	77	□
雪在流	34	嚴沁	45	67	77	□
浪裏滔滔	35	嚴沁	45	67	77	□
振翅高飛	36	嚴沁	45	67	77	□
光年中的一瞬	37	嚴沁	45	67	77	□
不是眞相	38	嚴沁	45	67	77	□
凝香泉	39	嚴沁	45	67	77	□
世紀末的故事	40	嚴沁	45	67	77	□
你的抱歉說得太遲	41	嚴沁	45	67	77	□
雅黛	01	舒非	38	48	60	□
濕婆神的眼珠	01	劉與詩	38	48	60	□
思控機大陰謀	02	杜漸	38	48	60	□
逃出恐龍世界	03	杜漸	38	48	60	□
超腦終極戰	04	杜漸	38	48	60	□
即食麵謀殺案	05	杜漸	38	48	6	□
基因再造計畫	06	杜漸	38	48	60	□
宇航歷險記	07	杜漸	38	48	60	□
女媧王國探秘	08	杜漸	38	48	60	□
黑龍三角	09	杜漸	38	48	60	□
1999人類大審判	10	怒加	38	48	60	□
驚天殺	01	老董	50	70	90	□
鄧小平暗殺陰謀	02	老董	50	70	90	□
綁票圈套	01	鄭炳南	38	48	60	□
瘋狗之死	02	鄭炳南	38	48	60	□
十八魔		劉啓法	35	48	60	□
槍下魂		劉啓法	35	48	60	□
生死劫		劉啓法	35	48	60	□
恩怨情仇		劉啓法	35	48	60	□
我是如此走過		劉啓法	35	48	60	□
臥底神探		譚文輝	35	48	60	□
奪命通緝令		譚文輝	35	48	60	□
銀雞兇殺案		重案組黃SIR	35	48	60	□
滅門兇殺案		重案組黃SIR	35	48	60	□
殘酷肢解案		重案組黃SIR	35	48	60	□
藝人述異錄		狄天行	35	48	60	□
美國當差記		梁日賢	35	48	60	□
美國唐人街黑幫		梁日賢	35	48	60	□
不可思議戰艦隱形實驗		鍾啓堯譯	40	60	70	□
靈魂出竅奇譚		鍾啓堯	45	65	75	□

心靈・哲理・足跡			Ⓢ	Ⓜ	Ⓐ	數量
我思・我路	01	廖鳳明	45	67	77	□
一點天地心	02	廖鳳明	45	67	77	□
還我真性情	03	廖鳳明	45	67	77	□
清溪淨紅塵	04	廖鳳明	45	67	77	□
完滿的句點	05	廖鳳明	45	67	77	□
都是有緣人	06	廖鳳明	45	67	77	□
活出每一天的真	07	廖鳳明	45	67	77	□
渾沌初開	01	徐圓	38	60	70	□
極地驚情	01	李樂詩	50	70	90	□
茫茫北極路	02	李樂詩	50	70	90	□
珠峰密語	03	李樂詩	50	70	90	□
只有道德經能夠救中國		陳霖生	60	90	110	□

生活・工藝・漫畫		Ⓢ	Ⓜ	Ⓐ	數量
麻雀秘笈	簡而清	40	53	65	□
蠱惑英文	簡而清	40	53	65	□
賽馬掌故	簡而清	40	53	65	□
不三不四	簡而清	40	53	65	□
日本設計家對談錄	靳埭強	95	120	130	□
絲襪花製作入門(彩)	陶慶琦	85	115	125	□
水晶花製作入門(彩)	陳偉忠	55	80	95	□
美少女戰士の親子手工集	陳偉忠	38	50	55	□
趣聯妙對	李南	35	48	60	□
綠色生活貼士252	周兆祥	35	48	60	□
素食宣言	趙來發	40	60	70	□
釣大魚秘技	戚其光	40	60	70	□
靈異英語	鄧彥龍	40	60	70	□
漫畫生意經	姜巍編繪	40	55	65	□
漫畫百喻經	陳彥之繪	40	60	70	□
完全麻雀至尊手册	志風	50	70	90	□

商貿・保險・電腦		Ⓢ	Ⓜ	Ⓐ	數量
保險快易通	關浣非	55	80	95	□
中港經貿保險導引	關浣非	55	80	95	□
都市成功策略	張錫豪	40	60	70	□
燃點成功智慧	張錫豪	40	60	70	□
七步成功	張錫豪	40	60	70	□
置業策略	麥成輝	40	60	70	□
各區物業市道分析	麥成輝	40	60	70	□
小本創業策略	麥成輝	40	60	70	□
投資壽險策略	趙淑瑤	40	60	70	□
大時代創業策略	趙來發	40	60	70	□
中文輸入法捷徑	楊子來	95	120	130	□
電腦中文文書應用捷徑	楊子來	95	120	130	□
電腦中文輸入碼大字典	楊子來	110	150	180	□
易學易用會計電腦捷徑	楊子來	135	160	190	□
標準中文輸入碼大字典	楊子來	130	180	250	□

食療・健康・食譜		Ⓢ	Ⓜ	Ⓐ	數量
健體防癌湯水	李南	45	65	75	□
時令老火湯	李南	45	65	75	□
珍傳家庭驗方	李南	45	65	75	□
養血益補湯(彩)	李南	50	70	90	□
時令益補湯	李南	45	65	75	□
產婦益補湯	李南	45	65	75	□
婦女益補湯	李南	45	65	75	□
時令一品湯	李南	45	65	75	□
癌症的食療調養及防治	李南	50	70	90	□
病向淺中醫	李南	50	70	90	□
家庭藥膳養生篇	顧奎勤	40	60	70	□
家庭藥膳食療篇	顧奎勤	40	60	70	□
家庭推拿按摩	金宏柱	40	60	70	□
飲食抗癌法	蕭德楨	40	60	70	□
自然保健法	施仁潮	45	65	75	□
飲茶保健法	劉強	40	60	70	□
金匱要略案按	張紹焜	45	65	75	□
美酒趣談	李錦聯	40	60	70	□
精選家禽食譜(彩)	李錦聯	55	80	95	□
精選牛肉食譜(彩)	李錦聯	55	80	95	□
糕餅甜品製作(彩)	李錦聯	55	80	95	□
素食色香味(彩)	王謹菱	55	80	95	□
健美素食譜(彩)	王謹菱	55	80	95	□
菩提心素食譜(彩)	王謹菱	55	80	95	□
太極拳正宗	于志鈞	55	80	95	□
太極推手正宗	于志鈞	55	80	95	□
增訂生草藥性備要	關培生	150	210	250	□

風水掌相命理		Ⓢ	Ⓜ	Ⓐ	數量
觀世音靈簽精解	道心居士	45	65	75	□
黃大仙靈簽精解	一點居士	45	65	75	□
風水天地 卷1-39	聚賢館編	35	50	60	□
風水天地 卷40-61	聚賢館編	40	55	65	□
家居風水20訣	白鶴鳴	45	65	75	□
買樓風水20訣	白鶴鳴	45	65	75	□
旺宅化煞22法	白鶴鳴	45	65	75	□
圖解風水100例	白鶴鳴	45	65	75	□
術數精要	白鶴鳴	100	130	150	□

家居風水小錦囊	白鶴鳴	45	65	75	□
風水操作速成法	白鶴鳴	45	65	75	□
玄空紫白訣精解	白鶴鳴	100	130	150	□
家居旺財風水32局	白鶴鳴	45	65	75	□
八字八日通	白鶴鳴	45	65	75	□
八字捉用神	白鶴鳴	45	65	75	□
沈氏玄空學(上)	白鶴鳴點校	100	130	150	□
沈氏玄空學(中)	白鶴鳴點校	100	130	150	□
沈氏玄空學(下)	白鶴鳴點校	100	130	150	□
玄空大卦及飛星詳解	白鶴鳴	100	130	150	□
風水羅盤逐層詳解	白鶴鳴	100	130	150	□
圖解《雪心賦》(上)	白鶴鳴主編	100	130	150	□
圖解《雪心賦》(下)	白鶴鳴主編	100	130	150	□
命理天書《滴天髓》詳解	白鶴鳴	100	130	150	□
玄機賦飛星賦精解	白鶴鳴	100	130	150	□
風水掌相100問	白鶴鳴	45	65	75	□
易學易用八宅風水	白鶴鳴	100	130	150	□
風水秘傳100訣	白鶴鳴	100	130	150	□
祈福習俗小錦囊	白鶴鳴	50	70	90	□
完全風水布局手册	白鶴鳴	50	70	90	□
實用風水招財法	何昭勛	45	65	75	□
實用風水致富法	何昭勛	45	65	75	□
實用風水改運法	何昭勛	45	65	75	□
玄空大易卦風水布局法	何昭勛	100	130	150	□
完全風水自救手册	何昭勛	45	65	75	□
梅花易數白話版	邵康節	100	130	150	□
眞本金吊桶秘笈	鐵僧編校	100	130	150	□
紫微斗數新解	華山居士	100	130	150	□
紫微諸星居命宮闡釋	華山居士	100	130	150	□

風水催吉搶旺原理	梁劍豪	45	65	75	□
陽宅風水旺財原理	梁劍豪	45	65	75	□
陽宅風水吉凶驗證	梁劍豪	45	65	75	□
玄空風水攻防戰	梁劍豪	45	65	75	□
即學即用靈驗手相學	黃丁居士	45	65	75	□
風水斷應研究	劉啓治	100	130	150	□
風水斷應備忘	劉啓治	100	130	150	□
風水斷應實錄	劉啓治	100	130	150	□
命運推算法則與操作(一)	朱鵲橋	100	130	150	□
命運推算法則與操作(二)	朱鵲橋	100	130	150	□
命運推算法則與操作(三)	朱鵲橋	100	130	150	□
玄空飛星風水	林國雄	168	230	260	□
古今驚世預言奇書大破譯	石寶	60	90	105	□
神機算命的奧秘	蔡德灝	100	130	150	□
揭開女命的奧秘	蔡德灝	100	130	150	□
人事管理掌相秘笈	余中哲	30	35	36	□
中國古代相術今解	張克明	100	130	150	□
天玉經諸家註	鍾卓光	100	130	150	□
神驗易占	易照峰	100	130	150	□
風水旺宅化煞精要	區仲德	100	130	150	□
奇門遁甲速成轉運法	宇龍	100	130	150	□
八字淺出	李子基	80	110	130	□
中國羅盤49層詳解(上)(下)	李定信	190	250	340	□
風水實戰縱橫	戴添祥	45	65	75	□
大玄空風水揭秘	李宗諺	45	65	75	□
神相眞傳(上)(下)	陳建武	190	250	340	□

郵購請電：二八八九八零一二
電傳號碼：二五一五九二三九

姓名：________________ 電話：（日）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

本人訂閱數量共______本，共計港幣__________元。

現以□ 支票（或銀行港幣匯票）/□ 信用卡支付，請用□ 平郵 /□ 空郵寄下，或□ 由本人到取。

（使用信用卡者塡寫）

請在本人信用卡戶口內扣除港幣______________元。

信用卡是 □VISA □MASTER □DINERS

信用卡號碼：________________ 信用卡有效期至：__________

持卡人簽名：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

辦法：1. 本港讀者付款可以支票或信用卡，海外讀者可以銀行港幣匯票(Bank Draft)或信用卡；
2. 收款人抬頭寫「聚賢館文化有限公司」或「JUXIAN GUAN LTD.」；
3. 連同本表格寄往香港柴灣康民街六號金萬豐工業大廈十七樓 A 座（17A, Kam Man Fung Fty. Bldg., 6 Mong Man St., Chaiwan, Hong Kong）；以信用卡付帳者，可郵寄或將本表格傳眞至 2515-9239

書　名：你的抱歉說得太遲
作　者：嚴沁
主　編：賴秀玲
封面設計：陳小蘭

出　版：聚賢館文化有限公司
Publisher：Juxian Guan Ltd.
香港柴灣康民街六號金萬豐工業大廈 17 樓 A 座
Flat A, 17/F, Kam Man Fung Fty. Bldg.,
6 Hong Man St., Chai Wan, H.K.
Tel: 2889-8012　Fax: 2515-9239
24 Hours fax on demand: 2896-1588
E-mail: juxian@juxian.com.hk
http: //www.juxian.com.hk
印　刷：雅聯印刷有限公司
Printing：Allion Printing Co., Ltd.
香港柴灣利衆街 35-37 號泗興工業大廈 10 樓
10/F, Sze Hing Ind. Bldg., 35-37 Lee Chung St.,
Chai Wan, H.K.
植　字：全佳電腦排版公司
Typesetting: Perfect Computer Setting Company
國際書號：ISBN 962-436-376-5

一九九七年十月第一版第一次印

名家賞閱 賞析

你的抱歉說得太遲

外表猶如精鋼製造的女強人——
俞曼爾——是一個出色、驕傲
而特具氣質的大律師及立法局議員。
在事業上她贏得全城欽羨，
在感情路上，雷至剛的無知、任性
卻令她首嘗挫敗感。在強烈的
自尊心作祟下，她移船就磡，竟然
找到真愛，不過就在此時，她又……

嚴沁經典名著是聚賢館誠意向大家推薦的一個小說系列。嚴沁創作經年，作品逾百，不少曾改編成電影及廣播故事，傾倒過無數讀者。她小說中的感情天地是豐富多姿，對眾生世相，刻畫入微，教人顛倒迷醉。「嚴沁經典名著」是嚴沁作品中的精華，本書是她的新作。

出版人　趙善琪

嚴沁經典名著

1 夜是溫柔
2 陌上歸人
3 情在深時
4 緣起
5 千帆盡處
6 古屋
7 水雲
8 冬綠
9 流水不再浪漫
10 桑園
11 晨星
12 雲外千峰
13 愛神的影子
14 摘星
15 簾捲西風
16 天若有情
17 讓我飄過
18 輕舟激浪
19 常在心頭
20 煙波千里
21 孤浪
22 不歸路
23 菩提
24 心影
25 草浪
26 殞星
27 夢中纏綿
28 沙崙玫瑰
29 茫茫路
30 悠然此心
31 風裏百合
32 擁抱寂寞
33 逝
34 雪在流
35 浪裏滔滔
36 振翅高飛
37 光年中的一瞬
38 不是真相
39 凝香泉
40 世紀末的故事
41 你的抱歉說得太遲

ISBN 962-436-376-5 HK$45

4 891473 376008

名家薈萃 賢才並舉

你的抱歉説得太遲

外表猶如精鋼製造的女強人——
俞曼爾——是一個出色、驕傲
而特具氣質的大律師及立法局議員。
在事業上她贏得全城欽羨，
在感情路上，雷至剛的無知、任性
卻令她首嘗挫敗感。在強烈的
自尊心作祟下，她移船就磡，竟然
找到真愛，不過就在此時，她又……

嚴沁經典名著是聚賢館誠意向大家推薦的一個小説系列。嚴沁創作經年，作品逾百，不少曾改編成電影及廣播故事，傾倒過無數讀者。她小説中的感情天地是豐富多姿，對眾生世相，刻畫入微，教人顛倒迷醉。「嚴沁經典名著」是嚴沁作品中的精華，本書是她的新作。

出版人　趙善琪

嚴沁經典名著

1 夜是溫柔
2 陌上歸人
3 情在深時
4 緣起
5 千帆盡處
6 古屋
7 水雲
8 冬綠
9 流水不再浪漫
10 桑園
11 晨星
12 雲外千峰
13 愛神的影子
14 摘星
15 簾捲西風
16 天若有情
17 讓我飄過
18 輕舟激浪
19 常在心頭
20 煙波千里
21 孤浪
22 不歸路
23 菩提
24 心影
25 草浪
26 殞星
27 夢中纏綿
28 沙崙玫瑰
29 茫茫路
30 悠然此心
31 風裏百合
32 擁抱寂寞
33 逝
34 雪在流
35 浪裏滔滔
36 振翅高飛
37 光年中的一瞬
38 不是真相
39 凝香泉
40 世紀末的故事
41 你的抱歉説得太遲

ISBN 962-436-376-5 HK$45
4 891473 376008